今月照古道〈參〉目錄

一、編者序　　孟慶玲

二、習作目錄

三、古文閱讀心得習作1—15　　97年三愛御

四、古文閱讀心得習作16—30　　98年三孝書

五、我與古文閱讀心得習作　　98年〔上〕三愛御.98年〔下〕三孝書

編者序　　孟慶玲　109.5.22

《今月照古道》是北一女學生的古文閱讀心得寫作，每週一篇，一學期寫十五篇。因為學生認為古文閱讀的能力普遍提升了，同時也豐富了國學的內涵，我才想要出版以饗同道。當初是交由耕書園蔡老闆出版的，蔡老闆要求我要附上翻譯和閱讀測驗，我都照辦了，但他只出版第一輯，就遇上出版業的大海嘯，後來改賣批薩去了，學生的作品積壓在我這裡越來越久，幸好國文學科中心寫作網站願意幫我掛在網上，我才趕快依照第一輯的體例出了第二輯，每篇有翻譯有閱讀測驗，但到了第三輯、第肆輯，因我已退休十年，惡疾纏身，整理極為吃力，為了與時間賽跑，怕學生作品被埋沒，就免了翻譯和閱讀測驗，僅就當初作業的原貌呈現。其實學生們是越寫越好，能力是越來越強，讀者看了就能體會。

今月照古道《參》心得習作目錄

1.咸陽宮異物	漢	劉歆	西京雜記
2.景公獵休坐地晏子席而諫	漢	劉向校	晏子春秋
3.景公怒封人之祝不遜	漢	劉向校	晏子春秋
4.晏子再治阿而見信景公任以國政	漢	劉向校	晏子春秋
5.景公賢魯昭公去國而自悔	漢	劉向校	晏子春秋
6.景公以晏子妻老且惡欲內愛女	漢	劉向校	晏子春秋
7.晏子沒左右諛	漢	劉向校	晏子春秋
8.太祖初即位	宋	司馬光	涑水記聞
9.太祖彈雀	宋	司馬光	涑水記聞
10.寇萊公	宋	司馬光	涑水記聞
11.鐵龍爪濬用杷	宋	司馬光	涑水記聞
12.陳惠公大城	漢	孔鮒	孔叢子
13.梁丘據遇虺毒	漢	孔鮒	孔叢子
14.嬖臣美鬚眉	漢	孔鮒	孔叢子
15.開寶寺塔災	宋	王闢之	澠水燕談錄
16.大刀王五	民國	狄葆賢	平等閣筆記
17.昭成太子之死	宋	王銍	默記
18.王荊公丁母憂	宋	王銍	默記
19.李師師	宋	張端義	貴耳集
20.宅溝雪飯	宋	張端義	貴耳集
21.裘氏義門旌表	宋	王栐	燕翼詒謀錄
22.景公飲酒七日不納弦章之言	漢	劉向校	晏子春秋
23.景公遊公阜一日有三過言	春秋	劉向校	晏子春秋
24.晉欲攻齊使人往觀晏子以禮侍而折其謀	春秋	劉向校	晏子春秋
25.景公使進食與裘晏子對以社稷臣	春秋	劉向校	晏子春秋
26.鰥魚	漢	孔鮒	孔叢子
27.尹文子生子不類	漢	孔鮒	孔叢子
28.子思撰中庸	漢	孔鮒	孔叢子
29.村牛搏虎	清	錢泳	履園叢話
30.回頭看	清	錢泳	履園叢話

1咸陽宮異物　　漢　劉歆　西京雜記

高祖初入咸陽宮，周行庫府，金玉珍寶不可稱言。其尤驚異者，有青玉五枝燈，高七尺五寸，下作蟠螭以口銜燈，燈燃，鱗甲皆動，煥炳若列星盈室焉。複鑄銅人十二枚，坐皆高三尺，列於一筵上，琴筑笙竽各有所執，皆綴花采，儼若生人。筵下有二銅管，上口高數尺，出筵後。其一管空，一管內有繩大如指，使一人吹空管，一人紐繩，則眾樂皆作，與真樂不異焉。有琴長六尺，安十三弦，二十六徽，皆用七寶飾之，銘曰：「璠璵之樂」。玉管長二尺三寸，六孔，吹之則見車馬山林，隱轔相次，吹息亦不復見。銘曰：「昭華之琯」。有方鏡廣四尺，高五尺九寸，表裏有明，人直來照之，影則倒見。以手捫心而來，則見腸胃五臟，歷然無礙。人有疾病在內，則掩心而照之，則知病之所在。又女子有邪心，則膽張心動。秦始皇常以照宮人，膽張心動者則殺之。高祖悉封閉以待項羽，羽併將以東，後不知所在。

閱讀心得：

看到那麼多稀世珍寶，誰不會昏了頭？

本來我一直不能理解最後「高祖悉封閉以待項羽，羽併將以東，後不知所在」的意思，翻出史記，才知道當年秦王子嬰捧著玉璽、兵符向率先攻入咸陽城的劉邦投降後，劉邦沾沾自喜地巡視咸陽宮，似乎不打算走了，但在樊噲、張良的勸誡下，清點其中所有寶物並全數封存後，離開了這個安樂窩，出外露宿等待項羽來發落。而當項羽氣急敗壞地進了咸陽城後，放了一把火燒了阿房宮，象徵否定秦始皇徵調六國民伕和民間物資以興建如此奢靡的宮殿，而文中的「異物」也因此永不復見。

閱讀此篇文章後，我最感興趣的就是那面方鏡，上網查了一下，發現「秦鏡照膽」、「秦臺破心膽」等成語的典故皆出於此。文中提及秦始皇常以此面鏡子檢驗後宮佳麗是否心無邪念，如此疑神疑鬼的確符合秦始皇的形象，但我想秦始皇真是壞了這面鏡子的美意，如果拿它來幫人治病、做善事，天下豈不太平？再說，又為什麼只有女子懷邪心才會膽張心動呢？世上也是有很多圖謀不軌的男性啊！**(三御　李柏穎)**

秦始皇的好大喜功，專斷獨裁，眾人皆知，並時常被歷代君王引以為戒。如今透過漢高祖劉邦的眼睛，使我們見識到了秦始皇往日的驕奢侈靡。青玉五支燈，璠璵之樂、昭華之琯、方鏡等寶物，無一不是巧奪天工，即使以現今發達的科技，也未必能重現這些珍寶精密的機關設計，讓我們不由得讚嘆先人的巧思及工藝水準。昔日的軍容壯盛、不可一世，秦始皇誇下海口稱頌帝國國祚將延續千秋萬世，卻在短短十五年中分崩離析，無疑是一大諷刺。

令人瞠目結舌的，還有那一面可照見腸胃五臟的方鏡，雖然沒有如「璠璵之樂」、「昭華之琯」等有響亮的名稱，但其神通廣大，真是令人嘖嘖稱奇。女子若懷邪淫之心，被方鏡照見，便不由自主地膽張心動，秦始皇便以之為由將她殺害。

方鏡是否確實有照見邪心的功能尚無法確知，但極有可能是長年幽閉深宮，孤陋寡聞的宮人乍見自己的形象被倒立顯現在鏡中而膽顫心驚，原本自然的反射動作卻被冠上「邪心」的罪名，而被殺害，令人嘆惋。這或許也能解釋未何方鏡只能照見女子的邪心而非男子的心懷不軌，秦始皇身邊的奸佞小人終究未能被方鏡映照而得以橫行朝政，將秦帝國推向滅亡的命運。

無論這些珍寶從前多麼光彩奪目，如今我們卻無法一睹其風采，以考古學的觀點來看是非常可惜的。然而，就算這些蠱惑人心的珍寶在咸陽宮中安然度過楚漢相爭，日後也必然招致貪婪和覬覦，甚至傾軋鬥爭。與其被自私的人類據為己有，或許無私的天地才應是這些珍寶的最終歸宿吧！**(三御　楊明方)**

烺烺奪人眼目的咸陽宮盈滿著奇珍異玩，在其中，秦鏡之所以能特出，必有其因。兩面皆可明，令我想起了紅樓夢的那面鏡子，既有一面能照見人心貪婪的渴望，亦有另一面照映人們的同歸所—死亡。然而，秦鏡並非如此，以平常姿態走近它，呈現的是倒反的映象，它有著如同X光的效能：於實體上，將外表無法直接觀察的疾病甚至內裏變得晰明；於性靈上，那些不足為道的壞念頭也將無所遁形。

憑此檢驗一個人是否行得端正，想當然爾地不失為一良方，但要考量到實際面，作為有所欲求的人類，小奸小惡的一瞬偏差想法難免產生，依據佛洛伊德的人格結構比喻，這是「本我」，是衝動、原始本能的潛意識，此時，「超我」出面制止，蘊含著「自我理想」及「良心」，秉著完美原則的中心思想，是個人接受社會文化道德規範的教養而逐漸形成，進而自我調解。倘若執法者忽略了現實原則能在快樂原則與完美原則之間取得平衡，而只仗恃因有不值得鼓勵的念頭產生，以此做出判決，將不會秦鏡高照，但無疑地，這得結合執法者的智慧，才能做出公正嚴明的判決。**(三愛吳宜芳)**

無論這些珍寶從前多麼光彩奪目，如今我們卻無法一睹其風采，以考古學的觀點來看是非常可惜的。然而，就算這些蠱惑人心的珍寶在咸陽宮中安然度過楚漢相爭，日後也必然招致貪婪和覬覦，甚至傾軋鬥爭。與其被自私的人類據為己有，或許無私的天地才應是這些珍寶的最終歸宿吧！

秦始皇統一六國以後，建都咸陽，造了咸陽宮，並大肆收集天下寶物，包括了青玉五枝燈、十二銅人、璠璵之樂、方鏡……等，無一不精緻珍奇，可見當時秦國國力之強盛，然而即使咸陽宮蒐羅了這麼多珍貴的寶物，到了現代也幾乎都佚失了，莊嚴的咸陽宮也給項羽一把火給燒了，曾經顯赫一時

的朝代在現在只不過是個歷史名詞罷了。

李白的〈登金陵鳳凰臺〉中有一句「吳宮花草埋幽徑，晉代衣冠成古丘。」，正是感嘆當年吳宮繁華的景象及達官顯貴們的風光事蹟，如今都已埋於荒徑，繁榮不再，曾以輝煌功業名噪一時的大官、將領們已成一坏黃土。

不管是秦朝也好，晉朝也罷，當一個王朝衰弱滅亡後，馬上就有另一個朝代興起而代替，時間之流永不停歇，歷史上的顯赫事蹟已成過去，所以我覺得世人何必汲汲營營去爭求一時的功名富貴？只要能活在當下，活得快樂而心安理得便是最好的了。**(三愛黃寬柔)**

現代人常以進步的科技文明自豪，常以為古之物品不若今之巧、之精，但在看過先前的夢溪筆談，甚至這篇時代更久遠的西京雜記，我不禁開始懷疑起我們所認識的「古代」，真的不如今之精巧嗎？距今，漢代已是千年前的記憶，實質上的物體、人體雖皆已幻滅，卻以一撇一捺留下令人驚歎的科技記載，以今日的眼光去看，若當時已有「璠璵之樂」及「昭華之琯」的存在，有可鑑人心和內臟的方鏡，那麼今日的科技似乎便黯然失色，彷若文明遺失了一部分，某段高度發展的時空被掩埋，使文明本身退化又重新開始。

暫且不管這段文字著真實性與可能性，不管它是否被渲染、被神話，它都代表著當時人們的想法，透過文字活到現代的今日，一如方鏡，鑑之，而示今人之無知與狂妄。**(三御　張書蓉)**

劉邦的軍隊進入咸陽宮後，紛紛爭奪府庫中的金銀財寶。劉邦本是好色之徒，後宮佳麗全湧上來，自然無法招架，左擁右抱笑得合不攏嘴。後來，張良對劉邦說：「因為秦無道，你才能進到這，你不設法除去秦的暴政，反而只顧享受，恐怕明天就要滅亡。」這番話一針見血，使劉邦如大夢初醒，立即下令封閉府庫，退出宮殿。

秦始皇身為一國之君，卻不能體恤人民，而且心狠手辣，缺乏仁民愛物之心，不但以嚴刑峻罰治理國家，就連宮人一旦被發現有邪心，便是死路一條。最後老百姓終於無法忍受秦始皇的暴政，而紛紛在各地起義。所以孟子認為「民貴君輕」自然有理。

漢高祖劉邦起初雖然色迷心竅，但知過能改，且具王者風範，最後終於打敗項羽統一天下，建立漢朝。項羽雖然接收了咸陽宮的奇珍異寶，卻終究死於烏江河畔，一件也沒帶走。

「蝸牛角上爭何事？石火光中寄此身。」人生在世的你爭我奪，勾心鬥角，永遠抵擋不住時間的洪流。**(三御　陳思如)**

老師說

很多同學對這篇的反應是：「太扯了吧？西京雜記是什麼書啊？能信嗎？」我去年選了幾篇給前一屆的學生讀，她們也批評：「西京雜記原來那麼有八卦小報的架勢」（三莊江岱臻）可見得同學都嗅出了這書「不太可靠」的氣味。

西京雜記在四庫全書裡確實是被列在子部小說家的第一本，第二本才是世說新語。雖說是小說家者言，卻也還是有可讀性的。

這份作業我認為對同學們的正向意義如下：

1許多人原本對楚漢相爭的歷史不清楚，所以對最後一句「高祖悉封閉以待項羽」感到疑惑。可貴的，同學能去查史記，了解了當初西楚霸王之盛、沛公之弱，對於接下去發展的鴻門宴，其中的波譎雲詭也就能夠了然於心了。

2可以照見內臟的鏡，似乎很扯。但可貴的，大多數的同學都能上網查資料，知道「秦鏡高懸」、「秦鏡照膽」的典故竟然就出於這兒！對於秦皇用此鏡察「膽張心動」的宮娥，就殺之，同學紛紛表示不滿，並援用各種學理推論「膽張心動」的原因，根本就和姦邪無關，所以是錯殺了宮娥。能講「有證據」的話，我深深感動！

3有同學指出「青玉五枝燈」的龍鱗會動，應是裡面熱氣流排出的緣故。我極欣喜同學能用物理學來解釋這個現象。

4秦宮寶物精巧絕倫，卻如海市蜃樓，轉眼成空，不少同學因此興感，感嘆人生熱衷名利的癡愚，眼界因此高了、寬了、廣了。

5因為寶物的精巧，有不少同學對古人的工藝技術肅然起敬，這是最令我深感欣慰的地方。

另外我來說說我自己對這篇記載的看法：

這篇之所以吸引我，完全是因為這些寶物太精巧了，令人大開眼界。

1「青玉五枝燈」是七尺五寸的巨燈，五條龍蟠在一塊兒，一個龍頭咬一個燈，燃燈時，煙就從龍嘴跑進身體裡，再從一片片龍鱗裡冒出來，掀動那些鱗片時，一定嘩嘩作響，就像龍活過來了，再加上龍體煙霧繚繞，哇！不就是騰雲駕霧的五尾活龍嗎？

2「十二銅伶」妙在筵下的二銅管，一管吹氣，一管紐繩，就能「眾樂皆作」。吹管本能發聲，紐繩的作用必有道理，會是「發條」作用嗎？很希望有同學能嘗試著去解釋它。

3「璠璵之樂」用了很多寶石裝飾一張琴，也是稀奇之物。

4「昭華之琯」稀奇處在：吹時能出現車馬山林圖象，不吹就消失。我總覺得玉管內可

能有跑馬燈之類的裝置，一吹氣就轉動，也是可能的。

5最悚動的「能見內臟的鏡」可能是凹面鏡，照出倒立影像。在西京雜記裡另有一篇記載劉邦的戚夫人有八個彊彊環，能「照見指骨」，劉邦討厭這東西，戚夫人就送給身邊的侍兒了。我在想這個鏡和彊環會不會是放射線金屬所製成的？這種放射線物質本存在大自然中，在人類活動的長河中，不可能全無發現，那麼這篇不就是極可貴的記載了嗎？秦皇用「膽張心動」來懷疑姦邪，和今日的「測謊器」原理相似。如此看來，這篇記載是不是也有它的價值了呢？（**孟慶玲**）97、7、24

2景公獵休坐地晏子席而諫

漢 劉向校 晏子春秋

景公獵休，坐地而食，晏子後至，左右滅葭而席（割葭鋪地為席）。公不說，曰：「寡人不席而坐地，二三子莫席，而子獨搴草而坐之，何也？」晏子對曰：「臣聞：介胄（古代的軍服）坐陳（陣）不席，獄訟不席，尸（古時祭禮中代表死者受祭的活人）坐堂上不席，三者皆憂也。故不敢以憂侍坐。」公曰：「諾。」令人下席曰：「大夫皆席，寡人亦席矣。」

閱讀心得

晏子是個大膽且有想法的人，其他的臣子看君王怎麼做，他們就跟著怎麼做，不如晏子對事情有另一番了解。介胄、獄中之人、喪禮的人不席而坐，原來那是種憂傷的表現，晏子不以憂坐在君王旁，是對景公的一種尊敬，景公聽了似乎也挺開心的，認為很有道理而令全體鋪席而坐。

現在在政府首長旁的幕僚們不知是會提供更好資訊、以改變長官作為或處事方法的人多，還是像晏子以外的大臣一樣，沒有多加思考，只一味的跟著上頭的腳步走的人多？後者不一定全然不好，但前者能創造更多的進步機會，所以大家應學著做一個勇敢的晏子。（**三愛 張軒安**）

對晏子的印象，從很久以前就建立了，充滿了智慧、有風度、善於言辭、外交人士、應變得宜……

他最為人稱道的故事，我想就屬於出訪楚國的那件事了吧！身高同樣不是很高的我，從那篇故事獲得很大的鼓勵！

晏子讓我見識到「人小才氣高」，給了我一些自信。想到咱們嬌小一族有這樣一個代表人物，當下覺得走路都有風了。

這篇文章中的晏子，真的是很有勇氣！身為臣子，卻敢跟國君做不一樣的事，除了有勇氣之外，同時應該也是個有原則的人。

景公打獵完，直接坐在地上休息，還有那一句：「諾」，給了我一種很阿莎力的感覺，一個君王這樣的率真，好令我驚訝！

景公一聽完晏子的話，就立刻改成坐席，真是很受教呢！我想一個人有這種立即改過的行動力很難得的。（**三愛 廖翊安**）

人說晏子為辯士，果然不錯。如此辯才無礙，又通曉事理，莫怪齊國兩代君王皆視之為左右臂。

仔細分析他的說話技巧，同樣是諫言，韓愈一諫則被貶至九重天外，晏子則能讓君王幡然悔悟，我想大概是他懂得替其長上「留面子」吧。以事實的陳述代替嘮嘮叨叨的數落，不直接告訴他要如何如何，而是以類似點石成金之技巧，令人茅塞頓開，他充滿智慧的言語，就像九拐十八彎的迷宮，一個個的文字在他思路裡，如生物學中的DNA轉譯，同一組語意密碼蒙了一層面紗，聽者們就是解碼者，如果是腦筋駑鈍之人，恐怕連自己被罵了也不知！

他最為人所知的莫過於出使楚國那一回，雖然是有求於人，卻把自己和國家的尊嚴維護的有頭有臉。我想，一個國家的強盛，除了擁有驍勇善戰的武士外，這些機靈的辯士才真實是不可或缺啊！（**三愛 黃珮涵**）

齊景公和晏子一同打獵，景公因為自己沒有用席子而晏子卻用了，而感到不受尊重。但晏子認為，只有打仗的人，打官司的人，和代表死者受祭的人，身上有負面的事，而不用席子坐在地上，所以晏子不願不席而坐。景公聽後覺得言之有理，而令人鋪下席子。

《禮記》中認為夏、商、周代三代乃是小康世界，重視禮制，但我不明白為什麼晏子不直接告訴景公不席而坐地有違禮制，卻自己搴草而坐，表現出「舉世皆濁我獨清」的樣貌。也許晏子認為直言進諫景公可能不願聽從，因此寧願冒著觸怒景公的風險，如此一來景公或許會認為：「連臣子都知道該遵從禮法，何況君王。」但以上純屬臆測。

三代之後禮樂逐漸崩壞，雖然《禮記》一直流傳至今，但卻不是以社會規範的形式而是文學典籍。社會規範會隨著時代而改變，但古聖先賢的精神風範應該永遠留存。（**三御 陳思如**）

景公狩獵回來，早已饑腸轆轆，剛下得馬，便一屁股坐在地上，狼吞虎嚥地吃了起來，只見晏子從不遠處，不疾不徐地踏著舒緩的步伐走進。晏子此時立在王側，卻並不坐下，景公心理正待納悶，左右幾個下人快手快腳地割下了葭草鋪成席子就等晏子就座。真正豈有此理！身為一國之君，尚且不計較泥巴汙了龍臀，區區一個晏子竟在這當兒擺高姿態，叫景公情何以堪！景公毫不留情地(對大臣有啥說不得)以帶有強烈不滿的語氣從牙縫中擠出一句話：「寡人席地而坐，卻獨你愛潔坐著草席，可給我解釋解釋。」這可是當頭一棒，換作他人早嚇得魂飛魄散，口裡除了罪過，大氣都不敢出一聲。但晏子是出了名的辯才無礙，只見晏子雙手微拱，面色從容地答道：「臣聞介胄之士臨陣時不席，主獄訟者不席，尸主于堂上也不席，皆因其憂也，我不敢以憂侍坐，請大王見諒。」景公即便不高興，然而也挑不出毛病，此情此景是一盤將死的棋，不認也得認了，果然公曰：「好吧。」補上一句甚為無奈卻也甘願的話：「大夫皆席，寡人亦席矣。」又一次晏子展現出他過人的機智應對。（**三御 李成彧**）

當景公認為晏子逾禮而感到不悅時，晏子運用過人的智慧，發揮能言善辯之長才，委婉的勸諫君王，再度以圓滑的手腕化解危機。我想，也唯有晏子才能在保全君上顏面的情況下，使景公知錯而察納諫言。

事實上，孔子曾言：「救民百姓而不誇，行補三軍而不有，晏子果君子也。」可見孔子對於其人之推崇；而司馬遷亦曾將他比為管仲。晏嬰處世圓融，卻有其自我的堅持。他崇禮，以禮為治國之綱紀，以正君行，以勵君德並約束君權，本篇即是一個佳例。

值得注意的是，晏子勇於向君主提出建言的精神彌足可貴。他認為對上級的附和是「同」，應該加以批評。反之向上級進諫善策，補足其不足之舉才是真正的「和」。而「君子和而不同」，我想晏子所秉持的價值觀就某方面來說和孔子頗有相似之處。（這種富有論證法的思想在往後的中國哲學史上也大放異彩）（**三御 詹雅茹**）

君王坐地，晏子卻搴草而坐，景公當然不悅，然而晏子卻有很好的理由。

只有那些懷有憂煩者才不席而坐，人活在世上有誰會喜歡隨時帶著煩憂？何況侍奉君主？故鋪席而坐是有合理的原因的。晏子與旁人不同，並非一味的跟著君主不席而坐，他為自己的君王著想，合理清晰的表達自己的理念，終而使景公改變想法，令人佩服。

席地而坐莫非正是由此而來？雖然字典解釋這裡的「席」當「就」使用，然而解釋成割草鋪席又有何不可？鋪席於地而坐，以示無憂。（**三御 簡嘉瑩**）

史書上的記載，齊景公「好治宮室，聚狗馬，奢侈，厚賦重刑」，理應是個天怒人怨、不得人心的君王。但是，卻因能納諫而又幸運地有晏嬰的輔佐才得以成為齊國執政最長的國君。由此可見，能夠知人善任、察納雅言才是治國的第一準則。

文中晏嬰提出「憂而不席，故不敢以憂侍坐」，藉由解釋自己割葭鋪地而坐的理由來暗地裡勸諫景公應謹守禮法。沒有直接指責景公，晏嬰用了一個更為聰明的進諫方式，這也是為什麼景公願意採納晏嬰的意見的緣故。

所謂「忠言逆耳」，有哪一個在上位者能夠真的毫無芥蒂地傾聽指正自己錯誤的諫言？因此要將「剛愎自用」四個字壓在這些君王上也有點不符人性了。假使歷代的忠臣良相能夠學習晏嬰的說話技巧，而不只是不通情理地批逆鱗，或許在史冊上被列為賢明君主的也就不會只有單單這幾位了。（**三愛 吳宜臻**）

老師說

我先說一下這篇的內容：景公打獵休息時，未鋪席子，隨地就坐。晏子後到，左右的人卻忙著割草鋪在地上給他坐。公不悅，就說：「我沒鋪席子就坐下來了，大家也都沒鋪就坐了，為什麼偏偏你要割草來坐？」晏子說：「我聽說軍隊行軍不用席子；打官司坐牢，不用席子；尸在堂上，祭典在進行當中，賓客不用席子。因為這三者都是有所憂患，我不敢以憂患來侍君。」公說：「原來如此。」就命令人把席子都鋪了，還說：「大夫都用席子了，我也來用席子吧！」

我想景公會不席而坐，是因為不知「不席表示有憂在身」，好端端的出來打獵，卻不小心沒鋪席子，如同有憂者一般，不是很觸霉頭嗎？鋪個席子也不是多難的事，景公自然也就高高興興從善如流了。

有同學說：「席不席有甚麼關係呢？莫名其妙的禮管他作甚？」同學應注意的是每個社會都有它的規矩禮制，孔子說：「不學禮，無以立」，何況中國自古以來就號稱是「禮義之邦」，行為舉止都有規範的。孔子說：「席不正不坐，割不正不食。」什麼可以，什麼不可以，是清清楚楚的。這「席」就是座位，景公不設席而坐，就是坐在沒座位的地方，如同今天把車停在不是停車格的地方，是違規停車。但若是因為警察在救災、抓強盜：：等，事出緊急，自然是無暇顧及有沒有停在停車格裡，就不算違規停車；而打仗、坐牢、祭喪：：因是身處憂患，是沒心情設座位的，就地而坐自然也是妥當的。除此之外，坐在地上，就是粗野不文明了。景公帶著眾人打獵，是逸樂之事，休息的時候，卻沒功夫設個位子來坐，宛若處憂，不是很不吉利嗎？幸虧晏子糾正了，君臣皆大歡喜。

另外同學說：「晏子為何不先直接諫景公，卻要等景公不悅了才來諫？豈不捋虎鬚？」其實這一點，我倒很佩服晏子深諳教導之術。孔子說：「不憤不啟，不悱不發」總得對方採取主動發出疑問了，才告訴他答案，這才有效果。心中沒有疑問的人，你要跟他說「答案」，他哪裡聽得進去？

還有「席地而坐」的原始義，當然是以這篇為標準，就是鋪席而坐，而這「席」就是「坐墊」、「座位」，可以用草來鋪，用獸皮來鋪，用草席來鋪。而字典中把「席地而坐」的「席」當「就」字解，是現代人的用法，現代人坐在地上就叫「席地而坐」，卻根本沒鋪席子，所以「席」字就失去意思了。可以說是錯用吧？但語言文字本是表情達意的工具，彼此能心領神會，目的就達到了，誰又能說它錯呢？（**孟慶玲**）97、7、30

3景公怒封人之祝不遜

漢劉向校晏子春秋

景公游于麥丘，問其封人（守疆界之人）曰：「年幾何矣？」對曰：「鄙人之年八十五矣！」公曰：「壽哉！子其祝我。」封人曰：「使君之年長于胡（遐壽），宜國家。」公曰：「善哉！子其復之。」曰：「使君之嗣，壽皆若鄙臣之年。」公曰：「善哉！子其復之。」封人曰：「使君無得罪于民。」公曰：「誠有鄙民得罪于君則可，安有君得罪于民者乎？」晏子諫曰：「君過矣！彼疏者有罪，戚者治之；賤者有罪，貴者治之；君得罪于民，誰將治之？敢問：桀紂，君誅乎，民誅乎？」公曰：「寡人固（陋）也。」於是賜封人麥丘以為邑。

閱讀心得

景公見封人有八十五歲的高壽，所做的回應竟是「壽哉！子其祝我。」讓我不覺莞爾，小時候學游泳常感到害怕，而哥哥則拿手得很，那時每次上課總要哥哥給自己「加持」，但其實游泳這事，不會就是不會，豈是加持一下就能學會的呢？哥哥給我的不過是一點自信和安慰罷了；而長壽這事，自然也不是有長壽之人的祝福，就能一舉得到的呀！沒想到景公也接連兩次開心地回應封人的祝賀，並要他再說吧，讓我不禁覺得幾分好笑、幾分可愛。

不過，從封人最後言道：「使君無得罪于民。」也進一步意會出封人之祝其實是帶有幾分期許的，這份期許，景公當下沒有意會出，晏子卻早悟出，更進一步地讓景公了解，疏者、賤者有罪時，總有戚者、貴者加以治之，而人君得罪於民，又有誰來治呢？那最需防範，卻是最難防範的，自然是君得罪於民，而一旦民變可要亡國的呀！（**三愛 張政婷**）

自古以來，不論是以前的「君主制度」或現在的「民主社會」，統治者治國都應當以人民的利益和福祉為依歸，才能得到人民的愛戴，如果反其道而行，受到壓迫的人定然會起而反抗。在現代社會，我們能夠透過選舉或其他方式讓不適任者下台，然而在古代中國，人民卻沒有這樣的權利，因此往往會造成君王昏庸、不知民間疾苦，甚至施行暴政的情況發生，而結果就是人民起而反抗，甚至國家滅亡。

因此，惟有了解人民心聲，並施行「仁政」的君主才能名垂千古、流芳萬世。故事中的景公原本不明白為什麼君主不能得罪百姓，這時，晏子就扮演了加以勸諫、輔佐的關鍵角色了。而景公也立即了解自己的錯誤，實屬不易。他們的關係就像唐太宗之於魏徵、房玄齡。凡是明君背後必定要有能給予忠言的賢臣才行！而我想，最好的治國方式便是如孔子所說「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三愛 張瑋珊**）

這篇所表達出來的想法和孔、孟是很相似的，一直到現今的民主制度也都是不謀而合的，上位者不得民心，遲早會被推翻。封人最後祝景公「無得罪於民」，大概是因為一旦得罪於民，就根本不可能得以長壽了，更不用說有長壽的子嗣。在晏子舉的例子中，似乎每一種人都有可以懲罰自己的相對人物，而君王也不例外，只因君王位高權重，平常當然不會注意到自己要是犯了錯也是會有報應的。

封人今年已八十五，這在當時是相當長壽啊！也許就是人生經歷長，才懂得多，也才能說出這樣有智慧的話，將麥丘賜給封人也算是很值得。（**三愛 張軒安**）

我曾看過一個類似的故事：齊桓公追逐白鹿追到麥丘遇見一老人，相傳齊桓公請老人祝福他也能一樣長壽，而老人一祝齊桓公長壽；二祝齊桓公好學．不恥下問，且能用賢納諫；三祝群臣百姓不得罪齊桓公，而齊桓公也不得罪群臣百姓，後人則以麥丘老人為向人祝壽之詞。但我認為這兩個故事同樣值得探討的是其所隱涵的以民為本的概念。

封人在距今兩千五百年前的春秋時代已有民貴君輕的概念，孟子所謂：「保民而王，莫之能御也。」讓我想到同時期的趙威后，雖是一女流，卻也深知其中的道理，她問齊國的使者曰：「歲亦無恙耶？民亦無恙耶？王亦無恙耶？」以及後來反駁使者：「苟無歲，何以有民？苟無民，何以有君？固有舍本而問末者耶？」趙太后的一席話十足體現了孟子民貴君輕的治國思想。

春秋戰國實為一個思想自由，言路廣開的年代，各路說客比比皆是，因此激盪出了中國哲學最為燦爛的一個年代，也因此欲在這樣的時期稱霸天下的君王，無論春秋五霸、戰國七雄，皆具備虛心納諫，用人唯才的特質。但秦始皇統一天下後，焚書坑儒等思想控制政策，又使得中國回到沉睡的年代。（**三御 李柏穎**）

在古代，年上七旬已屬不易，何況是八十五歲的長者！智慧與年齡成正比，在此得到驗証。一番祝辭下來，由淺入深，直搗核心。為人君者地位崇高，早已習慣了臣子的敬畏與小心的言詞吧！聽見這位老先生祝福他：「不要得罪人民」怎麼能不龍顏大怒？在那個時代的封建制度下，君與臣，王與民，如此嚴謹的禮制，聽聞這句話，似乎是悖禮的。

但晏子說話了。凡事總是環環相扣，有疏漏必有人指正，有罪過必有人懲戒，其中是非對錯必有其對應原則，而晏子深明真理。他簡單地譬喻，卻一語驚醒夢中人。是的，當為君者不仁愛，不保護子民，甚至魚肉百姓，傷天害理，那人們難道還會擁戴、尊敬他們的君王嗎？酒池肉林等事都做得出來的末代君主，就是血淋淋的例子，知仁行仁的湯和文王一站出來，桀與紂便走向末路，其中決定性關鍵，終究還是黔首黎民的意願。如此看來，君無得罪於民，又怎麼不是最大的祝福呢？

最後，景公明白了這道理。雖然他恐怕不是先知先覺者，但知人納諫卻一點也不差，沒有剛愎自用那種頑固，反而有知曉事理的慧根，無怪乎晏子如此難得的人才願意輔佐其右。（**三御 藍文熙**）

難得風和日麗的好日子，景公來到麥丘遊賞，遇到一位長壽的守疆之人。有好心情，自然也想聽些好話，便請封人給予祝福之詞。「祝大王萬壽無疆」、「願王之子嗣皆如老臣之年歲」說得景公龍心大悅，遂請其再言，誰知竟冒出一句「祝君王不得罪於民」，著實令景公詫異：「只有人民得罪於君，哪有君得罪人民啊？」此時，見機不可失的晏子，把握時機，為景公上一課為君的大道理。頓時，令景公茅塞頓開、心花怒放，還將麥丘賜給封人為邑。

然而，究竟是何道理？一言以蔽之，即是「民為邦本」。短短數字，卻是千載君王必遵行之道。又如孟子所言：「民為貴，社稷次之，君為輕。」仁者實施政令，是從民心，如水之載舟，所行之處毫無阻礙。但若為暴君，獨為一己之利，強施苛政重稅，不合民意，則是逆水行舟，終是招致滅亡。此外「民貴君輕」在當時算是前衛的思想，大多數君王仍是認為朕即是天，凡事以我唯尊。若非晏子適時拿桀、紂之下場給景公當借鏡，才使其恍然大悟。於是賞賜封人，感謝其看似簡單，卻是極富深意的祝詞，亦感謝其如醍醐灌頂的睿智之言。（**三御**

黃莉芸）

本章揭露景公其君上民下的舊式價值觀。此乃中國千年來君王的通病。但是在春秋時代的晏子能存有如此先進的民本思想，實屬難得。封人言：「使君無得罪於民」言下之意乃希冀景公能夠仁民愛物，苦民所苦。然景公卻不解其意，認為「安有君得罪于民者乎？」令人感到失望。晏子直言：「君過矣！」可見其膽識之過人。他總能在君上不明理之時，來一記當頭棒喝，善用類比推理的方式，一針見血地指出過失，景公有此賢相當為福分！不過，景公願意接納諫言亦不失為一位明君，所謂知錯能改，也稱得上是一種美德。

另外，從晏子之言「有罪」「治之」等話語，我們可以窺探出一絲的法治思想。他主張融禮於法，禮法相輔為用。而重民、愛民、恤民則其精神也。可以稍作推論的是，其匡君過，勵君德的思想，可能實為民本思想的發端。**（三御　詹雅茹）**

相傳古代若得到人瑞的祝福，自己也將會很有福氣。所以景公在麥丘遇到一位長壽的守疆界的人，便要他說幾句祝賀之辭。但當守疆界者說：「希望陛下不要得罪百姓。」時，景公卻感到不悅。晏子告訴景公，如果人民得罪君王，將被治罪；如果君王得罪人民，雖然沒人治得了君王的罪，卻有可能推翻整個政府。

晏子之言實在一語點醒夢中人。孔子曾說：「民無信不立。」所以政府應以民意為依歸。在上位者施行仁政，自然風行草偃，而且近者悅，遠者來。孟子說：「仁者無敵。」只要行仁，即使地方百里，也將天下歸之。孔子和孟子周遊列國強調行仁的重要，只可惜天下無道，世局也愈來愈混亂。所以守疆界者祝景公不得罪百姓，實在是莫大的祝福。**（三御　陳思如）**

這篇讓我聯想到鄒穆公向孟子詢問，為什麼人民不願意為國家效死的那一章：「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之前，孟子還感嘆的說了「戒之戒之！」很有語重心長的告誡意味。身為一國之君，懂得恤其民、行仁政，才能在緊要關頭得民赴其難。

這種思維拉到現在的民主社會來看，更是理所當然，前幾天颱風肆虐台灣，新聞記者訪問損失慘重的農民，對於政府應變能力的看法時，只見農民們憤慨的說：「不予置評啦！反正要選舉了，他們自己看著辦！」得罪于民，在位者恐怕都得坐立難安吧？**（三御　原凱文）**

福、祿、壽，自古以來常被中國人視為達成成功人生的三大目標，齊景公也不例外。景公身為一國之主，地位財力雄霸一方，自然盼望能享有高壽，安穩地坐享榮華富貴。

某日齊景公巡遊麥丘，遇一年邁封人，便要求其為他加持。封人祝道：「使君年長於胡」，卻又加了「宜國家」為前提，希望景公有了高壽能為國家帶來福祉。最後，封人祝道：「使君不得罪於民」，此言一出，似乎不對景公之懷，使景公大為光火。從封人的祝禱或許可以推知景公離真正恩澤廣被的賢君還有一段距離。百姓的心聲藉封人口中娓婉道出，期望景公對於施行仁政能再加把勁。

晏子見景公「君權神授」的威權心態作祟，藉機授以「民為邦本」的思想，並舉桀、紂的前車之鑑為例，其意旨近似於孟子的「桀、紂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晏子機智又忠誠的建言不但點醒了景公，也化解了僵局。

古聖先賢的著述，無不勸導君主能效法堯舜行仁政，膏澤百姓；桀、紂視民如草芥，所招致的惡果，血淋淋的記在史書中，這些都是君王在受業時所必熟習、通曉的。然而，絕對的權力，常造成絕對的腐化。一旦即了位，面對後宮佳麗衣香鬢影，佞臣巧言令色，山珍海味，綾羅綢緞，乃至於先帝所開創的太平盛世，時時蠱惑著君王，引誘其誤入歧途，忘卻自己對人民的責任，自幼被灌輸的觀念因而受到嚴峻挑戰。景公在位期間也曾糊塗犯錯，意氣用事，幸而有晏子如明鏡可正衣冠、明得失，才不至於落入暴君後塵。由此可見，唯有聖賢經典、忠臣良相，以及懂得察納雅言的君王三者兼備，國家的榮景才得以長存。。**（三御　楊明方）**

老師說

很高興許多同學能引用論孟來闡釋晏子的民本思想。高三人書讀多了，便能融會貫通，左右逢源，寫的內容豐贍又通達，令人欣喜。

我也很喜歡同學把「祝福」說成「加持」，讓長壽有福氣的人替自己說說好話，沾沾福氣，增強信心，是很好的事。

另外有些誤解處，我來說明一下：

有些同學認為「使君無得罪于民」這句話是封人已經不耐煩景公一而再再而三的索求，簡直是貪得無厭（俗話說：「好話不說第二遍」），所以勇敢地講出不遜的話（反正活到八十五夠本了）。也就是老人家板起臉，從齒縫裡擠出：「你小心點，別得罪我！」景公果然勃然大怒，幸好晏子有三寸不爛之舌，能把死的說成活的，後來景公真的高高興興承認自己是笨蛋，還送了一塊地給老人。結論：老人正直又勇敢，景公天真昏庸，晏子能言善辯。

關於景公說了兩次「子其復之」，總共要老人說三句吉祥話，這裡我補充一下，其實三次已經到頂了，景公也不會再要求第四句了。在中華文化裡，「三」代表多數，「多不過三」：行最敬的禮—「三鞠躬禮」、守最重的喪—「三年喪」、法律上—「三讀定讞」、祭祀招魂—「三呼其名」……所以「許三個願」是一般的作法，景公也沒太過分啦！

至於「使君無得罪于民」，若由否定句換成肯定句「願國泰民安」就好聽得多。這讓我聯想到晉國的趙武新居落成，張老的善頌善禱：「歌於斯，哭於斯，聚國族於斯」趙武就聽出其意涵是：「全要領（保全腦袋和腰；不要被斬腰砍脖子）以從先大夫於九京也（得個好死）」。但張老若說：「祝你不要獲罪被砍頭斬腰」那就不好聽了。老封人質樸，不會拐彎抹角，才用否定句來說話。

由此我們可以注意到少用否定句，是比較好的，譬如祝人「不要出事」，不如用肯定句祝他「平安順利」；祈禱「不要生病」，不如祝他「身體健康」。

不過也因為封人的未加修飾，才暴露出景公缺乏「民為邦本」的概念，讓晏子趕緊幫他了上一課，補強補強，比粉飾太平的「國泰民安」要好得多。**（孟慶玲）**97、8、6

4晏子再治阿而見信景公任以國政

漢 劉向校晏子春秋

景公使晏子為東阿宰，三年，毀聞于國。景公不說，召而免之。

晏子謝曰：「嬰知嬰之過矣！請復治阿，三年而譽必聞于國。」景公不忍，復使治阿，三年而譽聞于國．景公說，召而賞之。景公問其故。

對曰：「昔者嬰之治阿也，築蹊徑，急門閭之政（防盜），而淫民惡之；舉儉力孝弟，罰偷竊，而惰民惡之；決獄不避，貴彊惡之；左右所求，法則予，非法則否，而左右惡之；事貴人體不過禮，而貴人惡之。是以三邪毀乎外，二讒毀于內， 三年而毀聞乎君也。今臣謹更之，不築蹊徑，而緩門閭之政，而淫民說；不舉儉力孝弟，不罰偷竊，而惰民說；決獄阿貴彊，而貴彊說；左右所求言諾，而左右說；事貴人體過禮，而貴人說。是以三邪譽乎外，二讒譽乎內，三年而譽聞于君也。昔者嬰之所以當誅者宜賞，今所以當賞者宜誅，是故不敢受。」

景公知晏子賢，迺（乃）任以國政，三年，而齊大興。

閱讀心得：

力圖推行良政的官員，一心為國為民，摒棄陋習，打擊犯罪，自然淫民、惰民都厭惡他；處世剛正不阿，不畏權勢，則招致富貴之人的厭惡；對不合理禮法的要求不答應，巴結上位者的事不做，於是，小人抨擊，貪官汙吏向君王進讒。多少忠臣節士，因此殞落在滔滔歷史洪流之中。

此時，我不禁想起那個，活在晉代的瀟灑之人。看透了官場名利之爭，寫出「歸去來兮」的陶淵明。但更令人為之佩服的，是他不為五斗米折腰的精神，足以使得因畏懼權貴，而就此同流合污的官吏，汗顏地無地自容。

三邪毀於外，二讒毀於內，倒與猛狗、社鼠一般無異，毀壞國家棟樑莫此為甚。此次，晏子又漂亮的以此為例，不但提點景公，也藉此展現自己的才能，獲得景公信任，將治國大任交託給他。有如此賢人相助，齊國不興盛也難吧！（**三御　黃莉芸**）

孔子曾說：「不如鄉人之善者好之，其不善者惡之。」我想晏子就是這樣的善人吧？他治理阿邑，加緊對門閭的管理，而遭邪惡的人懷恨；提倡勤儉孝悌，而遊手好閒的人討厭他；決斷案件能不避親疏貴賤，而造成權貴豪強的憤恨；對於左右的要求，有條件地、依法地給予，而遭到左右的厭惡；侍奉顯貴者依禮，而受到其懷恨。景公因此欲免去他的官職，晏子非但沒有辯駁，還立刻認錯，三年之後真正證明自己的用心和清白。

我認為這是智慧而高明的做法，卻也是許多人做不到的，我們受到誤會時，往往急於澄清表白，然而，若晏子當時強力辯駁，也許還會令景公更加氣憤，不但丟了官職，還遭受處罰，畢竟，當我們理屈或居於劣勢時，真理也可能愈說愈糊塗的。

三年之後，晏子以高明而有立場的姿態，表明了真正的信念，及「誅者宜賞，賞者宜誅」的道理，進而讓景公更加明了他的賢明和智慧，毫不猶豫地任以國政。（**三愛　張政婷**）

景公所經歷的「官場現象」現在也還是存在，所以說人真的有進步嗎？晏子為百姓做事會得罪有官位的人，但他為東阿宰的目的本就是為百姓服務不是嗎？王安石也曾為改革的內容會損及官員的利益而致改革沒有成功，看來這種事情真的不論何時何地都會存在。要讓自己過的好，除非碰到明智的在上位者，否則和周遭打好關係就會成為人人渴望的升官途徑。

景公身邊一定會有各種人傳遞各種訊息給他，今日的公司老闆亦如此。晏子治阿的情形景公根本看不見，就像今天的公司老闆也無法明確知道每個人的工作情況。這時候取得信任就變得十分重要了，若景公對晏子沒有一定的信任，也不一定會相信他的話。所以人出了社會空有能力仍是不夠，需要多磨練培養一定的信服力，才有可能有所作為。（**三愛　張軒安**）

這篇文章讀來真讓人感到既諷刺又可悲。晏子頭三年為東阿所作的努力建設不勝枚舉，但卻受到淫邪刁民、權勢貴族等的反對而得不到支持。反而是在「稍微調整」行政方法後才得到好名聲。但前者才是真正對社會有所貢獻的。真讓我覺得「好人難為」啊！

本文給我最深的體會，就是即使身為一個普通百姓，也要為這個社會承擔一份責任和義務，那就是要有明辨是非和判斷政府作為是否真正符合人民福祉的能力。在給予支持或反對時，所秉持的標準必須以整個社會為重，而非只一味著眼或貪圖自己不當的利益。舉凡文章中的淫民、惰民、貴彊、左右、貴人等，就是所謂的「惡民」，只為顧及自身而犧牲了全體，即使奪得了好名聲也只是「金玉其外，敗絮其中」而已。所以，我們

人民應該要好好善加利用我們的監督力量。另外，景公態度的轉變亦讓我覺得更上位者也需有明辨是非的能力，不可因為不實的「虛名」就隨意放棄良好的施政。惟有靠智慧和毅力，擇善固執，國家才能進步。（**三愛　張瑋珊**）

這篇文章令我想起孔子的一席話，子貢曾問孔子：『鄉人皆好之，何如？』子曰：『未可也。』『鄉人皆惡之，何如？』孔子說：『不如鄉人之善者好之，其不善者惡之』，這道理應該和晏子治阿這篇不謀而合。

景公只「聽見」毀言，便斷定晏子不善治國，同樣，只是譽「聞」於國，就認定他做的好，這便是犯了被蒙蔽視聽的毛病啊！

回到前言，難道眾人好之者便是善？又難道淫民惰民所惡者便為惡？以禮法為綱紀治國，而遭詆毀，原因不是在於其本身不善，而是在於民之構成，本有善與不善啊！所以孔子才會有這樣的一番言論吧！

我又想，既然如此，總會有些「好人」贊許這樣的德政，所以照理不是該毀譽參半嗎？……是否正因為他們是「好人」，才不敢發出不平之鳴與惡勢力抗爭？還是千百年來人們對讚美之語總是吝於出口？看完這篇讓我對晏子的應對佩服又感慨，方知屈原「寧廉潔正直以自清乎？將突梯滑稽，如脂如韋以保真乎？」一言之慨嘆，並不是無道理的啊！（**三愛　黃珮涵**）

由此可知，耳聽不實，眼見為憑！景公因信了身旁說三道四的圖利者，而對晏子的評價有好有壞，不過我不喜歡晏子的這種作法。

用三年的時間才讓君王知曉這道理，似乎把國、把人民當成實驗的對象，雖然一個國君能知曉這道理誠屬難能可貴，但將民間的風氣盡毀於三年內，我認為晏子應在當下即用一隱喻來揭示道理！而非過了三載才道出。

不過晏子最終還是達到了目的，而且想見有了不錯的回響，或許晏子較喜歡用實在的事證，來一場零缺點的演出吧！（**三愛　賴怡芬**）

一開始讀這篇文章的時候看到第一句，我心中充滿了疑問。奇怪，晏子應該是個必定能把地方治理好的清官，為什麼會「毀聞于國」呢？讀完整篇文章才知道，原來是晏子的仁政得罪了三邪和二讒，也就是奢侈懶惰的人民和跋扈的達官顯貴。雖然我很不想承認，但是事實上一旦損害了這些人的利益，就會使是非曲直全都在他們的一言一語當中完全被扭曲。

這個現象自古到今都是一直存在著的，就拿傾國傾城的「明妃」—王嬙來說好了。她的凜然正氣得罪了貪婪的畫師—毛延壽，因此在小人的讒言下成為和親的犧牲品。「千載琵琶作胡語，分明怨恨曲中論」又有誰能道盡昭君的哀愁呢？

雖在歷史的洪流裡被讒言給淹沒的賢人不勝枚舉，但我始終相信荷馬在【奧德塞】裡的一句話：「正義的動向或許緩慢，邪惡之敗亡終必成真。」即便要等上一千年一萬年，正義始終會屬於挺身捍衛它的人。（**三愛　吳宜臻**）

老師說

我覺得晏子很了不起的地方是他的頭腦非常清楚，怎樣的作為會導致怎樣的後果，他都明明白白。他要行善政就不免「毀聞於國」，然而君王要求他的好名聲，否則就要革他的職，而他卻也有辦法達到「譽聞於國」，令景公對他的滿意度上升到百分百，這時候他再指出「毀譽」的弔詭現象：「當誅者宜賞，當賞者宜誅」，讓景公了解不可依據毀譽來獎懲一個人。

然晏子最令人敬佩之處，還在於他的正直善良。後三年的浮濫苟且，讓他嘗盡甜頭，享盡美名，卻沒有糊塗了他的心志。他清楚這只是在演一齣戲，戲演完就要立刻恢復正常。他沒有假戲真作，沉迷貪戀那些名和利，甚至還正義凜然地拒絕獎賞，指出自己這樣做官，其實「宜誅」。

景公了解了晏子的能力和正義之後，就放手任他去做了。所以晏子那昧良心的後三年，為了當前三年的「對照組」，也是不得不如此的吧？

我很欣賞以怡芬為代表的幾位同學，能心疼那三年被荼毒的善良百姓，同學認為晏子演戲一演就三年，也太長了吧？沒有其他辦法讓君王開悟的嗎？把百姓當白老鼠來實驗，是不是太殘忍了呢？

我不知道晏子是不是還能想出更快更方便的法子來開悟國君，但我極珍視同學這種纖細的、體貼民瘼的善心，憑此善心，將來做什麼事都是慈悲而正直的吧！能力越強，受惠的人就越多，多好呢！同學們，加油！（**孟慶玲**）97.8.14

5景公賢魯昭公去國而自悔

漢 劉向校晏子春秋

魯昭公棄國走齊，齊公問焉，曰：「君何年之少，而棄國之蚤？奚道至于此乎？」昭公對曰：「吾少之時，人多愛我者，吾體不能親；人多諫我者，吾志不能用；是則內無拂而外無輔，輔拂無一人，諂諛我者甚眾。譬之猶秋蓬也，孤其根而美枝葉，秋風一至，根且拔矣。」

景公辯其言，以語晏子，曰：「使是人反其國，豈不為古之賢君乎？」

晏子對曰：「不然。夫愚者多悔，不肖者自賢，溺者不問墜，迷者不問路。溺而後問墜，迷而後問路，譬之猶臨難而遽鑄兵，噎而遽掘井，雖速亦無及已。」

閱讀心得：　97、9、2

話說做人貴在「知錯能改」，魯昭公能如此深刻明瞭自己的過錯實屬難得，可惜若為匹夫，可能亡羊補牢，猶未晚也，但魯昭公之所以無法從頭來過，便是由於他不是一般人啊！

如南唐後主李煜，在小樓東風望盡江山後，又何嘗一日沒有自悔？但他能因為從此改過自新後，坐回皇位，成為賢君嗎？晏子講的正是這個道理吧？

這番言論除了在講述事實外，更是不著痕跡的提醒齊景公，以他自己的身分，也是做錯後無法彌補的啊！**（三愛 黃珮涵）**

當一國之君可以清楚的體認到因自己沒有禮近愛戴他的人們、沒有採納人臣的勸諫而朝廷內外不再有這些賢臣時，應是他當機立斷、改弦易轍的時候了，然而這些君王發現之時，他們已是亡國之君了，失掉了王位才後悔省悟過去錯誤的所作所為，或許真的為時已晚了，倘若魯昭公真的如景公所言，　回到自己的國家，又如何使人民再次相信他、教人臣再次為他效力呢？人們怎麼會願意國家再冒一次亂亡的風險，只因為君王的一聲「我錯了」呢？

有的時候我們也許能說「亡羊補牢，未為遲也」但生命中有太多事是一旦失去了，怎麼後悔也都來不及了。王鼎鈞曾說：「負責的人生態度是要考慮我要學習或避免別人那些行為；以及我有什麼行為可以做別人的榜樣。」所以昭公的後悔和遲來的領悟，正給了景公一個警惕，如同晏子所言，這樣的行為「雖速亦無及已」是景公治國所要避免的，而昭公的去國自悔，正也留下了一個壞的榜樣、一個反面教材。**（三愛 張政婷）**

看了這麼多篇晏子勸諫齊景公的古文，真的覺得晏子是位能幹的大臣呢！每次都能在最好的時機勸諫景公，真是位能幹的政治家！

晏子指出魯召公雖然能道出己之過，但為時已晚！「溺而後問墜，迷而後問路」，實為不智之舉。猶如捕鼠器裡的老鼠反省自己為何那麼貪吃，後悔那裡來不及呢？已經進入死胡同了呀！

這篇古文告訴我們做任何事都要三思而後行，未雨綢繆才不會釀成大錯，而不是臨渴掘井，臨難而遽鑄兵。遠水可是救不了近火的啊！**（三愛 丁姵辰）**

常謂：「知錯能改，善莫大焉。」但人生在世，倘若事事都需犯錯後，才由其中學到教訓，那錯誤又怎麼犯得盡？知錯能改固然重要，但真正聰明者，不必親自做錯再後悔改過，而可以前人的經驗和歷史教訓為鑒，自我警惕，不必誤闖岔路，大步直道而行。

魯昭公待去國才來自悔，為時已晚矣！**（三御 何佳軒）**

回首自己先前的所作所為而感到後悔不已，希望能夠加以補救，或是產生「早知如此，何必當初？」的念頭的，很多是千金都難以挽回的錯誤，而只能徒留遺憾而已。

所以，我們應該要以魯昭公為戒，千萬別「溺而後問墜，迷而後問路」。魯昭公身為一國之君，在治國之時無法好好把握人民的愛戴及近臣的忠言而造成去國的結果，民意如流水，他即使回國後能痛定思痛，也已得不到人民的支持。晏子的話就是告訴我們，在做任何事都要好好把握機會，做好萬全的考量或準備，才能夠在正確的時機做正確的決定。有些機會稍縱即逝，等到最好的機會從指縫中溜走，再後悔或補救也只能亡羊補牢而已，甚至可能無濟於事。因此，我們絕對不應該「臨陣磨槍，臨渴掘。」

除此之外，這篇文章也讓我體認到當權者身邊如果有巧言令色、阿諛諂媚的小人，對國家將是多大的危害，歷史教訓告訴我們，凡是如此必定造成無窮禍害，例如齊桓公之於易牙、乾隆之於和珅…等。惟有像晏子、魏徵這些肯給予君王中肯、正直的諫言的賢臣，才能造就明君。**（三愛 張瑋珊）**

真所謂「千金難買早知道」，人們常會把「早知道我就……」掛在嘴邊，對晏子來說，這樣的我們就像「愚者多悔」。但時間就是這般任性，頭也不回的消逝，立刻就必須面對的下一秒，往往不像連續劇有下集預告。

「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魯昭公後悔年少時的所作所為，是否正也警惕著我們好好把握每一秒，做最正確並且是不後悔的每一個決定。

「臨難而遽鑄兵，噎而遽掘井」，是不用成天擔心天會塌而作準備，但只怕要面對「來不及」的憾恨。凡事有準備必會事半功倍，臨時才在十萬火急，不僅會火燒眉毛，更是會一事無成。**（三愛 傅品瑄）**

老師說

我們在教導孩童時總是告訴他：「知錯能改，善莫大焉」，「浪子回頭金不換」好像知錯、改過是天地間至高準則，殊不知長大後的真實人生是一條單行道，找不到回頭路的哇！

荊軻刺秦王不成，才後悔武藝不精；李斯臨腰斬，才體悟平淡的幸福，又怎麼來得及呢？

想要在人生旅途中不後悔，就得多以別人的經驗為借鏡，以歷史為教訓，作好萬全的準備，不讓自己再蹈別人的覆轍。**（孟慶玲）**

6景公以晏子妻老且惡欲內愛女

漢 劉向校晏子春秋

景公有愛女，請嫁於晏子，公迺（乃）往晏子之家，飲酒，酣，公見其妻曰：「此子之內子耶？」晏子對曰：「然，是也。」公曰：「嘻！亦老且惡矣！寡人有女少且姣，請以滿夫子之宮。」晏子違席而對曰：「乃此則老且惡，嬰與之居故矣！故及其少且姣也。且人固以壯託乎老，姣託乎惡，彼嘗託，而嬰受之矣。君雖有賜，可以使嬰倍（背）其託乎？」再拜而辭。

閱讀心得　　97、9、18

晏子不只是位機智的教導者，明理的宰相，善惡分明的臣子，更是個情深義重的丈夫。

齊景公想讓其愛女嫁給晏子，於是就藉口晏子元配又老又醜，恩賜其女給他。如果是個重色輕義的男人，必會滿口答應，接受這個天下掉下來的大禮。但晏子是位有情有義的人，他不願接受景公的提議，不想背信於妻子。

自古以來，男人擁有三妻四妾似乎是習以為常的，可晏子卻是「男人的最佳榜樣」，接受妻子的託付，且永不反悔。「人無信不立」，晏子雖是五短身材，卻是頂天立地的男子漢。**（三御　朱怡靜）**

身為女生，看到晏子的行為，我覺得很欣慰，也很感動。因為歷史上的大文豪、千古英雄好像總是風流成性，不是三妻四妾，就是一個取代一個。而晏子卻願意從一而終，並且給了女人最渴望的—承諾。他不只不把妻子當作附屬品，且對人老珠黃的伴侶不離不棄，對自己的婚姻深具責任感。也許在舊觀念中，女人是微不足道的，但真正能在與人相對待中有情有義的，才能算是大丈夫吧。**（三御 原凱文）**

人與人相處，本就以心靈的交流為主軸，何況是朝暮共處的夫妻！外貌是膚淺的，青春年華會隨著時序遞嬗推移，唯有心靈之美互久而深刻。

景公眼中所見的晏子妻，在外型容貌上完全無法與自己的妙齡女兒相比擬，然而，景公無法一眼看穿的，是夫妻幾十年來共相處、互扶持的情誼。晏子的那句：「嬰與之居故矣！」簡單而誠懇的流露出樸實的情感。以現在的眼光來看，晏子拒絕景公女兒的投懷送抱，理應如此，不然豈不犯了重婚罪？但在那個三妻四妾代表地位尊貴的年代，加上提出請託的是自己的上司，晏子的拒絕就顯出另一番勇氣、執著與高度了！

如果跳脫從男人的角度看“History“，從這篇文章中就可以一窺那個年代裡女性的卑微與悲哀。憑什麼一個面貌姣好的少女要嫁給一個「有智慧」的老頭兒？因為父親要獎賞一位功臣嗎？抑或為了拉攏屬下未來盡心盡力地效勞？還有，為什麼一個陪先生從沒沒無名開始，一路打拼的辛勞妻子，要承受先生堂而皇之移情別戀的可能性？很不公平，但越抽絲剝繭，就越感覺到身為現代女性能獨立自主的幸福啦！**（三御 龔晏萱）**

不論東方或西方的歷史中，女子所佔的地位往往微不足道，縱有留名的，大多也是紅顏禍水的惡名。被紀錄的，也只有容貌姿態，好似女子能留在人們心中的，便只有青春年華的那副皮囊。

就算是清官賢人，三妻四妾亦屬平常，冷落元配更是常態，不管如何盡忠職守，不愧於天的男人，或許是環境文化觀念使然，對女人始終少了一份尊重憐惜，尤其是對上了年紀，人老珠黃的女人。

在這樣的思維中，少數能善待糟糠之妻，婉拒如花少女之人如晏子者便顯可貴。或許無法與現代兩性平權相提並論，也說不上是注重內在涵養那麼高貴，但那維護妻子之舉還是令人感動。**（三御　宋盈瑩）**

晏子真是個有情有義的人，即便有當個駙馬爺的機會，仍舊不肯拋棄妻子，去接受誘惑，成為一個負心漢。在過去那三妻四妾的社會，更顯得難能可貴啊！

在當時的社會中，想必很多人，都想攀龍附鳳，飛上枝頭當鳳凰。即便是位高權重的大臣，也常與皇室結成親家，來更加穩固自己在朝中屹立不搖的地位。女人，在他們心中，豈有比名利更重要。最好的例子，就屬包青天「鍘美案」的陳世美，拋棄糟糠妻，只為權勢。最後，遇上包青天，終究是難逃報應。

晏子的妻子，將一生託付給晏子。從年輕貌美到年老色衰。曾經共同經歷過風風雨雨的情感，自是更重於只是表象的皮面。真是幸福的女子！嫁到了一個重情重義的大丈夫，而不是趨炎附勢的小人。**（三御　黃莉芸）**

我非常不齒文中景公的行為，怎麼能到了人家的家裡作客還嫌棄人家的妻子？儘管是為了自己女兒的幸福著想，這樣的行為還是不合禮節的，而且晏子的妻子也是別人家的女兒，難道自己的女兒要幸福，別人家的女兒就不要幸福？

相反的，我很佩服晏子！他很清楚自己對妻子的感情，當初彼此結為連理也不是因為對方的美貌、健壯，對於景公的挑撥離間，他很有勇氣的拒絕了，不貪圖景公女兒的美色，也不因景公的權勢而屈服，這樣的拒絕不只是為了愛，更是為了一種承諾，很偉大！不禁讓我感慨這個世界為什麼不能多一些像晏子一樣的男生？

究竟什麼是愛？走在路上看到穿很少的女生，我都會暗想：裙子穿的短一些，愛情是否會走的長一些？衣服穿的少一點，得到的真愛是否就能多一點？事實似乎正好相反耶！因為那些「愛」都是建立在外表上，要每天求新求變不讓對方看膩，還得保持現況不讓自己變老，光用想的就好累！幸好對我來說「愛情」非常不重要，「友情」和「親情」才是我在意的！不需要刻意的打扮，也不用為愛與不愛煩惱，人生似乎沒有愛情也不會有太大的損失！呵呵！這大概就是為什麼到現在我連一場戀愛都沒談過的原因吧！反正我也不想要！

P.S.「四不一沒有」：不打扮、不主動、不需要、不在乎、沒有緣份**（三御　高祖兒）**

晏子真的是位無比正直的人呀！傳統的中國，一夫多妻制盛行，尤其越上層階級的人更是依恃權位，下陳充棟，晏子能說出這席話足見其有男女平權的觀念。

從春秋戰國算而今，數千年有了吧！改朝換代的速度卻遠遠比性別平等的概念普及快上許多倍，就連現代社會也不見得能完全落實，刻板印象依舊存在，我想，像晏子這樣才智過人又有情有義，不背信於自己妻子，在現代仍是好男人的典範。**（三愛　郭盈妤）**

老師說

晏子歷侍三君：靈公、莊公、景公，總共五十多年，到景公見晏子妻「老且惡」時，晏子斷不可能卻還年輕英俊，必也已是「老且惡」了吧？二老共同走過漫漫歲月，已經建立好家庭生活的模式，所以晏子說：「嬰與之居故矣！」（我和她一同生活很久了）家庭常規已經運作得很好了，怎可能換個人，再重新來過呢？

況且國君的女兒下嫁重臣，斷沒有「做小」的道理，勢必傷害元配的地位，家庭的結構就要被破壞掉，糾紛必起，永無寧日，對於一個老男人來說，家不能齊，又要教他如何有心思治國呢？

所以晏子以老妻也曾經「少且姣」「不能辜負所託」來拒絕景公，保全了自己家庭的安寧，是明智的。

這裡，我想晏子拒絕年輕貌美的公主，不見得就是不好色，會拒絕三妻四妾。因為他即使姬妾成群（這可能性很小，因為晏子極節儉），也都聽令於老妻的指揮，仍有良好的家規運作。但公主身份特殊，必奪老妻地位，內政必亂。所謂「齊大非偶」，門戶不相當，絕非良配呀！**（孟慶玲）**

7晏子沒左右諛

漢 劉向校晏子春秋

晏子沒（歿），十有七年，景公飲諸大夫酒。公射，出質（沒射中箭靶），堂上唱善，若出一口。公作色太息，播弓矢。弦章入，公曰：「章！自晏子沒後，不復聞不善之事。」弦章對曰：「君好之，則臣服之；君嗜之，則臣食之。尺蠖食黃則黃，食蒼則蒼是也。」公曰：「善。吾不食諂人以言也。」以魚五十乘賜弦章，章歸，魚車塞塗，撫其御之手，曰：「昔者晏子辭黨（讜；言辭正直）以正君，故過失不掩之。今諸臣諛以干利，吾若受魚，是反晏子之義，而順諂諛之欲。」固辭魚不受。君子曰：「弦章之廉，晏子之遺行也。」

閱讀心得

明明是沒射中箭靶，卻受到堂上一致的稱賞，可見讚許的對象根本不是射箭這一回事。現代人常抱怨自己不受肯定，不過當連自己做得不怎麼樣，卻還受到肯定的時候，那當事人可能連準則都不知道在哪裡了。

有人說本性導向安逸和墮落，理性通往痛苦和提升，如此看來景公還頗有理性以及上進之心的，不過在聽完弦章之建言後，就賞以大禮，這個舉動由第三者的觀點看來，弦章也不過是一個干名求祿之人爾耳。

最後我想要補上一些想法：善行的確是應賞，不過對於廉正之人的禮我認為不應該是物質上的禮，我認為此人可以贈與的是信任之類，那種更加珍貴的東西。（**三愛 柯君樺**）

這篇小古文中有很多寓意，而對我來說最深刻的是：一個成功的人、正直的人，他的影響力不會隨著死而消逝。會記住的永遠都會記住，時間會證明一切，弦章受晏子影響作出廉的行為，儘管到了今天，晏子死了那麼多年的今天，我們仍推崇著晏子的人品，同時早已忘記那些在當代阿諛而得勢的小人，就像切格瓦拉儘管早逝，至今卻仍到處可見他的圖像，他的理念被不斷翻印、發揚。

人們會用雙眼去評斷死去的人的價值，你想要成為什麼樣的人決定權在你自己。我想，我想成為一直很紅的人，至少要在我死後再紅個五百年。謝謝。（**三愛 林沁**）

晏子死後十七年，景公再也沒有聽到有人批評自己。十七年後的這天，景公終於開口問了，弦章告訴景公，是因為大臣們都想得到好處，不願得罪景公，所以景公想聽什麼，大臣就說什麼，就算射箭沒中，仍然讚美英明神武。這番話使景公恍然大悟，於是賞給弦章五十車魚，但弦章認為，自己不是為了得到賞賜，才告訴景公這些話，如果收了，豈不是和佞臣同流合污？

但景公因為賞賜說好話者，所以臣子紛紛爭著阿諛諂媚。如今景公大徹大悟，而賞賜說真話的弦章，應該可說是美好的第一步，鼓勵大臣百姓直言進諫。所以我覺得弦章應該收下賞賜，並告訴所有人，自己因為說實話而受賞。（**三御 陳思如**）

真是感人，雖過了十七年但總算又有一位賢能的臣子出現！第一段實在令我非常的心寒，景公明明沒射中箭靶，眾臣竟仍能異口同聲的睜眼說瞎話，這感覺好像趙高的「指鹿為馬」，好像世界已經顛倒、是非善惡已難辨別了。

不過再想想，這不也是人之常情嗎？正如弦章的話，上行下效吧！誰想得罪自己的上級？順著眾人的潮水漂流，絕對比一個人駕著扁舟逆流而上要容易得多。雖然如此，仍然有像晏子、弦章一樣的人，他們懂得溯溪的真諦，並且有那勇氣去挑戰，也因此，他們配得成功，踏上源頭而攬勝、享受成就感和美名。（**三愛 廖翊安**）

俗話說：「見人說人話，見鬼說鬼話。」尤其面對自己的上司時，更是如此。莫不使出渾身解數地去巴結，說好話來討好，為的是想攀好關係，好使自己能平步青雲。這是大多數人的想法、作法，也的確，想在這血淋淋的社會存活，這樣做是合乎理性的，但，似乎缺少了誠信。

繼晏子後的弦章，足以為我們的模範。他深知晏子的用心良苦，更能清楚的辨別是非，並行出來。不像大多數的臣子，阿諛諂媚以討君王歡心。相反地，他選擇了那最不起眼，也最具風險的回應態度。寧可保持貞操且誠信，也不願一味逢迎諂媚。

本篇固然藉著弦章的行為，以勸保持誠信。但到底是會「變通」才叫識時務，還是持守貞操才叫君子？前者往往會被評為小人，因為無真心，但若不得志，又有何用？也許因為這些永無止盡的問題，才會有所謂的「諸子百家」吧！（**三御 方宇心**）

大丈夫雖死留名，是真正儒家入世的理想，而晏子當之。

晏子歷經靈、莊、景三公，為相的日子極長，而他的言行處事，不管是睿智善辯的形象，或是處理國事私事的手段態度，節儉正直的生活方式，都長久的留在君王、同事、部下甚至百姓的心中，不因晏子的去世而隨之消失。

一個人活在世上的日子再長也不過百年，從古至今，許多人不甘肉身終會腐朽，所以立言立行，只希望能流芳百世。

活得值不值得，功勳如何、德行如何，是留給歷史，留給後人去評價的。但像晏子一般，讓旁人受他的影響，讓後人讀他的事蹟，我想也不枉來這世上走一遭了。（**三御 宋盈瑩**）

老師說

晏子雖死，卻留給了後人好影響，樹立了廉潔正直的好典範，此人精神不死了。

弦章受晏子的影響有了善行，君王必要給他獎賞，帝王御人之術就是賞善罰惡，賞罰分明，人民才知所措手足，否則政令無法推行。所以弦章固然可以為避嫌而拒賞，然而景公必得賞他，讓大家知道這樣做的好處。

古時殺頭在東市，就是要「示眾」，殺給民眾看，以「昭炯戒」；同樣獎賞也要「示眾」，五十輛魚車，弄得路上大塞車，不也是要引起民眾注意，並希望大家都進而能仿效嗎？

這也所以晏子貴為宰相卻敝車羸馬，桓子就責怪他「隱君之賜」，而晏子辯說他把財貨分給父族、母族、妻族，以及貧士，是「彰君之賜」。可見「彰君之賜」在當時是重要的德行。弦章收賞賜也不違晏子之義。

8太祖初即位

宋 司馬光 涑水記聞

太祖初即位，亟(屢次)出微行，或諫曰：「陛下新得天下，人心未安，今數輕出，萬一有不虞之變，其可悔乎！」上笑曰：「帝王之興，自有天命，求之亦不能得，拒之亦不能止。萬一有不虞之變(意外之災變)，其可免乎(應可免於凶禍吧)！周世宗見諸將方面大耳者皆殺之，然我終日侍側，不能害我。若應為天下主，誰能圖之？不應為天下主，雖閉門深居，何益也？」由是微行愈數，曰：「有天命者，任自為之，我不汝禁也。」於是眾心懼服，中外大安。詩稱武王之德，曰：「上帝臨汝，無貳爾心。」又曰：「無貳無虞，上帝臨汝。」漢高祖罵醫曰：「命乃在天，雖扁鵲何益？」乃知聰明之主，生知之性如合符矣。此亦得之先公云。

閱讀心得： 97、10、3

由此可知，宋太祖不但善於安定人心，也同時不留痕跡的警告了想造反的人，是個聰明又有自信的一代君王。先是以君權神授的概念更加肯定、鞏固自己的權位，又放話說不禁有意奪位的人，利用反向思考，使服者更服，懼者甚懼，最重要的是，使懷有貳心的人，不敢輕舉妄動，表現出一無所懼，一切歸由天意的磊落與大器。漢高祖亦然，有種將一切交乎天命的豪邁。畢竟，帝王做得貪生怕死、瞻前顧後，總是失了幾分九五至尊的威望。(**三御 原凱文**)

從這篇文章中可以看到大人做大事的大無懼精神，不只宋太祖，文中還舉了周武王和漢高祖的例子，這三人都是建立大王國的偉大君王，或許就是因為有著這樣無懼的精神，讓他們成為上天萬中選一的人選，成就了大事業。

在現在的社會中，也是很需要這樣的精神。很多企業的大老闆都是因為勇於在別人不敢時出手，如此獨到的眼光，加上無所畏懼的精神，就讓他們比別人先取得機會，取得最大利潤，成就了自己的一片企業版圖。

大無懼的勇氣，從古到今都可以在創業主身上輕易見到，可見我們若想成功，也一定要養成這樣子的精神！(**三愛 郭羽霜**)

宋太祖「帝王之興，自有天命」的觀念讓我想到了陰陽家的五德終始說，這樣「從天受命」的概念，在某種程度上彷彿是將君權神化了，不過我認為宋太祖的想法並不全然是如此，也未必是要表達其政權的神聖性，相反的他願意微行民間，他的自信也讓中外大安。我想，身為君王不該是一直兢兢業業地擔心自己的王位被奪取，而閉門深居，倘若他應為天下主，自當有其能、其德，是可以深入人民生活、了解人民冀求，藉此獲得敬重愛戴，同時也振興了帝王之業呀！有了天命的授與、王者的自知和自信，又怎麼需要擔心有不虞之變呢？(**三愛 張政婷**)

宋太祖作為一位開國皇帝，霸氣十足，少了幾分戒慎恐懼，多了一些豪情自信。他相信命運之神早有安排，於是「不虞之變，其可免乎！」雖然天命之說雜有迷信的成份，然而中國千年來的皇權似乎都假借一些神話的渲染，以凸顯、合法化皇帝至高無上的權柄。趙匡胤微服出行，頗有昭告天下「天命來歸，他人勿圖謀宋室大業」的用意。而顯然如此以行動服人的策略十分成功，四方眾心臣服，使帝國趨於安定。由此可見宋太祖之膽識過人，具備一國之主的氣度，其能獲得天下並非僥倖。(**三御 詹雅茹**)

我一直認為趙匡胤是個聰明又有勇氣的男人，從欲取帝位時的黃袍加身，到為穩固地位時的杯酒釋兵權或許有些不擇手段，但這正是擁有天命及身為男人的氣魄吧！所以他不怕！他知道天命所歸，也對自己有十足的自信，不像市井中只知逞兇鬥狠的莽夫或是畏頭畏尾的小卒，他在時機未到的日子裡沉默地努力地當他的將軍，在天時地利人和的時刻展露勇氣，也在他的帝業中發揮他的智慧。我想，他是真的擁有成功的人所具備的特質，而非強取天命！(**三愛 洪湘綺**)

我很喜歡宋太祖對權力的得失可以看得如此淡薄，他把一切結果都歸諸天，他深信這真理，而沒有貪婪地想要藉自己的權力強行改變什麼，而他的此種開闊的心態也間接影響了下層，使天下太平，每個人安份守己，不貪心，把一切歸諸於「天註定」。

一個帶動好風氣的人非常偉大，我一直如此認為，尤其是能使眾人心服口服。漢高祖那句：「命乃在天，雖扁鵲又何益？」已足以表明就算人類再怎麼聰明，想試著捉住某些永恆，大自然的法則已告訴我們明確的答案。(**三愛 黃馨儀**)

俗語說：「富貧在天，生死由命」，在這篇章中，太祖用相當隨遇而安的態度看待他

的生命、王位以及他的江山，令我十分佩服。

很多時候我們常聽到「人定勝天」這種過度樂觀的說辭，我們原本就不能知道未來會怎樣，就算盡其所能地達到成功，又怎麼知道這成功是從天命手中掙來的，而不是早處囊中呢？如同柏克萊居民以 tree-sit 的方式進行對柏克萊校方在 Memorial Oak Grove 破土興建的抗爭，一樣地無法捍衛橡樹林，從另一個面向來說，柏克萊校方在這場歷時六百四十八天的被抗爭中取得勝利，然而這麼說並不代表我對柏克萊終能砍掉四十二棵橡樹感到獲勝的喜悅，應該說這並非是柏克萊校方人定勝天的結果，也不是 tree-sitter 沒有改變到什麼的失敗，而是老天早已有了定論，如此一來，這又怎能視為兩造與天抗衡的輸贏呢？

走過生命的風景大概也是如此吧！我們也許不能決定行程，卻能欣賞沿途經過的美好。**（三愛 吳宜芳）**

宋太祖的話讓我想到虯髯客傳，其中友人曰：「真天子也。」道士更進一步指出虯髯客：「此局全輸矣！於此失卻局，奇哉！救無路矣！復奚言？」雖說這感覺是作者蓄意將李世民神格化，並以此小說來鞏固李唐政權。但我想宋太祖的意思八九不離十，也是在說一個人能成為君王那便是天命，統馭了天下，即使有什麼災變也不用擔心。

但我卻覺得這並不是一個好思想，如果在上位者永遠居上位，便不會有輪替，也聽不到黎民百姓的聲音，若以此篇的觀點，太祖可能會因為覺得自己穩操勝券，而忽略了可能的變卦，導致滅亡的下場。但又以另一個觀點看來，這樣的自信反倒是安撫了百姓動盪不安的心理，使得政權更加穩固。

我比較同意漢高祖所言：「命乃在天，雖扁鵲何益？」我不算有什麼宗教信仰，但我相信因果，該放手的就不該霸占著，上天注定會發生的就會發生，如果今天天要亡我，再有力的挽留也是惘然。**（三御 李柏穎）**

實在太有個性了你說對吧？但說他有個性還不如說他深刻了解天命的意涵！

從小事一直到我們的一生，儘管日子是我們在過，但其中很關鍵的一部分卻不是我們能掌控的，而太祖深諳其中的道理：「生死有命，富貴在天。」

這樣的人生乍看之下好像很令人沮喪：「什麼？我的人生我竟然不能自己掌控？」沒錯！你無法全面掌握你的人生，但正因為如此，你更應該好好把握屬於你的那一部份，就像宋太祖一樣，好好過你能把握的日子。如果哪一天你突然得了絕症，千萬不要說什麼：「太不公平了！為什麼是我？我都還沒好好陪我家人！」之類的蠢話，絕症你無法控制，但別忘了，平常就要陪陪家人是你能掌握的。

「謀事在人，成事在天。」盡自己最大的努力，別讓自己後悔，剩下的就交給冥冥的天意，像太祖這般豁達吧！**（三愛 林沁）**

老師說

俗話說：「盡人事，聽天命」我認為這樣的處世態度是很好的。放手去做自己想做的事，至於能不能成功就交給老天去決定，這樣就不會畏首畏尾，得失縈心，猶豫不決。

畢竟人生有許多無奈，不是自己想怎樣就能怎樣的，憂之過甚，只是杞人憂天，綁手綁腳。不如抱著「得之我幸，不得我命」的想法，能減輕憂慮的壓力，勇往直前，即使失敗，也是「天註定」，於己可無悔。

趙匡胤是個開國主，受不了關在深宮被保護起來，故而堅持照常微服趴趴走；劉邦從小就不聽話，是父兄眼中的頭痛人物，等闖出了天下，又怎肯乖乖聽醫師的約束呢？委之於天命，等於掙脫了鐐銬，海闊天空，我行我素，何等快活！萬一有個不測，頂多歸咎於「天亡我」，也強過受制於人，這不能做，那不能做。

所以所謂天命說，是冒險家的最佳後盾吧？**（孟慶玲）**

9太祖彈雀　宋　司馬光　涑水記聞

太祖嘗彈雀於後園，有群臣稱有急事請見，太祖亟(緊急、急切)見之，其所見奏乃常事耳。上怒，詰其故，對曰：「臣以為尚急於彈雀。」。上愈怒，舉柱斧柄撞其口，墮兩齒，其人徐俯拾齒置懷中。上罵曰：「汝懷齒欲訟我邪？」對曰：「臣不能訟陛下，自當有史官書之。」上悅，賜金帛慰勞之。

讀後心得　97、10、8

我很佩服那斷齒之人的勇氣和理智。他能夠在太祖怒氣勃發之時冷靜應對，而且既得體又讓太祖不再發作，需要對皇帝有很深的了解才行。另外，我也可以看出太祖是一個很注重面子及名聲的人，因此在對方提出史官將要記載其事時，馬上改變態度，可見史官在歷史褒貶中所佔的重要性。他們依據事實描寫，讓後人對每一位皇帝都有所評論，我覺得這真是對古代專制帝制對皇帝很大的約束力，讓一些注重名聲的皇帝不至於為所欲為。

這情形有點像現在的第四權－媒體，負責監督執政者的所為和表現。雖然它們都具有約束力，但仍存在許多問題。史官的工作應當描述事實，有些人卻因受賄或受威脅而刻意篡改，現在的媒體更是充滿了各種不好的影響。我們無法改變過去，但希望現在的媒體能提升自己的素質，做好監督的本分。**(三愛　張瑋珊)**

正當興致高昂在彈雀時被打斷，自然是有些掃興，不過我認為宋太祖的反應有些過度激烈了，「急事」與「常事」是宋太祖和群臣不同的認知和解讀，究竟誰對誰錯，我們是不得而知，然而群臣會打斷皇上的娛樂，急於求見自然是因為在他的認知中，是有必要的呀！宋太祖聽了竟大怒，而撞斷臣子的牙齒。老實說我覺得並不恰當，不過君臣間接下來的互動，倒是挺有趣的，臣子拾起自己掉落的牙齒，皇上竟又氣他要拿這證據去諍訟自己的不是，讓我覺得這宋太祖是氣在上頭，有點兒見什麼氣什麼了，最後臣子冷靜地對答，道出「一切自當有史官書之」的道理，畢竟，「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為」這些是非對錯總會被紀錄、被傳抄下來的，我想宋太祖或許最後也明白了這一點，因而即時更正態度，同時也讓自己也能被史官紀錄下些美名。**(三愛　張政婷)**

由此看出，皇帝也不過是凡人罷了，真是喜怒無常，怪不得人會說：「伴君如伴虎」看來一點也沒錯。這臣子對主子尚算忠心，在皇帝玩樂之際亦不忘稟告其報告，暗地提醒其實平時應處理的國家大事或許是平常之事，也算是國家大事，絕對比彈雀重要，牙齒還被打落，才得以藉此點醒皇帝，你的所作所為都由史官記著呢！今日之事算小，但若在為彈雀而疏忽其他事才嚴重咧！

這篇描寫還真是生動，腦中隨即可以浮現那影像，且讓人聯想到唐太宗的故事，與本文有異曲同工之處，看來聖賢的君主也有犯錯之時，幸有臣子能以其機智說服君王，使之恍然大悟，一個領導者除了本身能力不錯之外尚需要良相的輔助，且能夠適時勸戒，才能成就大事業。**(三御　謝孟儒)**

宋太祖實在是很奇怪，居然只因為群臣打斷了他的雅興，就把人牙齒打斷了！還心虛地懷疑人家要把證據帶走以指控他。因此，就算他最後賞賜了該臣，還是讓我對他的印象大打折扣。但由此也的確看到了君王的獨裁力量，只因為自己生氣就可以把人家的牙齒撞斷，過了一句話的時間又可以大悅以賞賜，真是令人捉摸不定，看來古代的臣子們服侍皇上真的是「伴君如伴虎」啊！

從另外一面看，古代史官似乎的確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因為所記載的事物皆會永留青史，而該臣說的好：「不用我毀訟大王，自然有史官會記載下來。」而給後代留作評判，而也才一語點醒了大王自己所犯下的錯誤。**(三御　曾筱雲)**

使得太祖由「罵」轉變為「賜金帛慰勞之」如此一百八十度的態度大轉變，只因為一句「自當有史官書之」，由此可見，史官那枝褒貶人物的筆，威力多麼的強大！

史官的貢獻很大，紀錄當時的朝政以提供後世研究及借鑑，是個不可或缺的職位。要當個史官更是件不容易的事，不但本身學識要淵博，見識要深廣，並且要忍受龐大的政治壓力，寫出客觀的歷史，很不簡單。

因此，君王的所作所為，被史官紀錄以供後人評判，儘管史料的選擇會因為政治因素而有所刪減，還是提供了不少參考資料，也難怪太祖會如此有所忌憚了！**(三愛　陳柏玉)**

宋太祖在後花園彈雀，本來只是尋常的休閒，群臣卻唯恐宋太祖從此玩物喪志，荒廢朝政，於是聯合起來謊稱有急事請見，欲藉此勸戒宋太祖。宋太祖得知實情，惱羞成怒下，竟怒急攻心，對臣子「施暴」。雖然事後以金帛補償，但君王對臣子動粗，無疑已構成侮辱。宋太祖的獎賞相較於自身所擁有的財富，僅如太倉稊米般，微不足道，絕不足以彌補群臣出於忠心而諫言，卻因此受辱的傷害。君王與臣子的極不平等地位，可見一斑。

另一方面，群臣語帶諷刺的諫言，若非其已置個人生死於度外，如此的勸戒方式顯然智慧

不足。從宋太祖對於群臣急奏的反應，即可知他沒有沉迷娛樂；大臣們見狀，只要好言相勸，委婉溝通，就可形成雙贏的局面。為了「彈雀」的小事，賭上性命，批逆鱗，實在不值得。如果能像晏子以用典、譬喻的方式諫言，反而更能達到讓君王心悅誠服的效果。

希望宋太祖經過這次事件，能更加勤於朝政，並懂得收斂怒氣，如此才不枉費群臣的赤誠之心。而臣子們更應培養與君王的溝通技巧，以免因口舌之快招致無妄之災。**（三御 楊明方）**

文章中的「群臣」實在是很有勇氣，因為不滿於皇上終日玩賞雀鳥，而巧妙的諷刺和勸諫，儘管付出了兩顆牙齒這樣的慘痛代價，那人仍努力的向皇上表達他的想法，而趙匡胤能及時悔改，也不失為半個「明君」。

那臣子說：「自當有史官書之。」或許「歷史」真能對世人有警惕、約束的作用，東周時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文天祥從容赴死，因而「留取丹心照汗青」。不論在世時是如何權傾一時的達官顯貴，當千百年後朝代更迭，有誰能逃過被後人攤在陽光下品頭論足呢？**（三御 黃子藍）**

老師說

很多同學不明白宋太祖本來暴跳如雷地在逞兇，怎麼突然一句話就轉怒為喜，對臣子送金又賞帛的？

就這點來說，我想，會不會「變臉」，就是能不能成為大人物的關鍵。當意識到自己「有誤」，就要立即矯正，才能「逢凶化吉」，若「扯不下老臉」，硬要將錯就錯，那就是「執迷不悟」，自找死路了。

漢高祖在聽到韓信要自立為「假王」時，怒極攻心，破口大罵，張良一腳在桌下踢過去，劉邦立即醒悟，馬上就勢改口：「大丈夫定諸侯，即為真王耳，何以假為！」變臉改口之速，象徵此人腦筋的靈光度，肌肉骨骼的靈敏度。反應不過來，慢了半拍，就是把自己更往險境裡推了。

宋太祖為了打鳥被糾正，心裡不爽，正在亂發脾氣，打斷了人家的牙齒，對方提醒他：「史官正在實況轉播哩！您好自為之吧！」一語驚醒夢中人，立刻收起脫序行為，朝鏡頭笑一下，趕快處理善後。沒有像個孩子似的賴皮撒野：「重來重來，人家不知道你在轉播，剛剛那個不算。」顯示宋太祖雖偶有失態，但經提醒，還是個尊重歷史，識大體的君王吧！**（孟慶玲）**

10 寇萊公　宋　司馬光　涑水記聞

寇萊公少時不修小節，頗愛飛鷹走狗。太夫人性嚴，嘗不勝怒，舉秤鎚投之，中足流血，由是折節從學。及貴，母已亡，每捫其痕，輒哭。楚楷云

閱讀心得　97、10、23

在男性為尊的社會，女性即使傑出亦無法出將入相，成就不朽功業。但真正優秀的女性又怎可能輕易被埋沒，而湮沒在歷史的洪流？

她們仍有方法將自己的理想，滿腔抱負藉著一手哺育出的子嗣傳承、發揚。孟母三遷、斷機教子，至於寇準的母親擲鎚勸學，許多特出的女性皆各憑本事養出優秀的後代，並藉其在歷史中留下存在的痕跡。（**三御　何佳軒**）

少時，未經教導，不懂事而遊手好閒算人之常態，總得使用親權中的合理教育，體罰雖然多少爭議，但在古代—尤其中國—是「正身」的方法，連孔子都不例外。

「不學詩，無以言；不學禮，無以立。」也難怪不修小節、偏好玩樂的寇萊公會被責罰。不過，就現代眼光看來，父母和子女的關係不再權威式，那麼除了可能引起反效果的體罰，是否有更好的溝通、勸戒呢？當然，文明是後天的智慧堆疊而成，未受教育的人會如何發展的議題備受討論，「蒼蠅王」描繪淪落孤島上的孩子自相殘殺、與野獸無異，我想，就是一個血腥的假設性回答。

拉回這篇故事，寇萊公身上的傷痕令他追憶亡母，就是「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在」了吧！烏鴉尚知反哺，何況是飛黃騰達後站在巔峰俯視過去的人呢？沒有那次震撼教育，紈褲子弟豈知向學！若說成功的男人背後都有個偉大的女人，非含辛茹苦的母親莫屬了。（**三御　藍文熙**）

小時候媽媽對我的教育頗為嚴格，有時頑皮了一點兒，媽媽就會彈我耳朵，然後我就會嚎啕大哭，還跟媽媽賭氣。後來聽爸爸說，媽媽每次教訓了我之後，就會跑到房間偷哭。所以我想，寇萊公的母親心裡必定也不好過—「打在兒身，痛在娘心」啊！不過為了孩子的前途和發展，即使會心疼，她仍必須這麼做。

當孩子終於有所成就，寇萊公的母親卻已退下人生的舞台。寇萊公身上的傷痕，是母親的愛和期望。雖然來不及報答母親很遺憾，但母親想要的未必是榮華富貴，而是孩子的品行和態度正確、有上進心。「不逼他拿一百分，只希望他盡一百分的努力。」（**三御　黃鐙儀**）

對寇萊公這個人可說是一點也不陌生：是歷史課本中那個勇於勸諫真宗出征的寇準；是國文「訓儉示康」中，那個以豪侈冠一時的寇萊公；而在這篇短短的敘述中，是個思念母親的兒子。不同的記載，塑造了不同的寇萊公，拼湊起來，在腦海裡就成一個鮮明的形象了。寇萊公這一哭，沒有政壇上據理力爭的魄力，也沒有奢華的富豪之氣，但真真實實的哭出了最樸實的情感，哭出了風木之思的悔悟與悲傷。愛子心切的寇母，為了孩子的前途，雖然出手稍嫌重了些，總希望孩子能學好，不得已才使出這樣嚴厲的方法，畢竟打在兒身，可是痛在娘心啊！

撫摸著過往的傷痕，憶著母親對自己的養育之恩與深切寄望，那是母愛的印記，也是一個母親最深的惦記。（**三愛　陳柏玉**）

在這篇章中，我看到了一種母子情深。

寇萊公年少時，就像現代典型的年輕人，玩日愒歲，他的母親有著同於孟母為子三遷的那種細膩之心，希望孩子能思進取，當我看到她竟以秤錘投之而且還丟中時，忍不住心想這方法未免也用得太猛烈了吧！但仔細想想，她在丟出秤錘時，是本著「不打不成器」多麼沉痛的心情，畢竟「打在兒身，痛在娘心」呀！而寇準也相當聰慧，終能有所覺悟，甚至在母親過世後，撫著傷痕每哭，應該是遺憾來不及奉養母親吧！這樣母慈子孝的相互關係，令人為之動容。（**三愛　吳宜芳**）

記憶中，以前看過類似的故事，由於母親的教訓，寇準之後為官清廉，做了十幾年的官，卻無田園房舍，「有官居鼎鼐，無地起樓台」就是對寇準的形容，這個名聲還傳到了北方外族的耳中，寇準也成了鎮守北方重地的名將，不過在訓儉示康中，卻說寇準享受顯

貴、豪侈冠一時，和這段故事的後續似乎是有些衝突了。

然而，不論兩種說法的異同，寇準的母親對於寇準想必都有很深的激勵和影響吧，而腳上的疤就像是母親的教誨、責切和愛的印記，正因為母親用秤錘痛心的一擲，才擲醒了寇準，同時成就了之後的北宋名臣。（**三愛　張政婷**）

這篇小短文讓我想起了我小時候。那時媽媽對我總是很嚴格，很注重我的禮儀，她總認為女孩子就該有女孩子的氣質，這樣別人才會尊重妳，而不是把妳當成三八隨便的女生，每次當我玩瘋了，忘了應有的禮貌，她就會處罰我，所以對我而言，被打是常有的事，那時候還小不懂事，總是會好生氣，認為她一定是不愛我，但現在我大了，也懂了我媽媽的用心良苦。

比寇準幸運的是我還有很多日子能夠向媽媽表達我的感激和對她的愛，回到文中，寇萊公是個位居高官的大人物，有如此孝順的心必上行下效，使得國家成為一個以孝治天下的大國，而百姓都能安樂。（**三愛　郭羽霜**）

寇準算是宋史上重要的人物之一，他最廣為人知的事，大概就是勸宋真宗親征，戰勝遼軍。

寇準應該是司馬光很重視的人物吧！他的訓儉示康也曾提及寇準，不過卻是在批評其豪侈，兩篇文章相較下，可以看出司馬光筆下的記載，不僅以一個角度觀人，而是多面的呈現。

本文中，能認識到寇準受教、改過的性情，及對母親的眷戀不捨；也讓我們發現在過去父權時代下，仍是有許多堅韌的母親。孟母斷機教子，歐陽修的母親持荻教字，蘇軾亦是由母親程氏帶出來的，雖然其中不乏激烈的作法，但我們可以從中，看見歷史上，女性的光輝與執著。（**三御　林怡君**）

這是「愛之深，責之切」的意思嗎？很多時候，我對父母的種種限制及規範，十分不以為然，總要到受了嚴重的處分時，才肯乖乖聽話。又總是在順服之後，才了解他們的用心良苦，為我設想的是那麼周到。

寇萊公的故事還蠻感人的。他摸到傷痕落淚的畫面，我想是最觸人心弦的地方了！除了流露他對母親的思念，也應該是一種釋懷，或說諒解，表示他並不怨母親，已經理解並且心懷感謝。

我希望能不要老是讓媽媽傷心，能及早聽話，免得哪天「子欲養而親不待」時才在後悔落淚。（**三愛　廖翊安**）

天下父母心，總是望子成龍、望女成鳳。寇萊公少不經事，遊手好閒可急壞了他的母親，才會憤而擲鎚。幸而寇萊公知所悔改，自此奮發上進，後來甚至攀上權貴的頂峰。然可歎此時其母已駕歸瑤池，所謂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大概最貼切寇準的心情。他腳上的傷痕，是母親愛的教誨，是一個浪子回頭的證明，於是他每每撫著舊傷便睹物思人，興起風木之悲。

古來母教多傳為佳話，從孟母斷機、熊膽餘丸到歐母畫荻，在在顯示出母教對於我們一生的影響不可估量，當孩子取得成就之時，也是一位母親倍感欣慰的時刻，因為她們了無遺憾。（**三御　詹雅茹**）

俗話說：「一個成功的男人背後，一定有一位偉大的女人。」正是在說寇萊公啊！而那口疤痕正是最好的證明。如今的飛黃騰達，要是少了當初狠狠的那一擊，恐怕仍然是不著邊際的夢想，簡單來說，沒有寇媽便沒有現在的寇萊公，這樣的事一樣可能發生在我們身上，只是最後的結果，不一定像寇萊公那樣家財萬貫，而是要仰仗自己的力量。有人提醒自己是一件很幸福的事，但也有人無法接受別人的勸說，一個字也聽不進去，就像是矇住自己的眼睛、耳朵，到最後想起來一定會抱頭慟哭的，不一樣的是後悔的眼淚，因為沒有好好珍惜自己的寇母啊！（**三御　李丹英**）

一則簡短的六十四字，在我心目中，卻是前面看過的短文中最扣人心弦的一則。寇準的母親「愛之深、責之切」，因寇準耽於逸樂，盛怒下舉秤鎚投之，以嚴懲。其實，「身體髮膚，受之父母」，父母因故懲罰兒女，最心痛的還是父母自己呀！

寇準的母親應該也不捨得寇準受傷，但她無法忍受寇準一輩子虛擲光陰，埋沒自己大好前程。母愛的光輝，以及兒子事業有成後，對母親的孺慕之情，風木之思，在司馬光淡筆描繪下，

令人動容的畫面，在我的腦海中流連不散。

寇準在母親的嚴厲教誨下，折節從學，考取進士，更累官至丞相。在契丹侵略中國時，力勸宋真宗親征退敵，並訂立「澶淵之盟」，為中國換取百餘年的和平，名留青史。然而，其奢侈行徑也令人咋舌。司馬光的訓儉示康中描述，「近世寇萊公豪侈冠一時，然以功業大，人莫之非，子孫習其家風，今多窮困。」寇準因母訓，立志向學，傳為美談；但其為官揮霍無度，卻為後世官員及讀書人立下惡例。

寇準少時不修小節，至顯達時，演變成豪奢成性，又未能訓戒子孫力爭上游，自食其力，終至家道中落，這絕非其母所樂見。**（三御　楊明方）**

光陰總是毫不留情地向前推移。幾千年來，依舊如此公平，從來不會因達官顯要的央求而放緩，也始終不會受至誠至孝的感動而返回。

當年紀稍長的寇萊公，受母親的嚴厲教誨折節求學，他有毅力，他有方法，他能夠在社會中及貴立身，佔有一席之地。但他沒有能耐去改變母亡的事實，毫無辦法去挽回已然流逝的天倫。時間的本質就是如此，公正而無情，公平而無私，縱然孝子有心事親報恩，即使寇萊公渴望分享飛黃騰達的功名予點醒他的母親，只要光陰飛逝，就是枉然。不由分說。

人生的幾十年當中，「時效」是多麼重要的一個先決條件啊！縱觀古今中外騷人墨客飄在歷史長河的慨歎，爲時間洪流所苦的實在不居少數。

或許這也與人性有關聯吧！印象很深刻的，我以前看過幾米的畫冊如此寫道：「摘不到的星星總是最閃亮的；溜掉的小魚總是最美麗的；錯過的電影總是最好看的；失去的情人總是最懂我的。我始終不懂，這是什麼道理。」很多時候，人總是著眼於沒得到的東西，迷戀著失去了的曾經，而忽略珍惜所有，淡忘把握當下。所以趁著還來得及，積極的把想做的事完成吧！**（三御　龔晏萱）**

中國傳統上經常可見「嚴父慈母」的形象，然而，我們這位寇萊公之母卻是一位不折不扣的嚴母。看了這段文字，不免令人省思起當今所謂「愛的教育」，標榜著不打不罵，同一時期也出現許多驕縱的學生，經常令人質疑其中的相關性，但是依然會聽聞一些教學成功的例子。如今打罵教育已成了舊時代的產物，但在這樣的條件下依然能夠成功的輔導學生，似乎不是每個人都做得到的，既要柔性勸導又不流於縱容。傳統上的處罰方式，如果是適度且出於善意，又何嘗不是一種好方法呢？寇萊公在母亡後，仍感念其教訓的例子，實為美談。總之，社會規範是會隨著時代而改變的，還需勞煩各位家長與教育工作者多多費心了。**（三愛　張亭萱）**

老師說

同學大多能就「母教」、「浪子回頭」及「及時行孝」三條路線來立論闡發，我認為很能抓住這篇短文的精神。

另外我想補充說明的是「飛鷹走狗」，此四字同學大多以「遊手好閒」、「糊塗度日」概過，其實「飛鷹」、「走狗」都是獵人出獵所必要的配備，在此就是打獵的借代，蘇軾密州觀獵：「左牽黃，又擎蒼，錦帽貂裘，千騎捲平岡」，「牽黃（狗），擎蒼（鷹）」就是「飛鷹走狗」。打獵是習武的重要課程，六藝中的「射」育的實際演練，但宋朝重文輕武，寇準愛上了武事恐難有出息，何況「馳騁畋獵令人心發狂」，心一旦狂野了，哪能靜下來讀書呢？所以又怎不令母親心焦如焚，以致用激烈手段來管教呢？

另外說到「打罵教育」，本也是傳統教育重要的一環，俗語所謂「棒下出孝子」，禮記學記也揭示：「檟楚二物收其威也」，「檟楚」就是老師打人的棍子，所謂的「教鞭」。這則故事是打罵教育的成功案例，我想不管什麼方法，只要能使人變好，就是好的教育法吧？**（孟慶玲）**

三御　唐佳慧繪

11 鐵龍爪濬用杷　宋　司馬光　涑水記聞

初，選人李公義建言，請為鐵龍爪以濬河。其法用鐵數斤為爪形，沉之水底，繫絙絙（粗大的繩索），以船曳之而行。宦官黃懷信以為鐵爪太輕，不能沉，更請造濬川杷。其法以巨木長八尺，齒長二尺列於木下，如杷杷狀，以石壓之，兩旁繫大絙，兩端絙大船，相距八十步，各用革車（轆轤）絞之，去來攪盪泥沙，已，又移船而濬之。事下大名安撫司，安撫司命金堤司管勾官范子淵與通判、知縣共試驗之，皆言不可用。會子淵官滿入京師，王介甫問子淵：「濬川鐵杷、龍爪法甚善，何故不可用？」子淵因變言：「此誠善法，但當時同官議不合耳。」介甫大喜，即除子淵都水外監丞，置濬川司，使行其法，聽辟指使二十人，給公使庫錢。子淵乃於河上令指使分督役卒，用二物疏濬，各置曆，書其課曰：「某日於某埽濬若干步，深若干尺。」其實水深則杷不能及底，虛曳去來；水淺則齒礙泥沙，曳之不動，卒乃反齒向上而曳之。所書之課，皆妄撰，不可考驗也。會都水監丞程昉建議於大名河曲開直河，既成，子淵屬昉稱直河淺，牒濬川司使用杷濬之，庶幾附以為功，昉從之。既而奉上狀，昉、子淵及督役指使各遷一官。

閱讀心得

以前每次念歷史，讀到王安石變法失敗的原因，不禁每每為之抱屈，一個這麼有蓍瞻性且憂國憂民的知識份子，竟然因為那些不明事理的守舊派反對，變法終告失敗，課本卻僅以短短八字「剛愎自用，不得人和」作結，總令我不甚服氣，看完這篇軼事後，才深感那八字意義不畏浮雲遮望眼，只緣身在最高層。　王安石是如此對自己充滿自信啊！雖說領導人必得具備這番膽識，但他是極端到不管批評是好是壞，一概不聽，只就自己認知為對的堅持去行，他剛愎自用之行徑，在文中可見一斑，但只要是人，就不可能無所不知，一旦超出自己專業範圍，卻又不肯妥協之時，便必然會發生此種荒唐之事啊！也是因此，才會連有名望的大臣如司馬光等都不支持吧？（三愛　黃珮涵）

司馬光與王安石在改革的立場上屬敵對，這篇文章以司馬光的角度寫，可能多少有些難以避免的主觀意識。

姑且不論本文是否客觀，在王安石改革失敗原因中，最令人詬病的一點：剛愎自用，似乎得到了證明。因為他認為濬川鐵杷、龍爪法是可行的，所以在他人投其所好枉顧事實，附和他的想法時，他沒去懷疑、沒去察證，使官吏偽造自己的功勞，浪費國家的公帑。於是，他的自信，使官員得以自欺，即使有好的出發點，也在這樣的過程中，把新政瓦解掉了。（三御　林怡君）

此章曝露了迂腐的官場行事風格，值得我們作為借鏡。子淵明知龍爪濬川法不可用，卻欺瞞上級長官，以獲得人力物力，其工作報告更是以「妄撰」敷衍，可謂「求名不求實」。後來子淵和昉勾結，趁機邀功，顯示出官員為求升遷不擇手段。

由如此細節之事，我們可以想知王介甫變法失敗的原因，有一部分應歸於「用人不當」。上位者須具備一定的智慧，才能判斷人才的優劣，明辨真偽是非。於是在缺乏通盤計畫，操之過急又逢司馬光等舊黨反對下，王安石的改革失利並不令人意外。（三御　詹雅茹）

真是驚人的官場黑暗！難怪人家說王安石熙寧變法功敗垂成，史家稱他用人不當，和朝中老臣對立，其中都有緣故。

歷史總是輪迴的，即便從君王專制到今天的民主制度，行政官員的狡獪深沉都一樣令人心驚。雖說後來以截彎取直治水成功，但中間掩飾的真相卻有更深一層涵義：層層相欺、官官相護，做表面事、為邀功不擇手段。多麼讓人不齒！居官位者不能以誠立身，不能以忠完事，難怪王安石這般熱血盡心，終究換得罵名。

其實給我更大的震撼在於今昔相比，竟是相似情境。幾世紀後的今天，也不過走著汗青上文字鋪成的路，令人搖頭嘆息。（三御　藍文熙）

子淵實在是個很有頭腦的人呀！當有人問及為何不可用這些方法完成時，他的回答是「同官意言不合」，而且並未去批評對方的想法，順著對方的意思回答，這樣的態度反而使他能獲得獎賞，無往不利。甚至在自己的措施沒有半點成效時，利用別人的努力搭個便車，又可以再度升官。

真的令我不知如何是好，用的不是正道，卻又是得到利益的捷徑。使我不免想到二次世界大戰時的俄國，在一開始的階段與日本友好，使自己倖存於這

場混戰中，卻在日本要投降的前夕加入同盟國的一方，與日本宣戰。最後，在戰後成為聯合國的常任理事國，享有否決權。這真是和子淵相同的手法呀！沒有任何的努力，卻讓自己得到最大的好處。（**三御　江亭儀**）

老師說

這篇爆料官場的黑暗，同學們的感想，大概可歸納為下列幾項：

1 不齒范子淵為了迎合上司，竟掩蓋濬川杷不可用的事實，巧詐瞞騙，達到升官發財的目的。

2 譴責王安石無識人之明，輕易聽信一面之詞。

3 了悟熙寧變法失敗的原因，對於史書上批評王安石「剛愎自用，用人不當」終於有較深刻的認識。

4 懷疑司馬光的記載是否公正，畢竟王馬分屬新舊不同黨派，而這篇文章本身也只是片面之詞。

5 才剛上過道德經，用道家的角度來看，子淵真是絕頂聰明啊！隨著運勢（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給自己求得最大的好處。

我很高興同學能運用所學來解釋這篇文章，尤其是用道家角度來看，真令人眼睛一亮！子淵隨著運勢—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換句話說也就是無所執著，隨著局勢變化，突梯滑稽，如脂如韋，果然就官運大亨，無往不利。

但這看在儒家眼裡，根本是自私自利的無恥之徒，儒家擇善固執，道家隨波逐流，真是道不同不可相為謀。子淵小人得志，騙得了一時，豈能騙得一世？待得司馬光當政，看他哪得好下場？（**孟慶玲**）

翻譯：

鐵龍爪濬用杷　　宋　司馬光　涑水記聞

最初，選人李公義曾建言：請求以「鐵龍爪」來疏濬黃河。方法是用數斤的鐵做成爪形，沉到水底，繫上粗大繩索，用船拖著走。但是宦官黃懷信認為鐵爪太輕，沉不下去，請求另造「濬川杷」。這種方法是用八尺長的巨木，鑿二尺長的齒，列於木下，像杷杷的樣子，用石頭壓住，兩旁繫上大繩，綁住大船，相距八十步，各用轆轤絞緊，去回攪盪泥沙，好了之後，把船移走再疏通河道。這件案子判給大名安撫司來主持，安撫司命金堤司管勾官范子淵與通判、知縣共同測試，都說不能用。剛好子淵任職期滿回京師，王安石問子淵說：「濬川鐵杷、龍爪的方法很好哇！為何說不能用？」子淵就改口說：「這方法真的很好，只是當時大家意見不合而已。」王安石大喜，即任子淵當「都水外監丞」，設置「濬川司」，讓他實行這方法，有二十個供使喚的人力，都由國庫給錢。子淵就在黃河上監督指使役卒，使用這兩種爪杷濬河，各設行事曆，書寫日程表：「某日於某，掃濬若干步，深若干尺。」其實水深則杷不能沉到河底，只是來回虛拖而已；水淺則木齒碰到泥沙，拖不動，最後竟然反齒向上著拖。所寫的進度，全是亂編的，無法查驗。剛好都水監丞程昉建議在大名河彎曲處開挖成直河，事成之後，子淵叮囑程昉說直河水淺，有行文濬川司使用爪杷疏濬，希望附帶有功，程昉聽從他的話而照做。等到狀子奉給皇上，程昉、子淵及督役指使都各調升一個官階。

12 陳惠公大城　漢　孔鮒　孔叢子・嘉言

陳惠公大城，因起凌陽之臺，未終，而坐法死者數十人，又執三監吏，將殺之。夫子適陳，聞之，見陳侯，與俱登臺而觀焉。夫子曰：「美哉！斯臺！自古聖王之為城臺，未有不戮一人而能致功若此者也。」陳侯默而退，遽竊赦所執吏；既而見夫子，問曰：「昔周作靈臺，亦戮人乎？」答曰：「文王之興，附者六州，六州之眾，各以子道來，故區區之臺，未及期日而已成矣！何戮之有乎？夫以少少之眾，能立大大之功，唯君爾。」

讀後心得。

這個故事昭示我們「說話的藝術」的重要性。古代君王的權威是至高無上的，想要改變君王的決定，說服君王是多麼不容易的事啊！但是孔子卻能寥寥數言就讓陳惠公放過無辜的官吏，不可謂不厲害！就和晏子一樣懂得說話要「軟中帶硬」、「柔中帶剛」，才不至於踩到君王的痛腳，又能順利勸諫君王不會偏離正道，更厲害一點的，甚至能和墨子一樣，阻止一場會使人民受到莫大傷害的戰爭發生。但是口才好也不全歸是好事，現今社會中多少舌燦蓮花、口若懸河的人卻是不懷好意，因此我們除了要鍛鍊自己的說話技巧之外，也要不忘切莫太過信任他人，以至於著了別人的道。（三愛　洪聖媚）

哇！原來孔子也是一個那麼有權謀的人呀！針對陳惠公的個性與地位，用靈活的語言和手腕，委婉勸諫之。雖無法使因坐法而死的數十人復生，至少解救了被囹圄的三位官員，並在給陳惠公上了一課之餘，更昭示往後的君主應善待百姓、重視生命、謹慎苛徵徭役。

我覺得勸諫需要勇氣，而成功的勸諫更是一門藝術，想要讓聽者知錯能改，並非易事。

印象很深刻，在我國小六年級時，全班分成六組，每組皆面對面而坐，期中考時，在我面前的右邊的同學，壓低聲音問坐在我右邊的同學某題答案是不是〈3〉，那位被問得不知所措的同學在驚訝之餘，點了點頭。事後，幾個同學和我，包括被問的人，一起向老師敘述了這個經過。老師收起平時和藹可親的笑靨，正經而嚴謹地告訴我們那樣的行為是不對的，但她強調要「給人台階下」。相信有如神一般的老師會處理這件事，我們幾個人也就聽話地不再提起這件事。經過歲月的洗滌，我漸漸了解到給犯錯的人台階下的重要，當初次犯錯或一時鬼迷心竅的人不至於被逼到無地自容的絕境，他才比較有可能放下身段承認自己的疏失，進而彌補過往或洗心革面。大家都是有自尊心的，如果一味咄咄逼人的指責，有可能導致過度防衛，變得像刺蝟一般而無法溝通，也就無法達成勸諫的效果了！

我想孔子對陳惠公『不戮一人的』讚美，絕非出於肺腑的阿諛奉承，而是深思熟慮後，為達成目的的權宜之計啊！（三御　龔晏萱）

孔子真不愧是百世之師！他用讚美、誇獎的方式來教育陳惠公，而不是公然直指著他的鼻子，對他說教、譴責他。孔子替陳惠公留了他要的面子，也捧了他，說他想要聽的話，並且以古代聖人做為餌。我不認為孔子在這裡是要諷刺陳惠公，我想這些話是設計過的。恐怕陳惠公自己都沒察覺他的這些行為，是因孔子的話而起。孔子讓我發現要影響、改變一個人的思想和行為，你必需要了解他，並且用合適的方法。（三愛　廖翊安）

孔子不愧是智慧的導師。至今，眾人仍尊他為至聖先師。他的影響並未輸給時間的考驗。其中為人稱道的，就是所謂孔子的「因材施教」，即就個人的情形的差異來調整管教方法。即使是在現代，此法仍不斷被學者專家強調，同時，這也是教學上最困難的部分之一。

讀完本文，直感覺趣味橫生！箇中滋味即在於孔子的言語及態度。顯然，他當然不是在稱讚惠公　。反之，而是以這樣的表達來責備惠公的做事不當。從頭至尾，無一處責罵、無一處說理，但所要表達的義理卻溢於言詞，已達勸諫目的，這是智慧。且關鍵在於用對了方法，成功地喚起惠公的羞恥心。

其他方法，諸如不言之教、不屑之教等等，皆孔子曾使用過，且對於不同人。好比伯樂相馬，能遇到一位了解，

且能啟發自己潛力的老師，是幸福的。這也是孔子聖名能歷久不衰的原因之一吧！（**三御方宇心**）

我覺得在這篇文章中，孔子展現了他高明又富有智慧的勸諫技巧。他並不是直接指責陳惠公為了一己之私欲而殺人的不是，因為過於一針見血的批評，有時反而會讓被指責者惱羞成怒，反而招致反效果。孔子用的是表面上讚美，但暗藏勸諫而諷刺的話來讓惠王反省自己的所作所為。

自古以來，就有許多臣子擅長用不同的手法勸諫君王。如孟子用雄辯與故事比喻方法闡述自己理念、東方朔以幽默詼諧話語提點皇帝、甚至有人用戲曲表演方式來表達意見，這些表達方式的不同都要取決於他人的接受度。其實現在和人溝通也是一樣的道理。如果原本是一片美意，卻因為言語得罪人就得不償失了。因此我們應該在說話前三思而後行，盡量為對方設身處理著想，指責時也要留給對方餘地，才是最聰明的溝通之道。（**三年愛班　張瑋珊**）

老師說：97、11、5

這篇讓人見識到孔子原來也有巧舌如簧的一面。

陳惠公擴建城樓，人民獲罪而死的有幾十個，連監吏也被抓了三個待殺。孔子知道這事之後來見陳侯，稱贊城築得真美！並說：「自古以來，聖王蓋城臺，沒有不殺一人，就能有若此之功的啊！」大大誇陳侯不殺人，就能把城蓋好，比歷來的聖王都了得。陳侯默然而退，趕快偷偷放了被抓起來的監吏。然後問孔子說：「周初建靈台也殺了人嗎？」文王是周的開國聖祖，是後人心目中一個光芒萬丈的人，怎能說他殺人，破壞他完美的形象呢？於是孔子改口說：「文王有六州人民來依附，用六州的人民蓋個小小的台，還沒到期限就完成了，哪需要殺人呢？不過用少少的人，成大大的功，你還是第一名呀！」一味稱美到底，讓陳侯面子十足，極力配合假扮仁君形象，不敢再殺人。

孔子用贊美的方式，製造一個仁君假象套在陳侯身上，陳侯明知名實不符，卻又不捨漂亮光環，就只好假戲真作，樂得改變原來自己的戲路，極力配合眾人的期望來演出。這就是現代教育理論裡的「比馬龍效應」的實例，看孔子運用得可多順手呢！說的是好聽的假話，其實正是誘人的紅蘿蔔，比鞭子在馬屁股後打要有用得多了。

由此可知孔子口才便給，擁有如簧巧舌，但因孔子一片救世心腸，運用起來，自然慈眉善目，頂露毫光。但他也深知此中分寸難以拿捏，只要心術稍有不正，便成為花言巧語的佞邪小人，所以他平生最排斥的就是滑不溜丢的「佞」人，喜歡「剛毅木訥」的正人君子。他自己平日在家鄉可是忠厚老實，「似不能言者」，只有在宗廟朝廷，才「便便言」喲！（**孟慶玲**）

13 梁丘據遇虺毒　漢　孔鮒　孔叢子・嘉言

宰我使于齊而反，見夫子，曰：「梁丘據遇虺毒，三旬而後瘳，朝齊君，齊君會大夫眾賓而慶焉。弟子與在賓列，大夫眾賓並復獻攻療之方。弟子謂之曰：『夫所以獻方，將為病也。今梁丘子已療矣，而諸夫子乃復獻方，方將安施？意欲梁丘大夫復有虺害當用之乎？』眾坐默然無辭。弟子此言何如？」夫子曰：「汝說非也！夫三折肱為良醫。梁丘子遇虺毒而獲瘳，諸有與之同疾者，必問所以已之之方焉。眾人為此，故各言其方，欲售之（實行）以已人之疾也。凡言其方者，稱其良也，且以叅據所以已之之方優劣耳。」

閱讀心得

眾人獻策並非希望梁丘據再遇虺毒。雖是事後討論治癒方式，但這是為了找出一個最好的解決方案。沒有人知道下次是誰遇虺毒，說不定就是宰我。若是在此聚會上學得一個良方，那麼便不會驚慌，並有信心會痊癒。況且經由眾人的集思廣益，說不定找出的方式不消三旬便可復元。

凡事不該只往負面思考，對他人的心亦不該從歹意做為出發點，還認為自己了不起。別說只有治虺毒才具討論意義，很多時候，事情的牽連是意想不到的，說不定在不同方面都能用上呢。因此，事後檢討是有必要的，並非無謂的討論。經由探討，比較各種方法，學習成長由此而來，「不經一事，不長一智」，往者雖已矣，來者尚可追，別輕看任何一件事。如此才能預防重蹈覆轍，或者再遇困難時能更迅速地處理。

因此，孔子的思考方式是十分正向、並蘊含哲理於其中。而宰我則尚需加強更周密的思想模式。**（松山高中　毛奕婷）**

每一種問題，處理的方法卻都不只有一種而已。多方提供不同的意見，可相互輔佐，老師自己有一套方法，卻還是希望同學可以提出不一樣的想法和理論，如此一來，下次遇到雷同的問題時，就可以適時地運用所學，以最有效率或最熟悉的一種處理方法解決，而不會陷入拘泥一隅的窘境。治病也是追求更進一步的療方，若是人類滿足現狀，不肯再為可醫的病作技術或藥物上的研發，那麼我們就不可能達到像現在一般的生活水準。孔子的論點，跟他問禮於老子的態度，展現出一個領袖多元的人格特質。**（三御　李成彧）**

孔門四科十哲中，宰我屬於言語科，可見必是善於言詞，但這次卻讓老師批了聲「非也」！原來他這次讓眾人啞口無言的尖銳問題其實並沒有站對觀點。就像有人歷劫歸來，大家忙著祝賀，有人討論下次若再遇險應如何應對，卻被嫌觸霉頭—這樣的行為才是迂腐不明事理。無論是大事情或小細節，老祖先傳下來瑣碎而不可缺的生活小秘方都相當珍貴，而這樣從何而來？就是那句「三折肱而成良醫」！前人經驗與思索的結論都化作後人處理問題的指標，以致後世不會總為了未知受困，才有所謂人類不斷邁進的文明。以這樣廣博的觀點來教會弟子，孔子果真是集古之智慧、開後之文化的第一人。**（三御　藍文熙）**

人類的進步是經由討論而產生的結晶，各種知識在討論之中，激蕩出來，同樣的問題，有更好的方法去解決，去完成，那就是一種進步，淘汰舊的，迎向新的，這是大自然的常態，人們因為走向這條定則，才能經由天擇，成為世界上的一份子，狹隘來看它，這項定律，仍然適用於社會，之於生活上大大小小的事情上，像是被稱為世紀黑死病的愛滋病，以前就算是扁鵲下凡，想必也無力回天，僅能以一些藥物苟延殘喘，然而，這次諾貝爾醫學獎的得主，卻經由分析致病體乳突病毒，為世界上幾千萬人找到一線生機與希望，每個人莫不鼓掌喝采。停住腳步只會就地腐化，遇到問題困境，只會因循舊規的人，最後結果只有被取代，世界一直在變化，歐巴馬當上了美國總統，種族歧視的藩籬被推倒了，總總這些都只是為了一

個更美好的未來。（**三御　李丹英**）

從宰我使齊這件事上，可以看出宰我的眼光較夫子為短，宰我認為梁丘既然病已痊癒，那麼便沒有必要再提供療方給他，而孔子卻能顧及到若是其他人也遇此病，想必會去請教梁丘，而梁丘若能提供多種優劣得所的藥方，便能拯救許多性命，所以他否定了宰我的言論。

我想這就是所謂「眼光需放得遠」的道理吧，就好比殺母雞取金蛋的故事，人道：「休息是為了走更長遠的路。」若只是拼命向前衝，既無規劃又不知休息，那和矇著眼開車有何不同？短視近利，目光如豆的匹夫不論做什麼事都容易失敗，相反的，越是有遠見的人越能洞悉局勢，進一步掌握住自己所追求的。（**三御　黃子藍**）

諱疾忌醫在中華文化中似乎源遠流長，時至今日，仍有許多因忌諱直言而衍生出的代稱被廣為使用，至於影射生病或死亡的言論，更是被認為非常不得體的。這也就是為什麼宰我會說：「意欲梁丘大夫復有虺害當用之乎？」何況梁丘據的病是折騰了三十天才好不容易痊癒的，必是更避之於唯恐不及，所以宰我站在梁丘的立場制止眾賓的經驗分享。

然而，我覺得，孔子所持的尺度是更廣大的，所立的高度是更遠大的，他站在全人類的角度，衡度如何讓最多人獲益。文明的進步，不正是這樣累積個人自身經驗與歷練，經過分享與交流而逐步堆疊而成的嗎？在這篇古文中，我是深深信服孔子合情達理的立論的。（**三御　龔晏萱**）

我們往往就像宰我一樣，只看到事物最表層的部分，目光淺短，而忘了將眼界放寬放遠。人生中經常遇到一些災害或挫折，然而大多數時候，事情過去，一切風平浪靜後，我們卻忘了回過頭去反省，找出應該如何預防災難、解決問題、突破瓶頸，反而還想「反正過去的事就讓它過去了，不要再回想了。」（最常見的例子就是高中的考卷）。所以想要如孔子所謂「三折肱為良醫」的前提應該是還需要主動向上的學習精神吧，不然只會不斷重蹈覆轍，永遠在同樣的地方跌倒。

宰我他大概只是想斥責大夫們這種放馬後炮式的行為，然而他卻忘了，在對症下藥、寫出處方前，必須要先有「病例」，然後經過診斷、研究、重複地嘗試，最後才能為病人做出最好的治療，否則一個判斷錯誤給錯了藥，豈不是更雪上加霜？天底下又何來對各種大小病症、所有藥石毒物皆全盤通曉的神醫呢（我看那種人該稱為先知了），神農氏也是嘗過百草才曉得各種植物的毒性和療效的啊！（**三御　林巧芸**）

老師說：

當初在閱讀有點困難的木刻版孔叢子上，看到這一篇時，真是眼睛一亮的。因為：

(1)讀起來很順。

(2)宰我在齊國的宴會上大出風頭，回國後得意洋洋的形貌太傳神了。

(3)孔子從更深、更廣的經驗累積、文化傳承的角度來論事，令人耳目一新，深深嘆服。所以才選來給同學閱讀。

宰我口才便給，本在孔門四科十哲中的言語科佔有一席之地，在這一篇中就可見到他勇於發言的形象，而且他能見人所不能見，所以一發言，眾人便如同被打醒一般，不能反駁他。

然而孔子卻又比宰我看得更深入了，他肯定了眾人貢獻療方的意義，經驗的累積正是文明進化的開端，雖然往者已矣，然來者可追，為了使後來的人可以過得更好，事後的檢討是有著非凡意義的。（**孟慶玲**）

14 嬖臣美鬚眉　漢　孔鮒　孔叢子・居衛

子思適齊，齊君之嬖臣美鬚眉立乎側，齊君指之而笑，且言曰：「假貌可相易，寡人不惜此之鬚眉於先生也。」子思曰：「非所願也。所願者唯君脩禮義、富百姓，而伋得寄帑於君之境內，從襁負（背負幼兒）之列，其庸（功用）多矣。若無此鬚鬣，非伋所病也。昔堯身脩十尺，眉乃八彩，實聖；舜身脩八尺有奇，面頷無毛，亦聖；禹、湯、文、武及周公勤思勞體，或折臂望視，或禿骭（ㄍㄢˋ）背僂，亦聖；不以鬚眉美鬣為稱也。人之賢聖在德，豈在貌乎？且吾先君生無鬚眉，而天下王侯不以此損其敬。由是言之，伋徒患德之不邵，不病毛鬢之不茂也。

閱讀心得

王粲因為不好看而不被重用，左思也因為相貌醜而受盡挫折。「人不可貌相」講得的很好聽，但又有多少人真的能做到？

大家都想和漂亮的人做朋友，也想和帥的人認識，不可否認的包括我自己，畢竟那是對一個人的第一印象。但子思說的沒錯，「人之聖賢在德，豈在貌乎？」不得不承認這不是個完美的世界，大家公認的仁德之聖，至聖先師—孔子，帥嗎？聽說他長的很怪，但他卻是人人崇敬的聖者啊！西遊記裡那些迷惑唐三藏的大美人，不都是些蜘蛛精或是害人不眨眼的生物嗎？

美、帥等等的外在容貌固然在某些程度上是重要的，但更重要的卻是充實自己內在的深度和光明燦爛。（**三愛　傅品瑄**）

愛美之心，人皆有之。然而，真正擁有絕世美貌，風華絕代者，未必想要那人人希冀的皮囊。歷史上多少貴妃名妓，美貌才藝兼之，傲骨清奇，情深義重，卻成了男人們成功的附屬品，爭權奪利下的玩物。

反觀最後許多被人謂之「成功」的人物，並不擁有令人驚豔的臉孔。法國永遠的英雄拿破崙，就連潤飾過的畫像，也不特別帥氣，身材亦不挺拔。成吉思汗草原上呼風喚雨，馬背上無往不利，然而也不能把他往「英俊」兩字一邊靠。

其實，齊君之心乃人之常情，我覺得不需過於苛責，只是除了面貌，人生更重要的事情太多太多了。（**三御　宋盈瑩**）

那句「不可以貌取人」從古傳到今，依舊那麼盛行，可見以貌取人的劣習人類始終沒有改進。以美鬚眉為例，好看的外表除了賞心悅目，還有錦上添花的效果，且中和不足：賢者愈賢，愚者似不愚。

其實齊王犯的也不過是我們一般人的毛病。聽老師說過許多故事：貌寢的左思洛陽紙貴的著作名留青史，當時他羨慕的潘岳也不過成為一個俊俏外表的形容詞。何晏不施胭脂的漂亮臉蛋驚艷四座，但在我心中大鬍子啤酒肚的蘇東坡豪情不失細緻的文采更有魅力。可不是嗎？

聖人之相終究必須回歸本心。親親仁民愛物，意誠心正身修缺一不可，美好的皮相終是一點加分，奇怪或醜陋的並不會使本質變不美好。所以子思才會說「徒患德之不邵，不病毛鬢之不茂」了。（**三御　藍文熙**）

古人說一個人面有奇相，好像倒不是說人長得相貌好看或「美鬚眉」，而是有種與眾不同的氣質，一種王者的氣息。譬如曹操，他「自以形陋、姿貌短小，而不足以雄遠國」，就叫崔季珪代替他。史書上說崔季珪「聲姿高暢，眉目疏朗，鬚長四尺，甚有威重」，看來是個美男子，但來朝的匈奴使者只稱讚他「雅望非常」。連使者都看得出來，那站在御座旁的捉刀人，神姿英發，才是真英雄！

所以一個人的相貌固然是天生的，但真正影響命運的，還是生命的氣度。君王該擔心的應該是自己的德性修養，而非區區毛髮之事啊！（**三愛　高尉庭**）

子思認為應當重視個人的德行以及百姓的生計，而不是追求茂密的鬍鬚。堯、舜、禹、湯、文、武、周公，皆因勤於國政，宵衣旰食而禿頭駝背，更別提鬍子的美醜，但天下王侯並沒有因此減損對他們的尊崇。所以齊君該擔心的不是毛髮不茂密，而是品德不高潔。

古代的君王即使一意孤行地追求容貌、美色、榮華富貴，人民也莫可奈何。但現代的總統倘若沒有真才實學，打算靠姣好的臉蛋擄獲鄉民的選票，那可要徒勞無功了。不過的確是有些過氣藝人利用以往的人氣轉換跑道向政壇發展，

卻毫無能力及經驗，等到年老色衰，愛弛恩絕時，恐怕將被棄如敝屣了。所以色即是空啊！（**三御　陳思如**）

從古至今，有不少人都相信面相和手相。但這真的可以採信嗎？只能作為參考吧！如子思所說，古之聖人相貌並不相同，但他們皆為後人所尊重，原因是「人之賢聖在德」，而非「貌」。

但不能否認相貌的確可以增加某些事的成功機率。如美國的林肯總統，接受一位小女孩的建議留了鬍子，增添了幾分威嚴，也掩飾了原本的「尖嘴猴腮」貌，使人更敬重他。不過，最重要的還是「自身有德」且「治民有方」吧！（**三御　黃鐙儀**）

俗話說「人不可貌相」，雖然在生活中，外貌似乎還是我們對一個陌生人第一印象的主要來源，但一個人的品格和德性，才是決定他是怎麼樣的人的最重要的因素。

就像子思所說的，前人先聖們所留下來的名聲來自於他們高尚節操和作為，無關於樣貌。聖人可以儀表堂堂也可能禿頭駝背，而小人中有歪嘴斜眼、面目猥瑣的，也自然有看似威武、道貌岸然者，就如「賣柑者言」裡的那些身居上位，卻「金玉其外、敗絮其中」的高官。由此可見，一個人之所以傳後世的，是他的內心修養和真實功業，而不是那必會腐敗的皮囊。也難怪子思會「患德之不邵，不病毛鬢之不茂也」了。（**三愛　林奎沂**）

子思在本文闡發：「人之賢聖在德，豈在貌乎」的道理。歷史上，儒者、武將、文人，或以其著述立言、或戰功顯赫、或文采風流，而得以名留青史，是否有特出的外貌，根本無足輕重。

左思貌寢口訥，其詠史詩筆力雄健，三都賦氣勢開闊，因而享有文名；王粲因其貌不揚，而長年不得志，然其成就為「建安七子」之冠；顧炎武「右目微眇、狀甚醜」，然其不凡才學、凜然正氣長存於日知錄和天下郡國利病書中。

歷史是公平的，容貌醜惡或許會影響當世的評價，和是否受到重用，但對於在歷史上的地位，可是絲毫不會減少。上述三人才華洋溢，且對文壇的貢獻、影響深遠。容貌不但不會減損他們的名聲，反而為他們的生平，增添一筆魅力。

子思身為儒家的正統傳人，對才德修養的執著和熱忱，自然遠大於外貌。因此，子思對齊君半開玩笑，且不切實際的「賞賜」，置若罔聞；他勸齊君應以修禮義、富百姓為要務。「徒患德之不邵，不病毛鬢之不茂也。」對於篤志向學、目標明確、且修養深厚的人來說，外貌只是膚淺的表象。（**三御　楊明方**）

老師說

看了這篇，有些震驚，原來在春秋時代的帥哥形象，是要有毛茸茸的很「雄性」的「鬚眉美鬣」的，尤其這「鬣」字，根本是和「獸」字作聯想的，譬如「金毛獅王」那樣，這和我腦海中有些「娘氣」的一些美男子的形象似乎相差甚遠：

（1）周瑜是受女孩喜愛的帥哥，「為得周郎顧，時時誤拂絃」，史傳說他「面如冠玉」。

（2）何晏因為長得美，被曹操認養為「假子」，這讓「真子」的曹丕打翻了醋桶，一直想害死他，這何晏長得是粉妝玉琢，唇紅齒白的。

（3）潘岳更是千百年來被當成是美男的代稱，史書說他：「姿容俊美，每行路中，婦女皆連手縈繞。」爭相丟花投果送給他，讓他花果滿車。

（4）蘭陵王因為眉清目秀長得太美，不利於帶兵打仗，需要製作一副鬼面具來戴，才聲威大震，所向無敵。

（5）還有被「看死」的衛玠，因為長得太美，京師人士聞其姿容，觀者如堵。在永嘉六年竟然活活被「看死」了，時年才二十七。

這些號稱美男子者，似乎都屬於秀美清俊型，非以「鬚眉美鬣」著稱。即使「美髯公」關公有一部漂亮鬍子，卻從來也沒聽說關公被稱美男子。所以這篇文章中，雖然子思一逕地排斥外在美，要求修養道德才重要，但其中透露出迥不相同的審美觀，漢子氣十足的美男形象，很令人眼睛一亮。

最近報紙上報導：目前整型業最夯的項目，已非女性的豐胸、隆鼻、割雙眼皮，而早已轉向男性市場，其中當紅炸子雞居然是：「男性豐胸」和「手腳種毛」。把它和這篇文章並觀，令人莞爾。（**孟慶玲**）

15 開寶寺塔災 宋.王闢之 澠水燕談錄.讜論

慶歷中，開寶寺塔災，國家遣人鑿塔基，得舊瘞舍利，迎入內庭，送本寺令士庶瞻仰。傳言在內庭時，頗有光怪，將復建塔。余襄公靖言：「彼一塔不能自衛，何福逮于民？凡腐草皆有光，水精及珠之圓者夜亦有光，烏足異也？梁武造長干塔，舍利長有光，臺城之敗，何能致福？乞不營造。」仁宗從之。

閱讀心得

余襄公真是個敢言之人，當人人都順仁宗之意瞻仰舍利時，他竟可以保持理性，直諫仁宗。而仁宗也可算是開明之主，比起諫迎佛骨而被貶的韓愈，余襄公可真是幸運多了！

余襄公客觀理性的處世態度，實值得當今的人們學習。在現今社會上，很多人崇尚名牌，然而並不是所有的名牌都真的比較廉價的物品好。再者，很多名牌背後，也都壓榨著第三世界的勞工們，否則怎麼會有近年興起的「公平交易」商品呢？

所以看待任何事物，都應保有客觀理性的精神！**（三愛　王麗智）**

我認為可以用兩個角度來看余襄公靖。

在思想方面，他是一個理性的科學人。傳言舊瘞舍利會發光，他便舉出腐草也會發光(被腐化時氧化放熱吧)，水凝固也會發光(也許是凝固放熱)，所以「舍利發光」也不是什麼特別的事，不需為此建立一座塔。

在官場上，他一定是個為民著想，體貼的好官。建造一座塔台，必定會勞民傷財、痛苦百姓，所以他向宋仁宗建議不要復建塔，不要將勞力錢財花費在這不重要的地方。

仁宗也可以說是一位明事理的皇帝，沒有一意孤行，願意聽臣子的話，也許無意間也加長了宋的國祚吧！**（三御　朱怡靜）**

「凡腐草皆有光，水精及珠之圓者，夜亦有光，烏足異也？」余襄公靖的這段話講得多麼漂亮又有道理呀！的確，人們很容易對不瞭解緣由的現象大驚小怪或妄加揣測，在歷史的推演下堆砌起不可勝數的神話與怪力亂神之說。有些出自於無知和想像，好比墓園裡的鬼火，其實以科學的角度觀察是骨頭裡熔點甚低的磷原素在夜色襯托下自燃。

有些出自於權謀和手段，像廣為流傳的「赤帝子斬白帝子」和「大楚興，陳勝王」，都欲藉天命之說懾服民心。雖很多妖魔鬼怪的杜撰出自於理性，但也有深為所害的例子，像遜志齋集裡遵循古法爲人通靈驅鬼的越巫，竟因深信鬼的存在而以為一群孩子的捉弄真的是神怪顯靈，一路上被嚇得膽破魂飛最後竟死在家裡。只要被鬼怪嚇得六神無主的人，都很冤枉又很可憐，所以我覺得當統治者，欲應用光怪陸離的事件大作文章時，要格外謹慎。而此篇古文中的宋仁宗就很有氣度，察納了余靖不以光怪定禍福的諫言。**（三御　龔晏萱）**

從本文可看出古人對於各種光怪陸離的事頗為迷信，就像現在很多人迷信風水一樣。這件事本身並沒有錯，但當因為個人的一己之私欲而要動用大量的社會資源、民脂民膏，就必須謹慎小心了。文章中的余襄公是一位理智、肯為民謀福的臣子。如果花大錢建造的塔無法造福於民，那頂多也只能算是君王的私人財產罷了。

所以上位者要做大型公共建設時，必須考慮到它的效益、成本的平衡，必須真正對人民有利。像許多政府花了大錢做工程，結果卻因考慮不周而變成所謂「蚊子館」。而最近鬧得沸沸揚揚的貓纜地基掏空事件，也是因事情規畫不足，原本是一番美意，最後卻落得麻煩不斷又被批評，真是得不償失。

我覺得仁宗也是一位能從善如流的皇帝，所以願意聽從余襄公之建議，不一意孤行。賢能的君主就是要能採納雅言，為民謀福才是，而非自高自大、昏庸無能。**（三愛　張瑋珊）**

信仰起源為何？人們自古便有泛靈崇拜，何時衍生出如今的經文、教義、

寺廟（教堂）？子不語怪力亂神，但很難完全擺脫「命」的想法吧。無論是佛教的輪迴、道教的求仙、基督教的永生，都在人們最敬畏、渴求的「生命」上做文章。究竟算哲學還是心理學問題？人類似乎總倚靠著不科學的信念創造科學。

舍利子聽說是佛骨，聖物發光當然令人多有聯想，但以現在的科學論點而言大概是磷光吧。信仰虔誠者或寧可信其有不可信其無者恐怕很難沒有敬畏之情油然而生，更何況不正視蒼天異相，會遭「天譴」吧！所以要重建寺塔。然而無神論者或理性主義者便跳出來了：發光有什麼稀奇？建塔有什麼庇蔭？想當年英明有為的梁武迷信佛教後，國勢一落千丈！

以實例與穩健立論規勸仁宗，臣子用心良苦。除此也讓人看出自古人們便有所迷信，相似情形歷代重演。幸好仁宗有志、肯納言，不致於踏上像梁武帝等迷信君王之後塵。**（三御藍文熙）**

老師說

久瘞的舍利在內廷展覽時，因為出現光怪，而有建塔之議。然而所謂「光怪」，也只不過是朽骨內的磷在空氣中的自燃現象，即所謂「鬼火」是也，就是貓狗魚鳥的朽骨，有時也會有「光怪」，「何足異也」？余靖在將近一千年之前，就能夠有「見怪不怪」的膽識和智慧，是很了不起的。

中國之人敬重先人，骸骨必瘞埋掩葬，回歸塵土，是為「入土為安」。一個人若「死無葬身之地」、「屍骨不全」那幾乎是被下了咒的悲慘了，因此之故，沒有取人髑髏、趾骨來瞻仰、膜拜，當紀念品的。

在這篇中，這「舊瘞舍利」也不知是那位僧人的骸骨，佛教傳入中國，對舊有文化產生極大的衝突。就以對待「屍骨」來說，佛教以「舍利」為聖物，為萬民所膜拜、供養。但對中國人來說，連弔喪都要先請巫祝用桃杖葦戟進行驅邪，然後才進弔，何況面對枯朽之骨，凶穢之甚，怎好拿進宮廷瞻仰？這也是當年韓愈之所以諫迎佛骨的理由之一。

宋朝理學大興，儒釋道融合，但三教基本觀念上的衝突也不少，仁宗君臣能不偏於迷信，從善如流，正顯現了清明政治的榮景。**（孟慶玲）**

大刀王五者，鏢客也，素以俠義稱，譚瀏陽重其人，與訂交焉。

庚子拳匪肇亂，京官眷屬藉其保護出京者數百家。及事亟，五終日皇皇，奔走於所識士大夫間，謀所以匡救大局之策，時人心憂虞，迄無應者。

迨聯軍入京，五見西兵之無禮日甚，輒與其徒數十人，日以殺此輩為事。十一月某日，有石某之宅，為西兵圍困，五經其地，憤與之鬥，手殺數十人，繼以中彈過多遂被執。西人以為義和團之餘黨也，槍殺之棄其屍，而不知其為五也。

時劉鐵雲設平糶局於東華門外，附設一瘞埋局，專掩埋無主屍骸，以沉愚溪主其事。明年正月，乃收五屍葬之，且樹碣誌其地，今無人知其處矣。愚溪嘗語人曰，五死累月，天寒屍未腐，嚼齒怒視，目光炯炯如生，猶可想見當時憤鬥之狀云。

閱讀心得　98.7.23

像大刀王五這樣的俠義之士，我只有「敬佩」二字可表達。

要是把他和廖添丁放在一起看，我還真不知該從何比起。一位是將天下事視為己任、竭力勸官員謀策，卻苦無人理，最後以自己的正義奮力搏鬥；另一位則是劫富濟貧，近似我行我素，不過問國家大事，但依舊有著自己的信念—或許兩人的時代背景不同，可是在眾多相異處中，我卻不太意外的發現他倆的共通點：做自己認為應該做的事。

他們不一定被百姓看作是英雄，所作的一切，雖然自有背後的一套邏輯，卻也無法因此斷言那是正確的事。可是誰說只有大家認為對的事，才能去做？

我欣賞的，就是像這樣—勇敢貫徹自己正氣的魄力！**（三孝　林欣蓓）**

大刀王五所出生的時代背景，以及他奮勇抵抗外軍的情形，都讓我聯想到武術好手霍元甲；同樣生在中國淪為次殖民地之時，同樣英勇，同樣光榮地證明了中國人不是西方人口中的「東亞病夫」。電影「霍元甲」一幕幕的豪情壯志、熱血澎湃，至今都還深植我心中；或許以大刀王五為故事的電影也是這麼令人印象深刻吧？

上網查了一下資料後，發現大刀王五似乎和霍元甲相互認識呢！另外還有變法的譚嗣同以及老殘遊記的作者劉鶚；這真讓我受益不少。每當發現人與人之間竟能如此巧妙地以不同形式的線交織成一張綿密的網，都是有趣而會心一笑的時刻。**（三書　朱皓靖）**

我覺得大刀王五是一個行俠仗義的勇士，且與一般只會逞匹夫之勇的悍夫有所區別，也比整日坐在殿堂裡嚷著保家衛國的大臣們來得令我尊敬。

文章描述著庚子拳亂的場景，讓我深刻感受到當時清朝的無奈與可悲，但也就因為這樣，更凸顯了大刀王五的付出，是多麼樣的重要，也許不能對局勢有幫助，但我看到人性光輝的一面，並不只有垂頭喪氣，認打認挨的分，而願意挺身而出，為國家尊嚴而鬥。

大刀王五死後的表情，就像是他精神的延續，死亡不是愛國情操的終結，反倒是提醒後人時刻為國，不容外敵欺壓的標誌。**（三孝　王梓熙）**

清末洋人入侵，八國聯軍攻入北京對早因烽火而飽受摧殘的中國百姓更是雪上加霜。外敵四處流竄燒殺擄掠，也燃起民間俠士的愛國烈火，奮勇抗敵。

或許在當權者眼中，這些市井小民顯得不自量力，想靠匹夫之勇力挽狂瀾，但這就是最令人嘆息之處啊！滿腹經綸的大夫或不敢冒批逆鱗之罪要求保守朝廷改革，或就是仗著見多識廣而判定大勢已去，不必徒勞心力，索性把頭一甩，眼不見為淨。

而所謂的豪俠一向是憑滿腔熱血去履行自己的正義，以肉身阻擋炮火，結局注定是場悲劇，但這只是那些「識時務」者的見解，對這些悲劇英雄來說，苟且偷生才是真正的悲劇吧？**（三孝　王筱安）**

這篇文章有點顛覆我對鏢局的印象。

我以為鏢局通常是一群凶神惡煞、與政府勾結的人。文章中的大刀王五，卻是一出場就「以狹義著稱」，配上名號「大刀」，更令我馬上在腦中浮出大刀王五的人物形象，包括末段描述被西兵槍殺時臉上猶留有的表情，驚嘆之餘，居然也帶有些許悲壯！

不過我想：被埋至無主屍堆中，或許是個恰當的收尾。他大概不會在意是否有後人供著他，而更習慣逍遙於需闖蕩之處。**（三書　劉若涵）**

像大刀王五這種人的出現，可以說是「時勢造英雄」，但生當亂世的俠義之士顯然是不好當的，因為在義和拳亂起，國家動盪之際，人人只能顧及自己的存亡。儘管在大刀王五的協助下，許多京城的官員才得以逃離動亂，但卻沒有人願意響應大刀王五的「匡救大局之策」，大家都了解這個國家需要有人站出來改革，救亡圖存，但是沒有官員願意挺身成為領導者，

也許是因為他們過慣了安逸富裕的生活，反而害怕改變現狀吧？

然而現實中的大俠卻不像武俠小說中那般無人能敵，加上大刀王五好鬥，路見不平，拔刀相助的個性，終於使自己死於西方人的槍林彈雨之中，甚至落得棄屍路旁，無人認得的下場。

文末寫他天寒屍未腐，依舊保持著打鬥時凶狠的模樣，充分顯示了大刀王五死不瞑目、其志難伸的不甘心情。**（三書　梁玉萱）**

閱讀完大刀王五的生平事蹟，我並沒有太動容於他的殉國悲劇，畢竟歷史上相似的事例太多了。但他的愛國情操卻是令我相當敬佩，這使我想到明末的民族英雄——鄭成功。

同樣身處在朝代末的亂世，二人的命運卻不盡相同，或許是出身背景的差異所致吧！相較於鄭氏的冷靜沉著、精於用兵，大刀王五日殺西兵之事顯得要莽撞衝動許多，但我認為這是他展現自己忠於家國、關懷同胞之情唯一可用的方式罷了。他沒有雄厚的人力，沒有顯赫的家世，沒有精良的刀劍槍砲，支持且義勇相挺的也只寥寥數人而已。可是大刀王五還是殺入戰場——就算知道會死——為了國家，為了受苦受難的同胞。

儘管鄭氏能與清廷抗爭二十餘年，最終仍舊無法脫離被時代洪流淹沒的結局，大刀王五不過是死得更早罷了。但他們的存在是相當地重要，他們使我們後生晚輩了解到朝代的興衰交替，是多麼地痛苦艱辛，而自己生活在一個平安的時代又是何等的幸運！也許就是這樣的想法，使得我在看到「五死累月，天寒屍未腐，嚼齒怒視，目光炯炯如生」此段文字時，特別感動的原因吧？**（三孝　謝宛靜）**

時局混亂時，總有大刀王五這種人出現。他們堅持著不被重視的信念，燃燒生命，那火燄卻鮮能照亮黑暗的亂世。我想，五大概是燃燒得最激烈，卻也最沒有建樹的一類吧？

說的道理沒人聽，五便走上以暴制暴的極端路線，他放棄了文明的勸說，同時也捨棄了對世局有所影響的機會。於是他慘死，死後只留下人們記憶裡一張可怕的臉。

日本的坂本龍馬也死於非命，他在幕府末年，日本遭到列強侵擾時主張和平的政治改革，因此被激進派的武士刺殺，但是後人對他的評價極高，認為他是推動日本現代化最重要的人物之一。

五的愛國心會亞於龍馬嗎？不會吧！然而龍馬不理會世人的譏笑四處遊說，阻止戰爭，他甚至不再攜帶武士刀。他因此失去生命，但他的犧牲沒有白費，他生前促成了兩個強大諸侯國的聯盟，迫使腐敗的幕府交出政權，而他更用他的真誠和對國家未來急切的期望感動了很多人，這些人都成為日後建設日本的重要力量。

五的悲憤和無奈，透過文章清楚的傳達了出來。我覺得比他的命運還令人難過的，是他白白消耗的熱情和生命。**（三書　詹愷欣）**

老師說

我很高興看到同學提出各種不同的看法，尤其是人物的比較，非常有意思：

欣蓓發現大刀王五和廖添丁一樣，都是勇於實踐自己的人。

皓靖發現大刀王五和霍元甲原來是「哥倆好」，也可拍成令人蕩氣迴腸的電影。

宛靜覺得大刀王五的奮鬥和鄭成功一樣可貴，讓後人了解改朝換代的艱辛，及和平的不容易。

愷欣感嘆大刀王五的犧牲和坂本龍馬比起來，太微不足道。龍馬感動了很多人，最後促成理想實現；大刀王五只是莽撞行事，對亂局毫無影響，只是白白犧牲。

我想或許是因為讀過了《留侯論》，蘇軾譴責張良狙擊秦皇的莽撞，令同學印象深刻。以愷欣為代表，有非常多的同學主張王五應該忍一忍，從長計議，不該憑血氣之勇，讓「千金之身死於盜賊之手」。

而以宛靜為代表，有一部份的同學已看出蘇軾所說的「千金之子」指的只是張良，別人沒有辦法擁有和他一樣的家世、才幹，能做大事業。就像王五沒有鄭成功那樣的家世一般，以一介草民來說，他已盡他最大的力去做他能做的事。

《詩經》裡說：「王赫斯怒」，文王一怒而安天下之民，但是小人物的怒呢？真的激不起一絲漣漪，真的那麼沒價值嗎？

從前勾踐看見路旁的怒蛙，都還向它敬禮，何況是一個鼓足義氣，勇往直前，視死如歸的人呢？那是多麼可歌可泣，令人蕩氣迴腸！

怕只怕無人知曉，便激不起漣漪，也起不了影響。這也是為什麼歷來史家，從來不敢輕忽了草莽英雄的記載的原因。「一片丹心照汗青」即使是小人物，也可以有大人格。依靠著文字的流傳，王五的精神不死，影響廣遠。他的正義勇敢，未嘗不可說推動了中華民族的自立自強！

每一個人都要勇敢活出自己的精彩，為自己也為人群奮鬥！**（孟慶玲）**

17 昭成太子之死

宋 王鉦 默記

太宗長子楚王元佐既病廢，次即昭成太子元僖封許王，最所鍾愛，尹開封府，擇呂端、張去華，陳載一時名臣為之佐，禮數優隆，諸王莫比，將有青宮之立。王豐肥，舌短寡言，娶功臣李謙溥姪女，而王不喜之，惑侍妾張氏號張梳頭，陰有廢嫡立為夫人之約。

會冬至日，當家會上壽，張預以萬金令人作關捩金注子（有機關的金壺），同身兩用，一著酒，一著毒酒。來日，早入朝賀，夫婦先上壽，張先斟王酒，次夫人，無何，夫婦獻酬，王互換酒飲，而毒酒乃在王盞中。張立於屏風後，見之，撓耳頓足。王飲罷趨朝，至殿廬中即覺體中昏憒不知人，不俟賀，扶上馬，至東華門外，失馬仆於地，扶策以歸而卒。

太宗極哀慟，命王繼恩及御史武元穎鞠治，頃刻獄就，擒張及造酒注子人凡數輩，即以冬至日臠釘於東華門外。贈王為太子，府僚呂端、陳載俱貶官。而張去華已去官，旋以它事貶云。

閱讀心得　98.7.30

甫閱畢全文時，對文章內容仍抱有些許疑惑，所幸在上網查過資料後，總算是稍稍了解此篇史事了。

據宋史記載，昭成太子元僖「姿貌雄毅，沉靜寡言」，頗得太宗喜愛。而元僖卻因寵幸張氏，意外地被張氏欲毒殺李夫人的計謀所害。事後太宗因發現恃寵驕橫的張氏「捶婢僕有至死者，而元僖不知」、「於都城西佛寺招魂葬其父母，僭差踰制」，大怒之下不但處罰了先前元僖身旁親近的官吏、毀壞張氏父母之墳，又下詔停止元僖的追贈儀式，改「以一品鹵簿葬」。使得原本前途一片光明的昭成太子，在死後瞬間落入萬丈深淵。

我認為張氏幾乎可說是造成此結局的罪魁禍首。自古以來，不乏這種妻妾爭寵，許多女人彼此勾心鬥角的故事；直到現代，看日劇、韓劇，也可獲得相同的啟發。若昭成太子當時眼睛能再雪亮一些，最後也不用招致如此下場。由此觀之，一個人想要獲得成功，賢能的伴侶將是一項必要條件。一如多次勸誡唐太宗不殺賢臣魏徵的長孫皇后，或是扶助漢文帝施行黃老之術的竇皇后。否則即使那人是多麼賢明，何其英勇，也終是一場徒然。**（三孝　謝宛靜）**

權力使人腐化，嚮往權力使人邁向腐化。張氏玩弄他人性命的下場，終將自食惡果，然而最初的動機恐怕也只是為名為利。

人算總算不過天算，當王舉起那盞毒酒，若是真愛，我想張氏必將衝出去阻止，絕非只是撓耳頓足。因為她仍對心中夢想的美好生活抱有期待，所以那一刻她怎麼地也提不起勇氣，深怕幻滅她的夢。其實她的夢早在她起不良居心時就破碎了。行惡必將招致惡報！**（三孝　吳心嵐）**

後宮本如無情的大染缸。或因寂寞綑綁身心；或因嫉妒蒙蔽雙眸；或因利益腐蝕良心，使一位位原本純真爛漫的閨中少女化身為無血無淚的劊子手，從此踏上崎嶇的不歸路。

唉！後宮三千佳麗只能有一后，如王昭君、綠珠般擇善固執，不同流合污者能有幾人？或許更多的是如鄭袖的工讒巧詐、武媚娘的心狠手辣吧！

故張氏行為雖不可取，但也不忍加以苛責，要怪只能怪機關算盡仍不敵天算，讓一片癡心妄想更添憾恨罷了。**（三孝　洪佳儀）**

文章中的「張立於屏風後，見之，撓耳頓足。」只是短短的一句，卻將人物形象刻畫十分傳神，將其懊惱不已而搥胸頓足的微妙小細節，活生生地描繪在眼前。讓人想起三國演義中孔明三氣周瑜，周瑜氣血攻心最後大喝一聲，仰天長歎而魂歸西天。

古今中外算計他人而招致憂患的例子不勝枚舉。世說新語中妒婦一篇中賈充後妻郭氏酷妒，只因賈充在奶媽懷中親孩子一口，撞見此景的郭氏醋勁大發，殺了奶媽，但嬰孩思念奶媽，不肯喝他人乳汁以至活活餓死，至此，郭氏終生無子。

再觀威爾第的歌劇名著弄臣，劇中主角弄臣嘲笑孟特羅內伯爵而遭致詛咒——弄臣的女兒也會慘遭不幸。其貌不揚的弄臣平日助紂為虐，協助曼圖亞公爵誘拐良家女子，最後落得在河邊擁著自己女兒屍身，悲痛欲絕的下場。

處心積慮地設計天衣無縫的計謀，雖然可以一時蒙蔽他人，但因果輪迴，終究是有所報應的。「不是不報，只是時候未到。」害人之心不可有呀！**（三書　吳其璞）**

大哥元佐因病而被廢，二哥元僖則陰錯陽差喪了命，原來宋真宗的即位有著這兩段故事啊！

看完這篇文章，再一次深刻體會，正妻與妾之間的恩恩怨怨似乎貫串了整個中國歷史；只不過張氏使用的毒酒讓我想到了莎士比亞名著哈姆雷特：父王因耳朵被倒了毒酒失了王位和性命，王后飲了毒酒而亡，就連哈姆雷特自己也遭到沾毒酒的劍攻擊；整齣悲劇在我心中留下一大片冷冷清清的殘骸。由此可見，中西方文化在過去或許差異極大，宮廷文化的險惡卻是相去不遠。

另外，從別處得知王鉦是宋朝官員，遭到秦檜排擠，晚年退隱後將自己在朝中的所

見所聞寫成默記一書。除了又一次覺得秦檜真是遺臭萬年外，我認為王銍的背景或許已讓他看開了，才會用如此冷眼旁觀的口吻敘述，充分呼應了「默」一字。**（三書 朱皓靖）**

中國五千年歷史，不管是正史還是稗官野史上都記載了不少妃子間爭寵的的故事，不論是純粹討皇帝歡喜還是爭權，都時有耳聞。前者如「掩鼻」的典故，戰國魏襄王送給楚懷王一位美人，夫人鄭氏因忌妒而設計陷害美人，美人因而被割鼻；然後者往往嚴重於前者，如呂后就是耳熟能詳的例子，為了太子之位的爭奪與戚妃成了仇家，高祖死後還砍斷其四肢、薰聾雙耳、挖掉雙目、將其毒啞，使惠帝看後發瘋、一病不起，不久病逝。

是以文中張氏與呂后做比較，兩者之差別除了名份上之不同，一個為偏房、一個為正室之外，最大的異處就在於計劃之周詳與否了吧！張氏以區區一壺毒酒就想害死夫人，思慮不周反而殺了昭成太子，東窗事發後當然難逃一死。而呂后以其聰穎及心狠手辣聞名，計畫周詳，惠帝死後掌權，成了秦始皇統一中國實行帝制後第一個臨朝稱制的女性，還被列入史記的本記，也開了外戚專權的先河。

能在歷史上留下如此驚人一頁的除了武則天外就屬呂后了吧！反觀文中張氏則是如此愚昧而微不足道了。**（三書 呂立嫻）**

俗話說「害人害己」大概就是在說張梳頭吧！因為聽信一時的甜言蜜語，而做了使自己陷入萬劫不復的事情，真是太傻了。而且以元配在家中的職責，真的是出身微寒的張氏所能勝任的嗎？又元配的娘家會讓昭成太子這樣做嗎？就算真的成功毒死元配，張氏就能如願嗎？答案是否定的，未能深思而付出的行動是不會有好的結果的。

（三書 黃良美）

張梳頭為了得到王完全的寵愛，竟不惜重金作「關捩金注子」以置元配於死地。可惜人算不如天算，眼看夫人就要將毒酒飲入，王卻互換酒飲，毒死的不是情敵，卻是枕邊人，無奈撇耳頓足亦無濟於事。

這不成功的下毒事件與竇娥冤有異曲同工之妙，唯一不同便是後者女主角最終含恨而死，終究不得公道。而本篇的張梳頭在事發後立刻被正法，有關人等亦皆受懲罰。只能說，從腦子裡打著壞主意那刻起，老天就一步一步開始讓張氏受到懲罰，這毒計的失敗可說是天注定了。

但我並不認為這代表「正義必勝」，畢竟心狠手辣獲得權位者如朱元璋大殺功臣，明代王朝依舊輝煌，似乎也不見他受到懲罰，所以張梳頭的下場，不如說是老天爺心血來潮，正義了一下而已。**（三孝 翁愷涵）**

看完這則悲劇真是令人不勝惋惜，昭成太子與張梳頭雖然相愛，卻因為陰錯陽差而造成了昭成太子的死亡。

但也可以說是張梳頭的邪惡得到了報應吧！就算再怎麼渴求一樣東西，也不該以加害別人來成就自己，最後只會落得兩頭空，還連帶害了許多不相關的人，我想即使張梳頭成功毒死了元配，也會得到其他形式的惡果的。

所以我們絕對要以這例子來警惕自己，生活上也有許多事是強求不得的，我們得學會放寬心胸，才能看到另一個出口，就像張梳頭當初若願意只做妾，即使名分不如正室，但也許還能得到昭成太子的寵愛而一輩子幸福，不至於自送上絕路。**（三書 戴雨柔）**

老師說

從前齊景公專寵梁丘據，晏子諫說：「臣專其君，謂之不忠；子專其父，謂之不孝；妻專其夫，謂之嫉妒。」在人倫網絡中，獨佔專寵是極不道德的。衛靈公寵彌子瑕，就被譏諷成由普照萬物的大太陽，變成一人獨享的小暖爐了。被後母虐待穿蘆花衣的閔子騫，在東窗事發後，求父親不要休了母親，理由是：「母在一子單；母去三子寒」，他之所以被稱為孝，就是因為他能「不專其父」，能處處顧念著兩個小弟弟。

昭成太子雖與張氏有「廢嫡立為夫人」之密約，但那多半是閨房私語，當不了真的。他雖不喜歡元配，卻也敬重她的身分地位，冬至慶團圓時，夫婦行禮如儀，甚至還拿她的酒杯來喝，表現你儂我儂。

張氏雖擁有王的寵愛，卻不安分，還想獨霸後宮，篡正室之位。陰狠的手段，毀了自己的大好前程。

她的失敗，讓人有「天理昭彰」之快，也警惕人壞事做不得。

但，她若成功了呢？

我很高興同學不只於「惡有惡報」的思考，因為歷史上「老天無眼」的情況太多了，比張氏陰狠的人，卻多的是一世富貴，無災無難。

司馬遷也感嘆說：伯夷叔齊積仁潔行，卻慘遭餓死；盜蹠日殺不辜，竟以壽終。所謂天道，是耶非耶？

人生在世，無法依賴「因果報應」，只能憑良心做事，要求自己俯仰天地，無愧無怍吧？**（孟慶玲）**

18 王荊公丁母憂

宋 王銍 默記

王荊公知制誥丁母憂，已五十矣。哀毀過甚，不宿於家，以藁秸為薦，就廳上寢於地。是時，潘夙公所善，方知荊南，遣人下書金陵。急足至，升廳，見一人席地坐，露頭瘦損，愕以為老兵也，呼院子令送書入宅。公遽取書，就鋪上拆以讀。急足怒曰：「舍人書而院子自拆可乎？」喧呼怒叫。左右曰：「此即舍人也。」急足皇恐趨出，且曰：「好舍人！好舍人！」

閱讀心得 98.8.7

在儒家思想的影響下，古代文人往往將「守喪」一事看得無比重要，放下官職返家奔喪更是天經地義，在歷史中，守喪期間粒米不進，乃至於親友認不得的情形也是有的，由此看來，王荊公在母親逝世後，所表現出的哀痛，以導致遠道而來送信的人誤認為他是一個老兵，似乎也不是太稀奇的事。

然而，真正令我感到有興趣的，卻是其中對王安石的一段描述，當送信人誤以為王安石是個老兵時，他「呼院子令送書入宅。公遽取之」，可以想見，當時那位送信人是以多麼自信的神態命令王安石來取信，那時，王安石大可直接向送信人表明身分，但他卻一言不發地去拿信，甚至從頭到尾一句話也沒有向送信人解釋，或許，王安石是個不拘泥於小細節的人，因此並不在乎被人誤認，又或許，王安石即使是守喪期間，依舊改不了他一貫的執拗脾氣，認為他根本沒有向其他人解釋的必要呢！（**三書 凌儀芝**）

這篇文章讓我認識了王安石的另外一面，以前只知道他大刀闊斧的革新變法，因過於自負不肯接納他人意見而導致變法失敗。他剛愎自用的形象讓我認為他是鐵石心腸的，沒想到他會因為喪母而有如此真性情的表現。

雖然有許多資料記載王安石不愛乾淨的特質，例如：「公面黧黑，門人以問醫，醫曰：『此垢汙，非疾也。』」但他因為母親的過世「露頭瘦損」讓人愕然以為他是個老兵，也難怪送書信給他的人會誤以為他只是個下人，卻私自拆信而怒罵他。

由此可見王安石守喪期間，不加修飾的程度更是變本加厲了，已不是可以用簡單的描述，如「蓬頭垢面」來形容的了。文章裡描述王安石外貌的詞句很少，但讀者仍可由旁人的態度，精確地感受到王安石驚人的外貌。

最後還是一句老話：「人不可貌相」，不然像那個送信的人一樣就糗了。（**三書 劉妍君**）

文中的急足，以外在衡量他人，而將王荊公視為老兵，以無禮相待，最後真相大白，倉惶改口：「好舍人！」令我想起古今中外諸多場景。

古中國的大美女王昭君，不願與世推移，而遭毛延壽醜化，皇帝因此將其打入冷宮，甚至將昭君遠嫁匈奴國。臨行前，一揭頭紗，才驚為天人，原來醜女竟是絕世佳人，而深悔不已。

世界名著小公主，當院長不再收到莎拉父親所支付的經費，就將莎拉驅出學校，把她當作傭人一般使喚，最後莎拉的父親生意成功，回來學校探望愛女，院長立即換一副模樣對莎拉父親畢恭畢敬。

迪士尼經典童話阿拉丁，故事中的阿拉丁在尚未獲得神燈精靈的法力，變為鄰國王子前，身無分文的他為大家瞧不起，被視為乞丐或街頭小混混。

雨果大師的鐘樓怪人，加西莫多因為天生的外貌缺陷，一生下來即被自己的親生母親拋棄，巴黎的人們嘲笑他的長相，就連他深愛的女孩艾絲梅妲拉，也選擇了相貌堂堂卻對婚姻不忠的騎士長，而不是真正珍惜她的加西莫多。

世說新語的一篇，許允娶新婦阮氏，見其容貌不美，逃出洞房，不肯進去，甚至藉此問：「婦有四德，卿有其幾？」以此譏笑她，新娘將計就計，反諷許允好色不好德。

綜觀上述，人們總是習慣以外在條件，主觀性給予他人評價，來決定自己的態度，讓人想起小王子裡的一段內容：「大人很奇怪，當你告訴他，你看見一棟別墅，外頭有薔薇，紅磚堆砌而成玫瑰色的牆，他們無法想像那棟別墅的美，但唯有你告訴他們，那棟別墅價值1200萬美金，他們才會跳起來說：『多美的別墅啊！』」

眼睛所看見的，不能代表真實的一切。（**三書 吳其璞**）

常常在古文中看到有關父母過世守喪的故事，卻往往不能體會父母喪時的心境，也無法了解古人為何需要守喪三年。

先前在課堂上，老師說到宰我向孔子請教守喪三年是否太久，一年應該就足夠了，孔子雖然口說如果心安就去做吧！但其實內心非常不贊同這個做法，孔子最後那句「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予也，有三年之愛於父母乎？」深深打動了我的心，父母對子女的呵護照顧何止於三年呢？

本文用側寫來描述王安石的哀毀模樣，那景象如在眼前，令人不捨。這也讓人不禁感嘆，現今父母對子女的照顧，肯定遠遠大於古時了，然而像王安石這樣表達孺慕之情的又有幾人呢？或許是時代變了。（**三書 呂立嫺**）

記得以前國文老師說過王安石是個非常不拘小節的人，時常因深感讀書時間寶貴而捨棄看似不重要的個人衛生，沒想到竟有這樣的奇聞。我覺得送信的人很可愛，「急足怒曰」讓我感覺他是一個認份守己的人，才會鬧出這樣的笑話，不然若是不負責任的人也不會管這封信是否被下人先拿走，反正信已送到也就可以早早回府，沒想到他看到露頭瘦損的王安石當場讀信，竟著急的喧呼怒叫，是真的十分可愛、十分真性情！（**三**

書　劉若涵）

王安石痛失母親，哀毀過甚，蓬頭垢面寢於廳地。其面容槁枯，連潘夙公的信差都將他誤認為是老兵，可見其哀慟之情。

從前讀到有關王荊公的軼聞，多半都只留下負面的印象。個性執拗，世稱「拗相公」，剛愎自用，對於新法一意孤行，卻導致怨聲載道；利用權勢將舊黨一網打盡，流放各處：：：總結起來，就是個小心眼、牛脾氣的臭老頭。讀完這篇故事，對王安石卻稍稍改觀，畢竟他也不是個鐵石心腸的硬漢子。

王鋌肯定沒料想到，一千多年後有人會讀了這則軼事，而一改對荊國公的刻板印象。「天變不足畏，人言不足恤，祖宗之法不足守。」這乍聽之下或許猖狂，但現今人云亦云的社會，誰又擁有擇善固執的勇氣和毅力？（**三孝　施睿恩**）

歷史上對王安石的評價是褒之者少，毀之者多。

這點令我相當納悶，當我們在為一位歷史人物作評定時，無非是從他生前的政治功績、才略學識、人品道德去闡述、推衍。就我而言，王安石的一生，於國家建樹，他主導北宋尚能稱得上成功的「熙寧變法」（其實我覺得要不是司馬光廢除部分制度而另推新政，熙寧變法真的能救生靈於水深火熱之中），比起其他飽食終日、無所事事的士大夫要強得多。才略學識方面，王安石不僅名列唐宋古文八大家之一，更是勤於著書立說、筆耕不輟。那麼未能流芳百世的癥結應當就是王荊公的性格了。

上網搜尋後，發現史評家對其性格大多圍繞在「剛愎自用、固執己見、特立獨行」。這則故事中的臨川先生因母喪「哀毀過甚」，任憑一頭蓬草飛揚、衣帶漸寬，不知是否更因深怕觸景傷情抑或日日垂淚到天明而就寢於大廳。在他人眼中看來真是異於常人至極，但也流露出王荊公的任真自得、情感上的率性而為，比起其他古人可真是親切、可愛多了。故事穿插了急足與左右的對話，增添臨場感，也凸顯王荊公的沉默不語，使讀者參與其中、體其傷慟。（**三孝　譚竹雯**）

王安石因丁母憂，執喪哀毀，而披頭散髮消瘦憔悴的樣子，經由王鋌的描寫，讓我在腦中有了畫面，栩栩如生。

此時心中卻也浮現了另一個畫面——王逸少在東床邊上坦胸露腹地躺著，神情泰然自若，雖說兩者的情境、時空大不相同，但不矯揉造作的舉止卻是如出一轍，真正要做到如此，實在是需要一定的功力，真希望有朝一日，我也能夠坦然自若地，將「真我」表現出來。（**三書　黃巧芸**）

王安石喪母，居然悲痛欲絕到這種程度，搬出舒適的家，在大廳鋪蓆子坐在地上，已經頹然到了旁人認不出的程度！看似不得體，然而他的孝心卻是一般人無法比擬的。喪母之痛固然沉重，我們頂多以淚洗面、食不下嚥，但日子還是要過，久而久之，歲月就逐漸沖淡了傷痛。然而王安石所遵行的孝道顯然不同，要做出這樣的行為，才足以表達他內心的痛苦。

而人不可貌相這個道理，也在文章中有跡可循，送信人便是一愚蠢無知的代表，看到人家披頭散髮、蓬頭垢面，就以為他地位低下，最後還鬧了十足的笑話。最後作者在描寫送信人的情緒變化，我覺得十分生動，從『急足怒曰』到『急足皇恐趨出』，讓送信人膚淺無知又貪生怕死的一面在讀者的腦海裡留下了深刻印象。（**三孝　吳詠馨**）

老師說

同學大都能由這篇文章中，體會出王安石我行我素的孤拗個性。他雖貴為朝廷命官，卻極儉樸，不擺官架子，別人由他的外貌誤認他是僕役，對他大呼小叫，他也毫不在意。

但由於歷史上黨爭劇烈，對王安石多有偏頗的批評，造成他形象不佳，這篇描述王安石丁母憂，有許多我們不太了解的古喪禮規定，反而讓同學誤會，以為王安石違反禮制，做出驚世駭俗之舉：

首先同學最不能理解的是「哀毀」二字，以為「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才對，怎可因悲哀而毀傷身體呢？

就這點我要說明的是：「哀毀」二字本就是用在形容孝子居喪的詞彙，禮記喪大記裡規定：「君之喪，子大夫公子眾士皆三日不食」，曾子居親喪時，曾七日水漿不入於口，子思勸他三日是比較剛好的。這種「哀毀」是古代喪禮對孝子的基本要求呢！所以文中「哀毀過甚」，是褒意，而非貶意。

再來是「不宿於家，以藁秸為薦，就廳上寢於地」。同學大都誤會王安石不睡家裡，是因為「出則銜恤，入則靡至」，怕觸景生情，乾脆搬出來住，但家有喪事，還離家隨便住外面，豈不荒誕？因此覺得這位「天變不足畏，人言不足恤，祖宗之法不足守。」的相爺，實在特立獨行，驚世駭俗。

其實這裡「不宿於家」，是說不睡在寢室，而就外廳打地鋪，這是方便守靈，就近陪伴母親靈櫬，感覺是很溫馨的。古喪禮有「寢苫枕塊，不御於內」的規定，所以王安石在外廳打地鋪，是合乎禮制的。

再來就是「露頭瘦損」，同學大都以為是他「哀毀骨立」到成了「骷髏頭」了。其實「露頭」就是免冠，沒有戴冠。古喪禮有男子免冠的規定。

總之，王安石因為居喪，換掉象徵身分地位的官服之後，就變成一個糟老頭啦！還被信差當成守院子的老兵了呢！（**孟慶玲**）

宋 張端義 貴耳集

道君（宋徽宗）幸李師師家，偶周邦彥先在焉，知道君至，遂匿於床下。道君自攜新橙一顆云：「江南初進來。」遂與師師謔語，邦彥悉聞之，隱括成少年游云：「並刀如水，吳鹽勝雪，纖手破新橙。」後云：「嚴城上，已三更，馬滑霜濃。不如休去，直是少人行。」師師因歌此詞。道君問誰作，李師師奏云：「周邦彥詞。」道君大怒，坐朝宣諭蔡京云：「開封府有監稅周邦彥者，聞課額不登，如何京尹不按發來？」蔡京罔知所以，奏云：「容臣退朝，呼京尹叩問，續得複奏。」京尹至，蔡以御前聖旨諭之。京尹云：「惟周邦彥課額增羨。」蔡云：「上意如此，只得遷就。」將上得旨：「周邦彥職事廢馳，可日下押出國門。」隔一二日，道君複幸李師師家，不見李師師，問其家，知送周監稅。道君方以邦彥出國門為喜，既至不遇。坐久，至更初，李始歸，愁眉淚睫，憔悴可掬。道君大怒云：「爾去那裡？」李奏：「臣妾萬死，知周邦彥得罪，押出國門，略致一杯相別，不知官家來。」道君問：「曾有詞否？」李奏云：「有蘭陵王詞，今『柳蔭直』者是也。」道君云：「唱一遍看。」李奏云：「容臣妾奉一杯，歌此詞為官家壽。」曲終，道君大喜，複召為大晟樂王。

閱讀心得：

98.9.5

李師師，也屬傳奇人物之一，相傳她的結局，一是做了女道士，二是金人入侵後，亦喜好她的美貌，但李師師抵死不從，而選擇自盡，再者是晚年窮困潦倒，也沒了當年的姣好容顏，最後溺於江中。

在此篇文章中，李師師沒有使同身為女性的我感到欽佩和感觸（畢竟能被歷史紀錄下來的女性，多半是敢愛敢恨，或有大番作為）既然因為身分，也懂得自己的美貌，常周旋於男人間，那就不該輕易說出其他男人的事，使其遭忌，更何況是自己也有好感的男人。還使得周邦彥差點遭廢。不過初因李氏吟唱周之詞而被貶，亦因李氏唱周之詞而複召，一種註定吧。

古代名妓不可勝數，背後有著悽慘故事的更佔多數。李師師能在其中留名，實屬難得，也算多虧了周邦彥、宋徽宗的欣賞。（**三孝 羅培涵**）

宋徽宗和李後主一樣，都不適合當皇帝。他們是天生的文人，滿腔浪漫情懷，卻缺乏政治頭腦。在這篇故事裡，宋徽宗的不適任更一覽無遺。首先，他拋下皇帝的身分，儘管已坐擁後宮三千，竟還隻身前往名妓李師師家。再者，得知周邦彥和李師師的關係後，指派手下官員陷害周邦彥將他逐出京城，如同小孩辦家家酒般，讓公職人員說來就來，說去就去。這肯定只是宋徽宗種種荒謬、兒戲舉止的冰山一角，更是宋代重文輕武的縮影，也不難理解北宋分崩離析的原因了。（**三孝 施睿恩**）

剛開始看真覺得一頭霧水，不懂為什麼道君至，周邦彥竟要躲到床底下？找了一下資料才知道原來這是歷史上很有名的一段三角戀情。周邦彥不只才華洋溢，還很有膽量敢跟皇帝喜愛的女子來往！我不禁莞爾，古文中竟也會保存這些風流韻事將它們流傳後世，讀起來很新鮮有趣。

看到道君為了周邦彥的事大怒且找理由貶他時，我輕嘆了一口氣想：皇帝畢竟是霸道的，平常什麼東西不是一聲令下就能到手？但活生生的人可不是物品，怎麼能用這麼蠻橫的方式比照辦理？李師師有這樣動人的局卻是我意想不到的智慧能改變道君的決定，這樣的歌聲和以柔克剛的女難怪能讓這兩個男人神魂顛倒。（**三孝 臧韻雯**）

自古君王左右嬪妃環繞、後宮佳麗三千，自是不足為奇的事，但徽宗的這則軼事，使我不禁替當時的生靈有此君王而感到不齒與羞愧。

風流成性的徽宗喬裝富豪巨賈，走訪花街柳巷一睹佳人丰采，憑著自己乃貴為九五之尊，霸道地只許李師師愛他一個。聽見她嘴裡吟的是周邦彥的詞，不僅打破了醋罈子，也惱羞成怒，他和師師的謔語遭到知悉，竟然挾威勢硬是使情敵退出戰局。而後，又因紅顏的緣故，將周邦彥召回、賜「大晟樂王」，真是恣意任為、喜怒無常！

從大時代的變遷來看，徽宗時期正值北宋危殆之際，契丹、金人的騷擾積極進行，此刻應當是一位君主、坐鎮朝廷全力保衛社稷的時刻。相形之下，更顯徽宗沉湎逸樂、不顧百姓死活。另一方面，歷史軼聞卻對李師師評價頗高，上網搜尋有關李師師的資料，據說當時徽宗遭擄，最終不願服侍二主，捐軀自盡，一個弱女子為國家所做尚且如此，吞下那時的帝王又做了什麼？（**三孝 譚竹雯**）

自古妓女多備受世人歧視，但史上留有芳名的，倒也有幾個。一如才富五車的錢塘蘇小、小、痴情卻薄命的青蓮女史董小宛、歌妓、或是使吳三桂「衝冠一怒為紅顏」的陳圓圓。而色豔群芳、才藝雙絕的李師師，自然不為皇帝和大臣三角戀愛的中心人物，容忽視。

當時天下無一男人不拜倒在李師師的石榴裙下，沒有「兩把刷子」的普通妓女是無法辦到這一步的。根據此篇文章的描述，可見李師師的結局有多種說法，但無論是遁入空門之說，或是不屈金兵、吞簪自殺之談，都為李師師這名奇女子，劃下了一個慷慨悲壯的句點。不是因為「妓女」的身分背景，而是她個人超群的能力，才能譜出這豐富精采的人生樂章。（**三孝 謝宛靜**）

宋徽宗和李師師的關係在當時已經是人盡皆知，沒有人敢挑明了講，但所有朝臣都心知肚明，遑論再找師師尋歡。但一代才子周邦彥向來就與師師兩情相悅，她歌的詞曲大多都是周邦彥譜的最佳證明：。周將徽宗與師師的互動帶點醋意地譜成一首新曲，而師師喜愛到甚至忘情地在聖上跟前唱了出來，還言明了是周邦彥所做。看到此處我不禁莞爾，這名傻氣的女子，究竟是想要在皇帝面前誇讚周

除了溫婉靈秀的柔美氣質外，李師師還曾幫助宋江等人實現招安的目標，優秀清醒的政治頭腦，可見一斑。無怪乎宋徽宗會如此眷戀於她獨特的魅力，而棄後宮佳麗不顧，天天跑出宮外尋歡了。

李師師的結局有多種說法，但無論是遁入空門之說，或是不屈金兵、吞簪自殺之談，都為李師師這名奇女子，劃下了一個慷慨悲壯的句點。不是因為「妓女」的身分背景，而是她個人超群的能力，才能譜出這豐富精采的人生樂章。

宋徽宗和李師師的關係在當時已經是人盡皆知，沒有人敢挑明了講，但所有朝臣都心知肚明，遑論再找師師尋歡。但一代才子周邦彥向來就與師師兩情相悅，她歌的詞曲大多都是周邦彥譜的最佳證明：。周將徽宗與師師的互動帶點醋意地譜成一首新曲，而師師喜愛到甚至忘情地在聖上跟前唱了出來，還言明了是周邦彥所做。看到此處我不禁莞爾，這名傻氣的女子，究竟是想要在皇帝面前誇讚周

邦彥的好呢？還是純粹想唱首動聽的曲子讓皇帝開心？她的動機是單純的，卻沒想到打翻了醋罈子的徽宗會一怒把周邦彥給「掃地出門」。這實在也不是她的錯，誰教對方是皇帝呢？

除了李師師的真性情，文末徽宗聞詞大喜，馬上把還沒走遠的周邦彥召回來的行為，也讓我覺得可愛至極。原本因為周作的一首詞而大發雷霆，現在又因為他的另一首詞而龍顏大悅，可見他實在也是位至情至性的君王！後來周邦彥被封大晟樂王，和徽宗往來甚繁，兩人能不計前嫌而結為好友，說是一段美談，也不為過。（**三孝 林欣蓓**）

上網查了資料：一天，徽宗因遊幸已倦，說：「朕深知九事之中，反不如小民這樣快樂戩。朕欲出觀世塵景致，恨無其由。」隨後，高俅獻計，就這樣，徽宗被兩個奸臣引出皇宮。徽宗三人各報假名，而高俅原是李師師的老相好，身經歡場洗鍊的她，一人面前居然卑躬媚笑，立即知道那人來頭不小，自然放出手段，百般奉承，師加上高楊兩人趁機從旁鼓助興致，自此李師師身價水漲船高，成了皇帝的紅人。由此可知，李師師和宋徽宗並非如民間傳說那樣一不期而遇，擦出可歌可泣的愛情火花。貴為一國之君，所謂「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但在我看來，正大可以不偷情於聲色犬馬，入花柳巷之中，君卻不務政事，寵信奸臣，縱情於聲色犬馬，最後宋徽宗迷戀風塵女子，在靖康之恥後，成了俘虜，迫使宋徽宗在書畫領域極富才華的藝術家，渡物喪志，宋徽宗是個不僅精於鑑定書畫，更以科舉方式選拔人才，尤其獨創「瘦金體」，將繪畫技巧融入書體，舉世無法和其中也擅長於花鳥人物的白頭偕老，他們雙龍搶鳳南唐後主，讓人不禁聯想起同為天涯淪落人的故事，就像李煜！

至於有人評論李師師愛慕虛榮，水性楊花，有了周邦彥，詞人情人，還對宋徽宗獻殷勤，但在江湖呀！我看來李師師真無情，她大可以不由己，「人如果正所謂「為其求情。金人能求什麼？這樣的女人是沒那功夫談戀愛的！我想對於李師師而言，宋徽宗大概只是個「恩客」吧！（**三書 吳其璞**）

不知怎麼的，我對道君發覺周邦彥偷聽了其他和李師師的綿綿情話，因而老羞成怒罷黜了其官職的那一段，印象格外深刻。或許喜愛談論八卦是人的天性，而貴為一國之君，所發生的生活瑣事、風流趣事便容易被放大，成為人們茶餘飯後津津樂道的話題，因而廣為流傳。

從古至今人們對於「野史」的興趣，遠遠高於了對正史的解讀，但無論真實與否，只要是關於歷史中歷代皇帝的生活小故事，人們都愛聽：隋煬帝的荒淫奢靡、朱元璋的蠻橫跋扈、乾隆的風流倜儻……，全都是家喻戶曉的著名故事。

翻開當今報紙的娛樂新聞，各式政商名流的緋聞瑣事充斥其間，或許無論多少年過去了，人們對於社會間難，以了解、高高在上的人物們份奇永遠不會改變，必須藉著名人物的那份好奇，以及人們的共同的行為，由挖掘出他們和我們生活中共同的行，一次又一次向自己證明，即使是皇帝，也要在握的政府官員，依舊擁有大權的各式政府官員，依舊擁有大家無異的大權在握的政府官員，依舊擁有大家無異的大權在握的政府官員，依舊擁有大家無異的大權在握的

20 宅溝雪飯

宋 張端義 貴耳集

王黼宅與一寺為鄰，有一僧，每日在黼宅溝中，見流出雪色飯顆，即漉出洗淨曬乾，不知幾年，積成一囤。靖康城破，黼宅骨肉絕糧，此僧即用所收之飯，復用水淘蒸熟，送入黼宅，老幼賴之無飢。嗚呼！暴殄天物，聖人有戒。宣和年間，士大夫不以天物加意，雖溝渠污穢中，棄散五穀，及其餓餒之時，非僧積累之久，家皆絕食而死。可以為士大夫暴殄天物者戒。

閱讀心得 98.9.10

僧之所以漉出白飯，相信並非預見未來的饑荒，也許僅是不忍見白米一點一滴流逝。然而令我最覺難能可貴者，是他並不據為己有，反而在正逢災禍時雪中送炭。但再細想，王黼如此揮霍奢華，他們不屑一顧的東西是不是其他人夢寐以求的？僧是不是可以將那囤米拿去分給一般務實的貧窮百姓？

隋文帝一大治世，世人稱為開皇之治，當時河清海晏，一大原因便是楊堅設立大穀倉，將餘糧收歸管理，饑荒時發給人民(似乎有那麼點社會主義的精神)，如此一來，黎民不飢不寒，王道之始也！(**三孝吳心嵐**)

朱門裡的優渥生活豈是門外僧能享受的呢？平時任意糟蹋食糧的富貴人家對於米飯的丟棄習以為常，而忘了米飯是存亡之秋可救命東西。要不是僧平時的一個小動作把米飯存起來，可能許多命都要逝去了。

小學時我十分不愛吃便當，剩下飯菜沒吃完是兩天一次的事。基於媽媽怨嘆的告誡：「小心以後沒飯吃！」和內心良知的譴責，每當想將飯倒掉都是一次天人交戰。

其實我很後悔小時不懂飯的珍貴，就跟那富貴人家的行為一樣。真可望能以現在的我回去教訓一番以前的我，這樣就不會有那麼多飯被浪費了。(**三書黃昱綸**)

唉！古到今都一樣，「人在福中不知福」，富貴人家常常仗著自己家財萬貫而暴殄天物，不知珍惜。直至挨餓，要靠別人幫助才能苟存。諷刺的是，靠的竟是自己當初浪費掉的米糧！

回望現今，許多富貴名流奢侈成性，幾十萬幾百萬元的名牌服飾、包包一樣樣地買，殊不知社會上還有還有許多需要幫助的人。省下一項買衣服的錢，說不定就可以拯救一個家庭幾個月的生活。

還好，有浪費的人，就有節儉、珍惜物資的人，像文中的僧侶並不是他預知之後會絕糧，而是他不浪費。即使只有幾粒米，但聚沙成塔，最後救了黼宅的人。這讓我學到，不管現在自己有多富有，都要珍惜，沒有人知道未來會發生什麼事，等到哪天落到一文不名的地步，後悔也來不及了。(**三孝 施瑋宣**)

「雪」飯，是我看此原文時最難以抹滅的色澤，沒有「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鮮明而又直接的對比，只有如雪般晶瑩的米粒，鮮明如珠的在污穢的溝中載浮載沉。

對飯碗中番薯籤夾著少許稀稀的白，甚或完全無米可烹的人家，此景看了真是令人憤怒，這樣的浪費在我看來是不可原諒的，當官之人不懂得苦民所苦，不懂得一粥一飯的不易得，甚至忘了民以「食」為天而糟蹋天糧，實在奢侈至極並且愧對大眾。此種人依我看來，應是太過自信，相信富者常富，萬萬沒有想到竟要淪落到靠人接濟才得以苟活，才會恣意花用福分而不知珍惜。

白居易輕肥的最後一句「是歲江南旱，衢州人食人」驚心動魄的指出同一時代貧民的人間煉獄，而此篇的雪飯，恐怕會令那些人分外感到眼紅吧！(**三孝谷宜臻**)

我覺得這個故事有趣的地方在於僧人後來做的事。他長年收集黼宅水溝裡的米，最後送回黼宅救濟王黼一家。我看到這裡不禁懷疑，在連有錢人都餓肚子的時代，難道沒有更需要幫助的人嗎？

這讓我想到八八水災後，和慈濟志工一起在屏東佳冬清潔民居的事。我們花了一整天整理一個開屠宰場的人家，可是從他們家的原木家具、華麗裝潢可以知道，他們很有錢，絕對有能力自己雇人清理。我問了慈濟的師姑，她說，做善事的對象不分貴賤。

這大概是信教的人的共同點吧！把苦難的人一視同仁。可是就我來看，這樣其實是沒有效率的，讓有能力的人照顧好自己，把資源分給真正需要的人，才能造福最多人不是嗎？(**三書 詹愷欣**)

那個年代，處於太平盛世的北宋，官員、士人們各個養尊處優，漸染奢靡習性，鮮有像司馬光還保有自覺，寫成訓儉示康以戒子孫的文人了。

當欲望逐漸侵蝕心靈，佔據大腦的思考空間，人們注重的只剩下「利」，哪裡還顧得了生靈死活，北宋末年的外患也才能攻其不備，引發「靖康之難」。歷史上，因為貪慾而招致災禍的例子太多了，公叔文子與衛靈公的上下交爭利、石崇和王愷的鬥富、何曾日食萬錢，無下箸處，最後落得的下場不是家破人亡，就是淪為乞兒。

故事中的僧人像極了紅樓夢中的劉姥姥，賈府富甲天下，一頓飯抵得上民間一戶人家一年的米糧，剩菜剩飯當然是倒掉，從沒想過拿去接濟他人或回鍋再吃。但賈府最後分崩離析，卻還是從前被嗤笑是鄉巴佬、土包子的劉姥姥伸出援手，盡力為賈府善後。或許在冥冥之中，當人心開始使役於物，就已埋下滅亡的種子，只是看你造化如何，有沒有人願意救你了。**（三孝 譚竹雯）**

老師說

僧見不得食物被蹧蹋，漉取溝中雪飯，曬乾儲存。待得饑荒，泡水蒸熟，仍可活人無算。我想禮運大同章裡：「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僧就是最佳典範。

也有不少同學痛恨浪費食物的王黼一家人，認為僧不應救他們，應該拿去救其他災民。

我想，其實在慈善家的眼裡，饑民都是一樣可憫的，不管他先前做好事還是壞事，是貴、還是賤。就像醫師面對的是病人，不管他是孝子，還是流氓，都要盡力幫他解除病痛一樣。我覺得這一點很值得同學再去深入思考探討。

另外還有不少同學指出王黼一家人最後吃陰溝裡的溲飯，是「惡有惡報」。也有同學說今世蹧蹋糧食，下了地獄，閻王就會教你把被浪費的都吃掉，王黼一家人，正是現世報。

這樣的說法，很令我驚訝，我想有食物可吃，應是福氣怎是「惡報」呢？「吃東西」什麼時候變成懲罰的方式了呢？中國人生氣時，會拿石頭、鞋子砸人；但看外國影集，卻常有拿蛋糕砸人的，頗似「肉包子打狗」般，到底是「打狗」還是「賞狗」？令人啼笑皆非。莫非這時代連閻王也洋化了不成？很希望同學思考一下。**（孟慶玲）**

21 裘氏義門旌表　宋　王标　燕翼詒謀錄

大中祥符四年十二月己未，越州言會稽縣民裘承詢同居十九世，家無異爨，詔旌表其門閭。屈指今二百三十六年矣，其號義門如故也。余嘗至其村，故廳事猶在，族人雖異居，同在一村中，世推一人為長，有事取決，則坐於廳事。有竹箨亦世相授矣，族長欲撻有罪者，則用之。歲時會拜，同族咸在，至今免役，不知十九世而下，今又有幾世也。余嘗思之，裘氏力農，無為士大夫者，則所以能久聚而不散，苟有驟貴超顯之人，則有非族長所能令者。況貴賤殊塗，炎涼異趣，父兄雖守之，子孫亦變之，義者將為不義矣。裘氏雖無顯者，子孫世守其業，猶為大族，勝於乍盛乍衰者多矣。天之佑裘氏者，豈不甚厚乎？

閱讀心得　98.9.18

裘氏一族同居十九世家無異爨，衝突紛爭有公正的族長裁判，歲末年終也會一同慶祝。在當時傳為美談，受皇上旌表，至今看來更是遙不可及。

裘氏世代務農，甘願手足胼胝踏實實地過日子，雖然在他人眼中或許是一群沒有鴻鵠之志，也沒有顯貴官宦子孫的人民。殊不知正因為少了貴賤之別、貧富之分，讓裘氏一族能擁有真摯、平凡卻也最「稀罕」的幸福。

歷史上因利慾薰心而走上不歸路的例子不勝枚舉，但追究其源頭，想要有錢、有權、有名的原因還不是為了改善生活，追求更多的「幸福」。李斯出身清苦，一心想過衣食無虞的生活，不斷努力地踩著別人的肩膀，甚至陷害同門韓非求取「幸福」，而每登高一階，架在脖子上的刀卻逼得愈緊，來求官的、來脅迫一同篡改遺囑，讓他進退兩難，然而，在他被詔的腰斬的那刻卻說出他最殷切的願望──與兒子一同去追兔子、打獵──我相信人之將死，那一平凡的幸福──一定是他最真誠的渴望。

凡是人都有期望「好還要更好」的心，當我們在逐步邁進，有些不知所措、迷惘的時候，這些例子就是最好的借鑑。（**三孝　譚竹雯**）

顧炎武在日知錄裡提到，「義門」在宋朝以來蔚為流行，跟當時的顯學──程朱理學的大力提倡有密切關係。

義門這種世家大族，能夠累世同居不異爨，歸功於將當時朱熹所提倡的倫理道德體切落實，而難能可貴的是，雖然「義門」家族往往家大業大，卻不會倚強凌弱，反而在當地負起敦親睦鄰、穩定社會的功能，其樂善好施的和睦氛圍，功不可沒，傳為美談。作者覺得裘氏雖無顯著者，但勝於乍盛乍衰者，也許是他看破宦海浮沉、世情冷暖的炎涼吧！大智若愚，樸實平淡地過一生，看在作者眼中著實是老天厚愛裘氏，假若真有桃花源存在，我相信裡面的人民一定不會羨慕世外的我們擁有進步的科技、便捷的交通，而是馬上逃回桃花源，安安心心地過著「雞犬互鳴吠」、「於何勞智慧」的守愚生活吧！（**三孝　李晏寧**）

我想人性本充滿了諷刺，因為人既是最可愛友善的，能老吾老、幼吾幼、推己及人；卻也能為了權、利反目成仇、老死不相往來，甚至使朋友互相仇恨、手足因此分家。

國國戰國時代墨子為了不曾相識的宋國民們，不顧自身，狼狽又疲勞地奔楚國，只為了說服楚國國軍放棄攻打宋國這是人性光輝的一面而如中般的烏托邦，也曾出現在陶。潛而的桃花源記裡，那兒的人們無所爭，歲月彼此友愛、協力度過了的一段長長的政權頻繁地嬗變啊！現在社會上多的是大企業家後代們為了爭奪遺產，不惜與至親對簿公堂、撕破臉。記得聽過個故事，有對兄弟決定分家，四合院中央的樹為了公平起見就一人分一半，不料尚未分家，古樹便枯萎了。我想人活著不該汲汲營營於看得見的財貨與享受，親人間的愛與生命之價值才是值得去追求的！（**三書　宮榆婷**）

這些族人讓我想到以前看過的一本小說"Ender's Game"裡面的外星人（書裡叫做buggers）。他們很強，佔領了地球，之後地球人發現外星人如此強的原因，就是他們的思緒和行動都由女王來控制，沒有人有貳心，所有人都以族群和女王的利益為優先考量。

我覺得那個族長就像女王一樣，擁有一個龐大但馴順的內族勢力，大家都在種田，因此沒辦法有自己的目標。沒有驟貴超顯之人，因為那樣會脫離族長的掌握。這樣是不是就代表族中再超異、再聰明的人也無法出頭？

但這樣的家族管理方式還是有優點的，團結為族人著想的力量才能讓他們興盛了這麼長的時間。（**三書　曾天倪**）

單純總有單純的美好。我想裘氏一族之所以能夠同居十九世而無異爨，正如作者所言：「力農，無為士大夫者。」

「權力使人腐化」，這是傳誦了百年的名言，而在這歷史的洪流中也一再地被印證。對於讀書人而言，寒窗十年無非是為拚得個功名利祿，目標

是往路上的爬都，甚奈東墻、砌聽的人坐起著著作功、名讀：犬，或得無手全止孤吠伶足數盡地摒棄往想獨起，上哪，怕沿光是途極所父親有異族著中籬繼續、，爨聽無，的甚都，無止盡地棄往獨起，上歸哪，項有沿是途所有

書流讀者　書，，書，　，續、，爨聽的人甚都，得無止全足數盡摒棄往起，上哪，怕沿是途極有

生，，　，　，我朝坐砌聽的人甚都，得無止全足數盡摒棄往起，上哪，怕沿是途極有

流朱豈贏人豈我朝坐砌聽的人甚都，得無止全足數盡摒棄往起，上哪，怕沿是途極有

舊朱豈贏人豈我朝坐砌聽的人甚都，得無止全足數盡摒棄往起，上哪，怕沿是途極有

└

的生活。但試問坐擁在由爾虞我詐得來的銅臭中，會比沐浴在順其自然、不假外求的馥郁真情中快樂嗎？（**三孝王筱安**）

牧野之戰後，周人征服殷商王朝，成為天下新共主，為了鞏固政權，大封姬姓同宗。然而武王去世，由年幼的成王即位，周公輔政，管叔和蔡叔不滿，甚至勾結殷商遺族，形成強大的反對勢力，也就是史上的武庚叛變。由此可見，早在西元前1000年左右，人們只要掌握了相當的權力，自然會為了自我利益而爭鬥，導致親族相殘，甚至上演兄弟鬩牆或是父子相殘的人倫悲劇。

陶淵明的桃花源記一文中，屋舍儼然，有良田美池，阡陌交通，雞犬相聞，自先世避秦時亂，入此絕境，不復出焉，故不知有漢，無論魏晉。而孔子崇尚的是大同世界的上古社會，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民心純樸。柏拉圖的理想國中認為各種階級應該分工合作，完成他們與生俱來的使命。然而這些理想主義的失敗是因為他們忽略了人性，他們以人類的理性意識，設想心中的藍圖，預測歷史的演進。

世界各國的原住民竭力爭取保護原始部落的原貌，因為一旦有外來文明的入侵，勢必打亂其原有的生活秩序。其道理就和文中的裘氏氏族一樣，裘氏雖世代務農，無為士大夫者，卻因此得以久聚而不散，難怪作者會說：「天之佑裘氏者，豈不甚厚乎？」（**三書 吳其璞**）

看到文末作者對裘氏為何能夠十九氏無異爨的解釋，不禁點頭如搗蒜，再贊同不過了。一旦族中有人為士大夫，將導致分家，士大夫作官哪有不離開家的呢？若是被分派到較遠的地方，恐怕就沒機會回鄉了，便在外結婚生子另組家庭；另外，如果做大官回鄉，族人必會更加尊敬他，到最後很難不演變成上下階級，之間有了隔閡也就無法像從前一般平等和樂地過生活了。

總覺得裘氏一村的生活方式與桃花源中避秦亂者有異曲同工之妙，族人自己耕田、養牲畜，想必服飾及住屋也都是就地取材自織自建的吧！自給自足與外界沒有太多互動，彷彿一個小型社會，與其說它是沒有階級之分共吃大鍋飯的共產社會，不如說是柏拉圖的理想國，還更為貼切吧！（**三書 呂立嫻**）

從古至今，大部分的人都希望自己家族內能有人中科舉，這麼一來便「一人得道，雞犬昇天」，所有的親戚族人便也隨著飛黃騰達，不愁吃穿了。

但從這篇文章看起來，這種傳統攀龍附鳳的思惟卻未必會有個好結果。反倒是世世代代務農，勤奮努力腳踏實地地打拼才能讓家族持續的興盛，即使不能達到權貴顯赫的地步，但也勝於乍盛乍衰許多。像紅樓夢裡的賈府便是一個例子，曾經盛極一時，但最後卻衰敗至此，反倒要靠劉姥姥的幫助度過難關，令人不勝唏噓。

人如果有了權力和富貴，便容易產生惰性及仁義道德衰敗，然而大部分人一生汲汲營營卻都是為了追求這會使人喪失初衷的兩樣東西。人都認為自己一定不會走上那樣的路，卻又不斷地步上歷史的後塵。唉！能像司馬光寫出訓儉示康的人又有多少呢？（**三書 劉妍君**）

老師說

在獨居老人越來越多，單身豪貴大行其道，連兩代同居的小家庭都很難維繫的現代，看裘氏十九世無異爨的和睦團結，其淳樸古風令人嚮往。

所謂「十九世同居」，並非經歷十九世住在一起，而是同時住一起的族人，輩份之間共有十九世的差距，可見其聚居之族人之多。

我很欣喜晏寧能提出義門的維繫，是朱熹提倡倫理道德的落實體現。

我也很高興看到筱安描繪義門家族的和諧美好：「他們尊敬長者，慈愛幼輩，又敦親睦鄰，彼此互助互信。他們並耕而食，不分你我。同觀日出，共賞夕落，享受單純質樸的天倫之樂。此外，也體現了孝悌為本，講信修睦，成為社會安定的力量。」

作者王標提出這種大家族的形成，和世代務農，沒有出過士大夫有關。我也很高興看到立嫻對此解釋有深入的分析。

小家庭制度給個人充分的發展空間，在人倫的維繫上卻顯然薄弱，家庭中的弱勢—老人和小孩，往往失去保障。是年輕人「壯有所用」的天堂，然而「老有所終、幼有所長」卻充滿了危機。

桃源中「黃髮垂髫並怡然自樂」應是人世間最美的畫面。裘氏義門的倫理道德在今日殊為可貴。（**孟慶玲**）

22 景公飲酒七日不納弦章之言　晏子春秋

景公飲酒，七日七夜不止。弦章諫曰：「君欲飲酒七日七夜，章願君廢酒也！不然，章賜死。」

晏子入見，公曰：「章諫吾曰：『願君之廢酒也！不然，章賜死。』如是而聽之，則臣為制也；不聽，又愛其死。」

晏子曰：「幸矣！章遇君也！令章遇桀紂者，章死久矣！」於是公遂廢酒。

閱讀心得　98、9、30

我覺得景公是個很可愛的人，故事一開始他瘋狂的喝酒，通常會這麼做的人一定是個昏君，但是一聽見弦章要他從「酒和章」中做出選擇，他又超緊張的，趕快跟另一個人討論。其實景公在聽見譴責的當下應該就下決定了，只是心中還有疑慮和不捨。

晏子大概也覺得景公是個可愛的人吧？所以才會那樣半開玩笑的回答他：你是個有判斷力的明君，而非黑白不分、輕重不顧的紂王，這樣簡單的問題怎麼會困擾你？

而景公也沒辜負晏子對他的期望，為了弦章放棄飲酒。**（三書　曾天倪）**

為了諫景公飲酒，弦章這個臣子居然以死相逼，這固然是他忠誠的展現，卻是無計可施之下最傻的方法。令我感到好笑的是，看他這副模樣我竟想到女孩子「一哭、二鬧、三上吊」的霹靂手段：「不然……我死給你看喔！」這種看似任性的威脅，反而最能打動男人、甚或君主的心呢！

至於受了「威脅」的景公，著實陷入了兩難之中。要是聽取弦章的諫言，就有受臣子牽制的疑慮；可是不聽諫，撂下「狠話」的弦章可真要死了，他不忍心、也不願因為這種事而失去一名肯冒死上諫的臣子。雖然表面上是這麼說，但我卻認為嗜酒到「七日七夜不止」的景公其實是心裡實在割捨不下美酒，又礙於這種理由聽起來實在昏庸，才委婉地找了個冠冕堂皇的藉口。畢竟，如果所有採納諫言的君王都算是受臣子牽制，恐怕只有不納諫還將忠臣剖心的紂王之儔才算是真霸王。然而，景公為了效法賢君，選擇忍痛戒酒，也算真有心了。

再來說說晏子這名機智的良臣，他在景公生命裡鐵定扮演著無可取代的角色。景公不是如唐太宗那般肯正面納諫的寬容君王，晏子深知他不能忍受過於直接的諫言，於是採取了「循循善誘」的計策，應對進退都以「聖賢君王」為依歸，提醒他如何作為才是明君之道，諫主於無形，令人驚佩不已。**（三孝　林欣蓓）**

看完這篇文章，我不禁讚嘆晏子是何等聰明的人物！他的話看似脫口而出，卻能做到不卑不亢，恰到好處，而且機伶的抓住弦章的諫言，巧妙的融合每位君主內心最深的，想要「做個仁君」的渴望，輕而易舉地說服景公廢酒。看似容易，殊不知晏子是花了多久時間，耗費多大的精力才能練就這般敏感而精確的洞察力和說話的技巧。

孔子曾說：「巧言令色，鮮矣仁。」他所鄙視的是口是心非，為了達成目標而欺騙自己，欺騙別人的小人。但是有時候，就連最明智的人也可能因自己的慾望而身陷泥淖，此時一句赤裸裸的直言扔向他，他或許仍會游移不定，或是走回正路但非心甘情願。然而一句「巧」言卻能達成效果，它或許不是最直接的話，卻是最有效的，此時「巧言」又何嘗不好？

景公與晏子，抑或唐太宗與魏徵，都是藉著說話的藝術來維持良好的君臣關係。或許我們不能如晏子或魏徵，完全掌握局勢和對方的想法，但是我們能藉由投入點心思在人與人的相處上，來改變雙方的溝通，試圖達成雙贏的局面。**（三書　彭詩惟）**

古人往往認為死諫是忠肝義膽的表現，我有不同的看法。死諫之所以能留名青史常常是因為死諫未成而諫者死，歷代大臣大多也認為死諫是最壞但可以實行的方法，也許他們都把忠誠看得比生死還重要。但試想這樣做值得嗎？真的值得以死為諫的國君是不會要自己的大臣死諫的。國君要能成為明君就該有用人唯才的氣度，能開張聖聽，廣納賢士意見。他們要的是大臣腦裡的智慧而不是要大臣的生命，在這樣的國君底下工作是不用提及要死諫的。

相反的，若是剛愎自用而不惜才的昏君，大臣的生命和智慧同樣微不足道，死諫想必也難以力挽狂瀾，匡正時弊吧！大臣對他們而言只是王權向下壓迫的工具，當大臣和國君持相反意見時，國君大多恨不得除大臣而後快。比干被挖心就是血淋淋的例子。

我覺得「巧諫」比「死諫」還重要，如何巧妙的說服別人是門深奧的藝術。死諫在我看來不是沒有方法的方法，而是最爛的下策。倘若生不逢時遇上昏君，不如就潛心修

養自己等待天下易主後的海清河晏。諫者的原意應該是渴望看到國君接納實行，而不是在歷史中徒留清高之名與血痕斑斑的那一頁。**（三孝 陳渝婷）**

弦章與晏子同樣都是上諫，採取的方式稍有不同，得到的結果卻是大相逕庭。

其實景公也是有意為自己荒誕的行為負責與改善，只是君王高高在上，作為臣子想輔佐君王導回正途，也必須鋪好臺階讓君王舒緩從容地下來。弦章的表現雖不失為一介忠臣，敢於犯顏直諫，但卻以死要脅。要是我們自己是景公，也會感到左右為難，既不願折損一名忠臣，亦不願受人牽制。反觀晏子，卻能順水推舟，先讚美恭維，再迂迴透露自己的意思。景公嚐到甜頭，也能反省自己的作為而廢酒，這才是臣子們想要的結果呀！

古往今來，運用言語的機智來獲取滿意結果的例子不可勝數。年邁的燭之武以過人的談判技巧對秦君曉以利害，放棄攻打鄭國，達到折衝樽俎之效，也使自己重獲朝廷重視；李斯的諫逐客書，不僅讓秦王憶起「客卿」對秦國的重要性，亦保住自己的立身之地；而以雄辯著稱的孟子不也是以他的三寸不爛之舌使許多君主人民拜服？由此可見，口才的確是達到目的的重要方法之一。**（三孝 譚竹雯）**

晏子說的話，表面是替弦章感到慶幸，實際上卻也是一種意義深遠的勸諫，不和景公硬碰硬，簡簡單單的幾句話，就將景公困住了，使景公不廢酒都不行，若不廢酒，景公就成了暴虐的紂的翻版了。

這大概是勸諫的最高境界了吧？講的話乍聽之下與他的訴求毫無關聯，卻能給君王一個當頭棒喝。而不是犯顏直諫，冒著虎尾春冰之險勸諫，這樣若君王一怒，他可能就惹來了殺身之禍。

人說話都需要經過修飾，這便是「說話的藝術」，要如何才能指出對方的過失而不觸怒於他，也不傷其顏面呢？人與人之間的微妙關係尚且如此，更何況伴君如伴虎呢？**（三書 劉妍君）**

老師說

說得多，不如說得巧。晏子深諳說話藝術，能靈活運用語言達到最好的效果，加上他自己本身忠肝義膽，行事端正，並沒有利用他的伶牙利齒欺詐他人，是個古往今來了不起的人物。

孔子說：「晏平仲善與人交，久而敬之。」就是指他的溝通能力一流，而人又正派，相處久了，人格浮現，更能贏得人家的敬重。

在這則故事中，同學們對於晏子以四兩撥千斤的語言技巧，輕易達到目的都表示贊歎，對弦章死諫的方式也提出各方看法，我也很高興許多同學由這故事而聯想到魏徵的「忠臣良臣」之辨。其實魏徵看似新穎的忠良說，卻是脫胎於早他一千多年的晏子所提出的「忠臣不死君難」之說，晏子認為忠臣應「能善納於君」，而非「與君陷於難」（請參考新月照古道一四七頁），早在那麼古遠的時代，他就已能提出「雙贏」的觀念，其智慧是令人驚歎的。

在這裡我還想特別推薦同學去看「景公冬起大臺之役」（見新月照古道一二三頁），可以看到晏子怎樣巧妙地躲避「功高震主」所可能帶來的災禍，他出神入化的「三贏」表演，實在精彩絕倫！

司馬遷說：「假令晏子而在，余雖為之執鞭，所忻慕焉！」我們在晏子死後兩千多年，想見他的智慧與風範，也是無限嚮往！**（孟慶玲）**

23 景公遊公阜一日有三過言

春秋・晏子春秋

景公出遊于公阜，北面望睹齊國曰：「嗚呼！使古而無死，何如？」晏子曰：「昔者上帝以人之歿為善，仁者息焉，不仁者伏焉。若使古而無死，丁公、太公將有齊國，桓、襄、文、武將皆相之，君將戴笠衣褐，執銚耨以蹲行畎畝之中，孰暇患死？」公忿然作色，不說。無幾何而梁丘據御六馬而來，公曰：「是誰也？」晏子曰：「據也。」公曰：「何如？」曰：「大暑而疾馳，甚者馬死，薄者馬傷，非據孰敢為之？」公曰：「據與我和者夫！」晏子曰：「此所謂同也。所謂和者：君甘則臣酸，君淡則臣鹹。今據也甘君亦甘，所謂同也，安得為和？」公忿然作色，不說。無幾何，日暮，公西面望睹彗星，召伯常騫，使禳去之。晏子曰：「不可！此天教也。日月之氣，風雨不時，彗星之出，天為民之亂見之，故詔之妖祥，以戒不敬。今君若設文而受諫，謁聖賢人，雖不去彗，星將自亡。今君嗜酒而并于樂，政不飾而寬于小人，近讒好優，惡文而疏聖賢人，何暇在彗？茀又將見矣。」公忿然作色，不說。及晏子卒，公出，背而泣曰：「嗚呼！昔者從夫子而游公阜，夫子一日而三責我，今誰責寡人哉？」

讀後心得　98.10.8

文中的景公就像個孩子，而晏子正是那有著無比智慧及耐心的長者，總是適時指正景公這「孩子」的錯誤想法及行為，並不厭其煩地對其「諄諄教誨」，諫言也往往深中肯綮，一語點醒景公。我想就是因為景公「孺子可教也」，晏子才肯多費心思與唇舌點出他的不當之處，縱使景公常「忿然作色，不說」，在晏子眼中，只不過是個脾氣較差的孩子罷了。

此外，我也不得不佩服晏子的真知灼見。當景公感慨人終將歿時，晏子便能直指就是因日子悠哉過了頭，才會「患死」。若勤於國政，如農夫忙於耕種般，努力處理「生」的事務，根本無暇憂「死」！再者，當景公讚梁丘據總能迎合自己心意時，晏子便警告他這是「同」，是阿諛奉承的手段，實非良臣所當為。孔子曰；「君子和而不同」，即是此意吧？最後禳星一事，晏子更是一針見血地指出景公的怠惰才是致禍的主因，與彗星無關。

晏子一日三責景公，景公雖也因此「一日三怒」，但心裡卻是感激晏子的。所以在其卒後，景公才會泣曰；「今日誰責寡人哉？」其應與一千多年後唐太宗傷魏徵之逝：「吾失一鏡矣。」是一樣的啊！**(三孝　王筱安)**

晏子諫君，向來直言不諱，此篇齊景公竟一日有三過言，更凸顯晏子犯言直諫的忠臣形象。

「古而無死」，乍看之下是多麼美好的事，人人嚮往之，而晏子卻提出不同的看法。若人生而無死，則國家將為早先的君王所擁有，桓、襄、文、武公僅能為相，到了景公，恐怕只得「戴笠衣褐，執銚耨以蹲行畎畝之中」了；第二諫晏子則曉以「和同之異」。臣子與君王相處，必要從不同角度給予建言，才能達到「君甘臣酸」「君淡臣鹹」的調和作用，而梁丘據御六馬實屬僭越之行，理應斥之，怎能稱得上是「和」呢？至於第三諫，對時人視之為異象的彗星，晏子諫景公不要太過迷信，反而應當「設文而受諫，謁聖賢人」，如此一來災害便會自動破除；若君王自身不察，就算禳去彗星，災害一樣會再發生的。

晏子三次直言，景公雖三次「忿然作色，不說」，最後還是接納了諫言。由此可見景公為人謙卑能容的優點，若是先前的靈公、莊公，縱使晏子是何等善於輔佐的賢臣，亦無法受到重用。自文末景公感懷晏子之言足見君臣情誼之深，但更加令我動容的是司馬遷在晏嬰傳中的描述——在外頭巡視的齊景公一得到晏嬰病逝的消息，立刻令全國一流的車夫駕著千里馬趕回京城。或許是過

於著急，景公竟嫌車慢，急到自行下車跑步，甚至邊跑邊落淚。見到晏嬰後，景公便抱著尚有餘溫的晏子屍體，悲痛欲絕。受到君王如此的重視，晏子作為齊相的一生也值得了。（**三孝謝宛靜**）

這篇文章我覺得最有趣的就是「若使古而無死」那段。景公或許打從心裡認為自己能統治強盛的齊國很了不起吧？然而晏子卻告訴他：「你今天會有如此成就，還不是因為有祖先們打下的基礎。如果使他們都不死，你連統治的邊都沾不上。」景公的反應也很有趣，不論晏子說什麼，他都只是「忿然作色，不說」，雖然不高興，他也沒有要跟晏子辯解什麼，感覺上他跟晏子的角色有點像兒子和媽媽。晏子用他的聰明才智和經驗教導景公，而景公也都一一接受了。文末景公背而泣失去了一個能「責寡人」的人，事實上，能夠真心指出別人缺點而且誠心希望他能更好的角色，除了母親之外還有誰呢？（**三書　彭詩惟**）

我喜歡這篇文章裡的景公，他的作為和反應都很真實、很有人性，他有堯舜沒有的直率情感，因此更貼近現實。

有誰不知道良藥苦口？但又有誰能真的心平氣和的接受批評？我連被最親密的姊姊糾正的時候心裡都會頗不滿，總要生幾天悶氣才肯承認她說的話是對的。何況是在下位者責怪在上位者！景公「忿然作色，不說」，這樣的反應我很能理解。

生氣歸生氣，景公還是知道晏子的話是「良藥」，不然他不會說「今誰責寡人哉！」這是值得學習的，因為他不被一時的情緒左右。這篇文章呈現了景公誠實的面貌，告訴我們，一般人也和他一樣，即使不悅，還是可以珍惜各自身邊的晏子。（**三書　詹愷欣**）

看了許多篇有關勸諫的古文，不禁覺得古代君臣彷彿是母子；良臣是母親，君王是孩子，而且是冥頑不聽話、愛胡鬧的稚子。母親不厭其煩地告誡要「努力讀書、友愛同學、尊敬師長」，但小孩卻滿腦子鬼靈精怪的點子，對於教條式的訓誡往往左耳進右耳出，甚至一怒之下對媽媽拳打腳踢，又哭又鬧。

晏子和景公這對「母子」，算是模範楷模了吧？相較於隱士的棄之不顧，或是直言者的嚴厲指責，導致子弒親的慘劇；景公更能採納諫言，明白晏子的重要。

君王痛失賢臣的悲慟淚水，為臣的地下有知，必定感到萬分欣慰吧？（**三孝　施睿恩**）

老師說

從這篇，我們可生動地看到晏子和景公的有趣互動：晏子老成持重，亦師亦保，言之諄諄，和景公的天真浪漫，實相映成趣，同學把他們比為「母子」還真貼切！

其中梁丘據那一段，我覺得最為有趣。景公最寵梁丘據，晏子極為吃味，從他說「大暑疾馳，虐待馬匹，除了梁丘據敢之外，還會有誰？」這話極酸，偏偏天真的景公還要繼續說：「我和梁丘據很和啊！」酸到炸的晏子，抓著景公的語病，教訓他：「君甘臣酸，君淡臣鹹才叫和；你們一個甘，另一個也甘，這叫同，不叫和。」我對於這個「甘酸」論感到耳目一新，也很佩服晏子的正確論調。

後來梁丘據死了，景公又以「梁丘據忠且愛我」為由，要厚葬他，又被晏子教訓一頓，說梁丘據是獨佔專寵的小人，哪裡稱得上忠？同學可參考新月照古道第27篇。

從這篇可看出景公很敬重晏子，即使挨訓不高興，也還是全心仰賴他。他還曾經想把自己年輕漂亮的女兒嫁給晏子呢！晏子則以自己的老妻也曾經年輕漂亮過，來拒絕這門親事。

晏子死後十七年，有一次景公射箭不中，卻得到當場一片聲的頌揚，景公難過地說：「自從晏子死後，我就再也聽不到不好的事了。」弦章說：「你愛聽假話，大家就講假話給你聽啊！」景公覺得弦章很有晏子的遺風，就大大地賞給他五十車的魚，車隊塞在路上，害弦章下班回不了家。

我們讀古書，古人的音容笑貌躍然紙上，一點都不感覺有兩千多年的距離呢！（**孟慶玲**）

24 晉欲攻齊，使人往觀，晏子以禮侍，而折其謀

春秋・晏子春秋

晉平公欲伐齊，使范昭往觀焉。景公觴之，飲酒酣，范昭曰：「請君之棄樽。」公曰：「酌寡人之樽，進之于客。」范昭已飲，晏子曰：「徹樽，更之。」樽觶具矣，范昭佯醉，不說而起舞，謂太師曰：「能為我調成周之樂乎？吾為子舞之。」太師曰：「冥（盲）臣不習。」范昭趨而出。

景公謂晏子曰：「晉，大國也，使人來將觀吾政，今子怒大國之使者，將奈何？」

晏子曰：「夫范昭之為人也，非陋而不知禮也，且欲試吾君臣，故絕之也。」

景公謂太師曰：「子何以不為客調成周之樂乎？」

太師對曰：「夫成周之樂，天子之樂也，調之，必人主舞之。今范昭人臣，欲舞天子之樂，臣故不為也。」

范昭歸以報平公曰：「齊未可伐也。臣欲試其君，而晏子識之；臣欲犯其禮，而太師知之。」

仲尼聞之曰：「夫不出于尊俎之間，而知千里之外，其晏子之謂也。可謂折衝矣！而太師其與焉。」

閱讀心得 98.10.23

此真可謂一精采的對決，沒有刀光劍影，兵戎交接，然其驚險程度不亞於一場殊死戰，折衝樽俎間，兩方的交戰點在「禮」，是多麼的優雅啊！

第一次范昭藉飲景公之樽來探測，被晏子識破而立即更換酒杯，接下來，藉成周之樂進行第二次的攻擊，被太師婉言化解來勢洶洶的攻勢，兩次巧手一撥，讓范昭得出「齊不可攻」的結論，由此看出「禮」是多麼的重要，尤其在外交場合，任何違禮的舉動都是一組暗示的密碼，不可不慎。

范昭離開後，景公的反應或許也代表著一般人的反應：「人家是個大國耶，派人來看我們國家的情況，你卻觸怒他的使者，這該怎麼辦？」想必當時是很不安的，接下來晏子、太師落落大方的回答，和景公形成了鮮明的對比，更增添了此篇故事的可看性。（**三孝 谷宜臻**）

每一次看完晏子的故事，都忍不住要讚賞他一番。他不僅是個敢於抗顏直諫的忠臣，更是個善於縱橫捭闔的優秀外交家。時不分古今，地不論中外，外交上的小細節、小動作，往往富含隱晦的政治意義，牽動國家之間的關係，例如毛澤東著泳褲於泳池畔接見赫魯雪夫，便象徵著中共與蘇聯的分道揚鑣。晏子機敏恰當的表現，堪為現今許多外交人員的典範。

另外，我覺得齊國的表現頗有「君子自重而人重之」的風範。晏子的慧黠、太師的堅持，都充分以不卑不亢的手段，讓范昭瞭解到齊是這樣一個知禮的國家，不僅增強國家的聲譽、威望，也藉此逃過兵戎的禍害。

有時看古文不免為古人繁瑣的禮節所煩困，認為他們過於迂腐，不切實際。但觀賞完這齣外交戲碼後，我突然覺得或許古禮有時也是值得我們效法的。因為有禮的明文規範，古人能夠依此判斷是非黑白，但生於這價值觀混亂的世代的我們，卻常缺乏衡量事理的標準，最後連固有的道德都在潮流中失守，實在有些可悲。（**三孝 戴榕儀**）

左傳僖公三十二年春（西元 627 年）秦國欲偷襲鄭，來到滑國。鄭國商人弦高正好經過此地，他急中生智，一面派伙計通知至鄭君，一面取出熟牛皮和十二頭肥牛，冒充使者前去犒賞秦軍，使秦軍誤以為偷襲計劃露底，改為攻滑國而返。

昔者，蘇秦遊說齊閔王，曾經說過：「千丈高的城池，可以在宴席間攻拔；百尺陷陣戰車，也可以在臥席間摧毀。」縱觀上述例子，正是孫子兵法中所謂的：「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

很喜歡第一段的氣氛，短短幾句，卻在字裡行間，充分感受到高手過招之緊張刺激。讓人聯想到電影史密斯任務中，兩位佯裝為常人的殺手夫妻，在晚餐時刻，戰戰兢兢地堤防對方的不定時攻擊，又小心翼翼不讓敵手察覺自己的企圖。每一個小動作，切肉、傳鹽巴罐、倒酒，都是精彩攻防戰。

本文的范昭，刻意要求使用景公使用過的酒器，晏子以換酒具回應，來暗示其無禮。范昭又佯醉，要求太師調成周之樂，太師很絕地以簡單一句話「冥臣不習。」來巧妙應對。

很佩服太師雖為盲人，但能機警地洞察范昭的詭計。反觀景公不解晏子和太師之用意，真瞎！（**三書 吳其璞**）

在各諸侯國彼此爾虞我詐、征戰頻繁的春秋亂世中，外交酒宴經常成為相互試探的戰場。如文中范昭佯醉，欲犯其禮—「飲景公之樽」、「欲舞成周之樂」，但晏子和太師也不是省油的燈，立刻看破他踰矩的用意，「徹樽更之」、「拒調成周之樂」，以行動示意范昭：「不要太超過了！」而范昭也心知肚明，齊國擁有識明的大臣和穩固的禮法，故未可伐也！

孔子在禮記•禮運中有這麼一段話：「夫禮，先王以承天之道，以治人之情。故失之者死，得之者生。」向子游說明了禮的意義後，又說：「故唯聖人為知禮之不可以已也，故壞國、喪家、亡人，必先去其禮。」禮，在中國傳統上扮演著維繫國家的重要角色，范昭便是清楚這一點，遂放棄攻打齊國的意念。而能夠察覺范昭計謀，並以巧妙手段收其「折衝樽俎」之效的晏子和太師，實在令人佩服呀！（**三孝 謝宛靜**）

看完這篇文章，我腦中立刻浮現出一幅景象：晏子和太師是景公的門神，一左一右，手持干戈，義氣凜然地把范昭的計謀一個個擋在門外。

要將一個國家治理好，每一次危機都要能順利化險為夷，光靠一個人的能力是絕對不可能達到完全周密的，因為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擅長處和盲點，唯有集合所有人的力量，才有辦法「臣欲試其君，而晏子識之；臣欲犯其禮，而太師知之」。國與國之間的分寸拿捏，是宰相所熟習的，而音樂的禮節則是深植在太師的腦海裡，兩個人協力，發揮所長才足以「折其謀」，打消晉平公伐齊的念頭。

劉邦能善用張良、蕭何、韓信，而打下天下，是因為他深知自己的能力遠不及他們三人；項羽有一范增而不知用，明太祖朱元璋廢相誅功臣。前者因為驕傲，後者為了鞏固權力，一個失天下，一個失去民心，聰明反被聰

明誤。縱觀以上例子，誰才是真正的聰明人呢？**（三書　彭詩惟）**

看似平常的使者出訪，卻是晉對齊收集情報的方法，而景公毫不知情，還因晉是大國，認為不可得罪使者范昭，對於他的無理要求都一一答應了。但晏子和太師就不一樣了，他們很早便猜到范昭來的目的，但不當場拆穿他，而是拒絕他的要求。有點像是藉由拒絕他的要求，明確的表示「你的目的都已經被我看穿了」的感覺，使范昭放棄攻打齊國，因為范昭知道晏子和太師早已看穿他，不可貿然行動。雖然晏子和太師都沒有直接的拆穿范昭，但他們三人在臺面下的權謀，卻已不知交戰了幾百回，互相考驗著對方的智慧。

這種「臺面上風平浪靜，臺下卻暗潮洶湧」的畫面，感覺只會出現在三國演義之類的書，沒想到晏子春秋裡也有這種故事，真是特別呀！

景公很幸運，有兩個如此有遠見的臣子，在不知不覺中就替他解決事情。**（三書　葉書廷）**

范昭這一趟來齊國，可真是名副其實的居心叵測。所幸景公身邊有晏子、太師這等人物護航，讓景公不至於傻傻地被殺個片甲不留。范昭是個有智謀的人，或許還有點演戲的天份，他想盡辦法「試其君」、「犯其禮」，無奈對方手下兩個精悍的臣子見招拆招，最後只得碰了一鼻子灰回去。

要換做別國，中計的機率恐怕就要向上飆高了吧？畢竟范昭也不是個省油的燈，只是運氣不好，碰上了更高竿的人物。孔子稱讚晏嬰及太師兩人「折衝尊俎」，形容得既巧妙又貼切。孫子兵法中提到：「上兵伐謀，其次伐交。」這也是一個漂亮的例子吧！孫子講求「全勝」，要達到不戰而屈人之兵的境界，外交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雖然整個事件裡沒有明著提到一兵一卒，但晏子無疑是嗅到了煙硝的氣味，憑著敏銳的警覺心，總算是化險為夷。**（三孝　林欣蓓）**

由於深怕實力強大的晉國會出兵來犯，景公對待范昭的態度始終畢恭畢敬，盡量滿足這名使者的需求。然而，「人善被人欺」，有時候一味順從不就正中敵人下懷，使自己陷入更不利的情形？

外交上的「小」動作，背後牽涉的意義大到足以興國或亡國。晉國派范昭刺探齊國實力，若沒有晏子的折衝樽俎與太師的「裝蒜」，不諳外交之道的景公可能在酒醒之後早已成了晉國的手下敗將。

歷史上著名的「鴻門宴」也是一個很好的借鑑，原來勢如破竹、兵強馬壯的項羽不甘心被劉邦搶先入了關中，擺鴻門宴欲奪回天下，殊不知外表如謙謙君子的劉邦也早已佈好暗樁，以「虛假的真誠」獲得項伯信任，使「項莊舞劍」化險為夷；奉承項羽為霸王，自己只是僥倖；尿遁之時，張良餽贈項羽的玉器，在失去江山後也顯得格外諷刺。劉邦從一介匹夫搖身一變成為一國之君，這場暗潮洶湧的外交過招實在功不可沒！**（三孝　譚竹雯）**

景公真是個有趣的人。身為國君，卻眼睜睜的看著臣子做自己認為不禮貌的事，到事後才表達意見。我想，這就是景公獨特的智慧吧？他信任晏子和太師，雖然時常不知道他們在想什麼，他還是不干涉他們的作為，讓兩個優秀的人才可以發揮長處。於是他懵懵懂懂的躲過一劫。

景公很清楚自己能力的有限吧？所以很乾脆的讓晏子和太師判斷情勢。這或許是景公最大的優點。**（三書　詹愷欣）**

春秋戰國的兵馬倥傯、縱橫捭闔，及折衝樽俎之功，令我想起了余光中開卷如芝麻開門一文。文中提到，知識的累積與時俱進，知識的量呈等比級數增長，但今人的智慧卻未必勝古人一籌。我覺得對極了。智慧，就是把所學的知識反覆咀嚼，運用至爐火純青的境地。

在百家爭鳴，學者如星般各據一方、自放其芒的時代裡，各家學派相互較勁。政治場上也是如此。賢臣各以其術輔國，以其智退敵。本篇中，我們又再次看到了晏子的深思熟慮與處變不驚而泰然處之。晉國的策略也堪稱一絕，以試探性的往觀與犯君、越禮測試齊臣。而晏子與太師以忠君守禮之心，擯斥了范昭，計又高了一籌。

我們不難發現，即便是兩千年前的中國，對知識的運用與機變之智，其實並不遜於現代。**（三書　廖虹雯）**

我認為，閱讀古文不只可以讓我們一揭古代的神秘面紗，還可以從前人留下的老智慧裡，咀嚼出一番哲理。

此篇古文雖是描寫春秋戰國時，爾虞我詐的政治風雲，但又何嘗不似現今詭變多端的社會呢？未來，在離開學校的庇護後，出了社會，面對咄咄逼人的「大人物」，在既不能得罪對方，又得展現自身風度時，該如何自處？課本沒有，但晏子和太師為我們做了一個很好的典範。

當然，要有這般機智的臨場反應也是要下苦功的，我認為最重要的是：要時時提高警覺，且要鎮定，不要自亂陣腳，正如文中兩位賢才般，用智慧免除滅國之危。

其實，此篇文章最令我訝異的是太師，一個小小的樂師，竟有番「大智若愚」的巧思，或許下次面對這種詭譎緊張的情況時，千萬別小看了「我不知道」淡然的一句話背後的功力。**（三孝　洪佳儀）**

老師說

我很喜歡宜臻說的「在外交場合，任何違禮的舉動都是一組暗示的密碼」，也很喜歡榕儀舉毛澤東著泳褲接見赫魯雪夫，象徵雙方關係惡化的例子，真是妥切。同時也欣喜同學們由此篇領悟到「禮」的重要性，在外交場合上由雙方守禮的狀況，可透露出各自心中波譎雲詭的意圖，進而知所動靜應對，來捍衛自己國家的尊嚴。然而值得憂心的是：現代價值觀混亂，又有什麼可做為合理的依循根據呢？重建國際道德規範，這恐怕是現代青年本世紀最重大的任務吧？

讀過這篇之後，同學們對孫子謀攻中「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的說法就更清楚了。同時還有燭之武退秦師、鴻門宴……的類似聯想，都是很好的領悟。

另外許多同學藉由此篇感受到古人智慧的博大精深，中華文化的精彩優秀，我認為這真是一次成功的閱讀。讀書可以開智慧，同學們：加油！**（孟慶玲）**

25 景公使進食與裘晏子對以社稷臣　春秋・晏子春秋

晏子侍于景公，朝寒，公曰：「請進暖食。」晏子對曰：「嬰非君奉飽之臣也，敢辭。」公曰：「請進服裘。」對曰：「嬰非君茵席之臣也，敢辭。」公曰：「然夫子之于寡人何為者也？」對曰：「嬰，社稷之臣也。」公曰：「何謂社稷之臣？」對曰：「夫社稷之臣，能立社稷，別上下之義，使當其理；制百官之序，使得其宜；作為辭令，可分布于四方。」自是之後，君不以禮，不見晏子。

閱讀心得　98、10、29

晏子對景公視其為奴僕的無理要求，斷然回絕以「嬰非奉飽、進服裝之臣」，雖然明知這麼做可能會觸怒龍顏，但深諳本分的晏子絕不容許自己逾矩，淪為迎合主上而不惜貶低身分替他端茶奉水，極盡諂媚之能事的弄臣。「別天下之義，制百官之序，作為辭令」才是他這個社稷之臣該做的事，否則便是褻瀆自己的職位。

昔者周公制禮作樂，就是希望透過「禮樂」這優雅的法度規範君臣，使各司其職，恪守其分，不貿然跨越所屬領域，並懂得自重及尊敬他人。如此，朝廷瀰漫著莊嚴的和諧，臣下皆專注於己職，無如何討好主上的雜慮，更沒僭越之心，則國家大治指日可待。

春秋亂世裡，權臣恃寵專擅政壇，甚至進一步弒君取而代之的戲碼不斷上演。然而晏子就是那中流砥柱，在混濁而洶湧的時代潮水沖刷下，仍屹立不搖，謹守一個社稷之臣的職責與氣度，著實難得啊！（**三孝　王筱安**）

景公犯了一般在上位者常犯的錯，錯把臣子當作服侍他的人，放在現代來看，景公是公司的董事長，把晏子當成他的秘書，三餐、座車、開會日程表，一切都要幫他打理好，不能馬虎；又好像晏子是幼稚園老師，景公是包著尿布的小朋友，肚子餓、想上廁所都要找老師，甚至還會哭著跟晏子告狀說某某人欺負他之類的，這畫面想來真讓人莞爾。

景公卻沒想到晏子其實是他的參謀、他的老師，直到晏子生氣拒絕再為他打理吃喝拉撒後還困惑地歪著頭問「為什麼」，甚至有些惱羞，但也虛心請教了晏子何謂社稷之臣，而晏子的回答也清楚表明「我是你的國策顧問、你的參謀、你請教的對象，不是你的老媽，別再叫我幫你換尿布了！」也讓景公徹底明白晏子是個人才，別大才小用。真是一對可愛的君臣！（**三書　呂立嫻**）

這個故事充分顯現了晏子的智慧。進暖食、進服裘這些事晏子怎麼可能做不來？可是那不是他分內的工作。

一個人能力再強也無法攬下所有的工作，這就是為什麼「分工」很重要。經濟學中的「機會成本」和「比較利益」就是在處理這個問題，如果每個人都從事自己最擅長、有比較利益，也就是機會成本最低的工作，群體的利益便能達到最大。

晏子的時代遠早於亞當斯密和李嘉圖，但他卻已經給景公上了經濟學極重要的一堂課，真的很厲害。（**三書詹愷欣**）

時序進入春秋，各國諸侯紛紛摒棄禮法，或僭稱，或以八佾舞於庭，頗有問鼎天子之勢。這時局已是個讓孔子痛心的禮崩樂壞的時代，「禮」早已不再被奉為圭臬，凡為人臣子的，多以國君的心意為依歸，哪裡顧得了所謂「身分」。在如此的大時代之中，晏子堅持了一份理想，並且勇於付諸實行。

當然，如此果斷地拒絕景公使喚他做這做那的，也有可能是單純的「感覺不良好」，一時不受尊重的惱怒。畢竟晏子是老臣了，景公差遣他奉飽茵席，於情於理都不合適。恰好藉此機會，能夠教育看來已對禮法不甚清楚的景公——「不然你說說看，你到底是我的誰？」脫口而出這句話的景公，微慍的口吻簡直像個鬧脾氣的孩子——「為什麼是禮？」其所當為」是為禮。既為社稷之臣，就該盡忠職守：「別上下之義」、「制百官之序」，而禮法是不因君王一句話而改變的。

晏子不知道，幾百年後，漢武帝是如何在身邊建構出一個內朝；那已經是一個禮不見容於世的時代。他不知道，在他告誡景公用人須盡其才後不久的將來，賈誼是如何地被皇帝熱切召見，只為了講一夜的鬼神；那已經是一個人才不被發掘的時代。然而，晏子仍是逆著潮流，堅持了一份他的理想。（**三孝　林欣蓓**）

古時，曾子在臨終前發現自己躺在大夫身分的華簀上，不顧自己的病危，堅持在天亮前撤換蓆子，曰：「君子之愛人也以德，細人之愛人也以姑息。吾得正而斃焉，斯已矣！」

虯髯客傳中，楊素明明只是臣子的身分，卻僭禮鋪張宛如天子，箕踞於床上見賓客，又令美女抬出，行為放蕩，完全無視禮的存在。

禮記中，子夏除了喪，見過孔子之後，孔子予之琴，和之而不和，彈之而不成聲。他解釋說：「那是因為我的哀痛的心情還不能忘懷。可是先王制禮有時間的限期，時間到了就應該守禮，恢復平常的狀態，不敢超過。」子張守喪之後除了喪，見了孔子，予之琴，和之而和，彈之而成聲。他解釋說：「先王制喪禮的期限，時間到了也就可以了。」兩者即使反應不同，仍要求自己的行為合乎於禮。

縱觀上述，禮雖繁縟，但禮的本質其實就是使人的行為合乎本分，扮演好你的社會角色。每個人都有自己分內該做的事，屬於你的職責即應當竭力完成，而不屬於你所管轄者，就別插手多管閒事。孟德斯鳩的立法、司法、行政三權分立，彼此互不干涉，又能互相監督，發揮制衡的效果，如此才能達到最大的效率。**（三書 吳其璞）**

晏子藉由拒絕景公「進暖食」、「進服裘」來告訴他一個很重要的概念，那就是：每個人都應該認清自己在團體中扮演的角色，而身為權力的掌控者，也就是國君，則應該讓每位臣子各司其職，讓他們的能力能充分發揮。

國君分不清不同臣子所扮演的角色足以釀成大災，最明顯的例子就是「宦官亂政」。國君寵信宦官，因為他們是國君最貼身的夥伴，一切喜怒哀樂皆與他們分享。然而一旦認不清他們「宦官」的角色，一不小心把「治理國家」的鑰匙交出來，任他們作威作福，則天下大亂，甚至覆國。因為宦官終究不是宰相，他們扮演的角色是奉餽或茵席之臣，而非社稷之臣。

晏子說的那番話令我很感動，他把治國的重責大任扛在肩上，知道自己是要立社稷、制百官之序，作為辭令，是要能分布於四方。反觀國內的政客，居高位卻只會推卸責任；口無遮攔甚至丟臉丟到國外，豈不可恥？**（三書 彭詩惟）**

這讓我想到了公儀休相魯時，出妻為種後園葵，曰：「欲奪園夫紅女之利乎？」公儀休真是有智慧！把勤儉與應做的事劃分得相當清楚，在眾人連狀況都搞不清楚前，他明白「伐冰之家不畜牛羊」的道理。記得孔子曾經批評管仲所用皆鏤簋朱紘、山節藻梲，但我認為貴為人臣，且有助天下「尊王攘夷」之功，對中華民族的貢獻是不容忽視的，就算奢侈了點也不為過吧？

晏子的口氣，乍聽之下看似狂妄，身為人臣，竟無視於景公的命令。但仔細思考後，覺得真有道理。社稷之臣掌國政，奉餽之臣進暖食，茵席之臣進服裘，臣臣各司其職，為朝廷貢獻。若是位高如晏子，而為公進衣食，豈不是大材小用，且「奪園夫紅女之利」？**（三書 廖虹雯）**

晏子真是個將禮一以貫之的人。不論是在與他國使者的斡旋、與君主的對答、抑或自身生活上的進退應對，無一不遵循了禮的規範。

景公也許將晏子當成親近的臣子，所以欲請他多加照應，但晏子卻不因自己受君王之召而逾矩。我認為這是很重要的，一個知禮的臣子應當無時無刻不提醒君王合乎禮而行。歷史上許多災禍都是因當權者過度寵溺宦臣，而那些下位者也不懂拿捏分寸，久而久之竟將不合禮教的事看作理所當然了。這樣一來，整個朝廷不亂也怪。

但其實逾矩的例子不只出現在古代的朝廷中，在今日的家庭、學校中也時常發生。子女頂撞父母，學生辱罵老師，這些國家未來的棟樑倘若不懂得遵禮的重要，又要如何扛起更大的責任呢？**（三書 吳怡潔）**

老師說

這篇晏子教導景公分辨職責權限，拒絕做不屬於自己職分的事。

很高興看到愷欣用「經濟學」來分析分工制度的全體最大利益，肯定晏子在兩千多年前就有經濟學的頭腦。

也很高興看到欣蓓認為景公差遣晏子「奉饋茵席」，就如同賈誼一夜恩寵，竟然「不問蒼生問鬼神」，大材被小用，造成千古的遺憾。

另外其璞舉「曾子易箦」，以曾子堅守身分禮制，寧願「正而斃焉」；與虯髯客中楊素「踞床見客」的僭禮放蕩，兩相作映襯。還有虹雯舉魯國公儀休出妻的例子，說明各種身分地位都有該守的禮制，都非常的恰當。可見得同學都已領悟周公制禮的作用。

在晏子春秋中有另外一則「景公夜從晏子飲，晏子稱不敢」，描寫景公晚上去晏子家找他喝酒作樂，晏子堅稱自己只管國家大事，不是侍候吃飯的人；景公又去司馬穰苴家，司馬穰苴也以只管「諸侯來犯、國內有叛」而不是侍候吃飯的人來拒絕邀宴，最後景公只好去找梁丘據，梁丘據「左操瑟，右挈竽，行歌而出」，景公說：「有了晏子和司馬穰苴，我的國家才有安全；有了梁丘據，我的生活才有快樂。」梁丘據也是大夫，卻一意迎合君王，作不合自己身分的事，卻得到景公最大的恩寵，此人是晏子最鄙視的人。書中有一些有趣的互動，同學可去看一看。**（孟慶玲）**

鰥魚

漢　孔鮒　孔叢子

子思居衛，衛人釣於河，得鰥魚焉，其大盈車。子思問之，曰：「鰥魚，魚之難得者也。子果何得之？」對曰：「吾始下釣，垂一，子果之餌，鰥過而弗視也；更以豚之半體，則吞之矣。」子思喟然曰：「鰥雖難得，貪以死餌；士雖懷道，貪以死祿矣。」

閱讀心得

98.11.4

文中的貪念足以害死一個大有前途的人。貪鰥魚心，不知是多少人的縮影，因為自己送上死路。

一開始顧沒有人為財死，而不上鉤是因，鳥為食亡。優就像電視劇裡常上有什麼異於魴餌。應勢的方的談判戲碼，之掌握。拒絕等會因為對演太低。殊不知這往往是自己毀的前期望了答端。曾玩過一個遊戲，在遇到開守衛。阻礙時記得，如果不想和他發生戰鬥會成功選擇賄賂他一定的送得太少便可以正確的守衛達到錢額，便通過，只要魚餌放得足夠，表，而魚餌就是錢，只要魚餌就有差別呢？或許代多珍貴的魚都願意上鉤。不管多少貪心人的代

話裡的士士雖懷道孔子貪以祿矣。人士已成為官的權力，哪位不腐化抱持著大議的句官的絕對忱去努絕子所謂死未足與！

為官人成，為熱去力，然而達是目標後改善數

倍比意象的譴少數，，，當今社會被釣上岸現的鰥魚人？自然不論在自注意的甚至法律因被制裁，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起現只是：責數得最初的理想的又有幾魚人到自然

已出是：，，他們或許發現鰥魚人？目標改善數

更經原在還有多是法假仁的被制裁，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加被形等待多少假律豚體更假義裁，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貪大的待比潛伏性更珍貴，，但更良好形意的

婪眾──比潛伏性更珍貴，，但更良好形意的

注──豚體仁的被制裁，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意──體更假義裁，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到──更假義裁，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的──假義裁，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鰥──義裁，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魚──裁，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貴──而受更良好形意的

，──受更良好形意的

，──更良好形意的

的──良好形意的

魚──好形意的

──形意的

偽──意的

但──的

裝──在

良──

好──

注──

意──

的──

在──

有──

多──

少──

法──

律──

仁──

的──

被──

制──

裁──

，──

而──

受──

更──

良──

好──

形──

意──

的──

在

保一的念待個　貪安時了過上多者　的貪錢　**佳**結一而　恨才出坦想汲有個形，不社　念於代一程的學，　淵分，　藪數貪貪　**儀**束刻活　而了最自要營幾不象企外會近的名的些中權運如戒罷。導安心　致逸是　作導人　弊致類　現的了與多能更控酒根兄祟雙氣的政菁中麗時　才真如得　發正為　自快自其　生時人？答自自在是制席據弟嗎收、心治英堅島代　才真發得　一氣，嗎問償上許球、報象？的執志上。份事各　後，持，物，之┐們魚值多球場女導打　生著，的然子件種　。怠的　都，最案己　球，人指假　活，讓利而，的社　由情致　在才大案己又競迷傷。出球　，放他益，現辯會　此，命　看的沒，勇波　忙到可有這因殷殷害組，的　這棄們、在今護運　沒，勇波　活我敢逐　著自悲對真圖運切的頭球風　豈最逐權這多律動　可讓人，陣毀　過不一流　死己，或的一動心僅用接震　不初漸勢競已師的　見杯：導貪　。要次，　，要就錯是時員試職的的整　是人受撼　是的忘，逐成，擁　貪致財　）等，為　然什是，自的，想棒貪招財還：筆抱記卻理為或護　因負青蠱想社者　萬故致　**三孝**生少錢　後麼在只己　合，吐有所

道力之得之臉　活廉　避提貪信　意性的岸是考道遊　**老**言節　貪都了　**師**為已　以逃永
└無顏之睡：　讀潔　禍倡念念　現鰥是的操驗理戲　**說**警蕩┐死不無
千限，則寐，京邑┐魯書相還的無的，同出魚那鰥守是，來我很　惕然四祿出止　。無知矣┐境
萬。開富見我衣冠┐禄的映有目欲作相時原└些魚清怎很說很喜　。存楊震└字漩渦
要但難昌家冠┐錢好襯虹的無岜信我形他假固廉麼清明喜　**三書**，但因此的裡
明望發之口┐神模的雯。求。人也。們仁已，一楚┐歡　**廢虹**願辭言魔，
哲同無翼兄，論範小能，譬類很還假遭而回呈士書　**受**今人魔爪被
以學└而莫，疲裡，典彙知能欣賞在義輿只事現雖廷　人└└足┐穿
保┐可飛不勞諷我故整制利賞等，論是。了懷援　能以賞能
身君見，驚講刺極，足常法種惟待偽制價不金道用　能樣切切切
。子┐無視肆世為加律，律種對更裝裁碼受錢，┐　都這貼┐揭
）愛孔足而走之律，人欣以啟樂，以修人大良，不賄利貪賄　的裝切士後
孟財方失則清談，嘴的　達止來理的好然對賂誘以賂　今金真爪┐被　以的至雖一
慶，兄└解貧閩財　，正婪到犯克性誘的而。，下死守　人└足？┐　能樣極懷輩
玲取└解嚴聞愛喜闡蒙保罪制餌┐該被不的祿衛　才潛注釣見人└└　思風。道子
）之之弱談，對　有魅毅，對　身；的才潛注釣見人└└　願伏意上得格的的　此完，

道┐無顏，則寐┐魯書相還的無的，同出魚那鰥守是，來我很　說警蕩┐死不無　。無知矣┐境
千限，開富┐禄的映有目欲作相時原└，些魚清怎很說很喜　惕然四祿出止　。存楊震└字漩渦
萬。難昌┐錢好襯虹的無岜信我形他假固廉麼清明喜　**三書**，但因此的裡　**廢虹**願辭言魔，
要但發之┐神模的雯。求。人也。們仁已，一楚┐歡　**三孝**大滅　鰥大　**受**今人魔爪被
明望之口┐論範小能，譬類很還假遭而回呈士書　的廉　鰥魚眾　**孝**┐　人└└足┐穿
哲同無翼兄，疲裡，典彙知能欣賞在義輿只事現雖廷　**三孝**┐　的廉　魚眾　**孝**┐　人└└足┐穿
以學└而莫，勞諷我故整制利賞等，論是。了懷援　（）┐　的廉　魚眾　**孝**┐　人└└足┐穿
保┐可飛不驚刺極，楚常法種惟待偽制價不金道用　死而　大滅　鰥大　**孝**┐　人└└足┐穿
身君見，驚講肆世為加律，律種對更裝裁碼受錢，┐　的　大滅　鰥大　**孝**┐　人└└足┐穿
。子┐無視肆世為加律，律種對大良，不賄利貪賄　的　大滅　鰥大　**孝**┐　人└└足┐穿
）愛孔足而走之律，人欣以啟樂，以修人大良，不賄利貪賄　的　大滅　鰥大　**孝**┐　人└└足┐穿
孟財方失則清談，嘴的　達止來理的好然對賂誘以賂　的　大滅　鰥大　**孝**┐　人└└足┐穿
慶，兄└解貧閩財　，正婪到犯克性誘的而。，下死守　的　大滅　鰥大　**孝**┐　人└└足┐穿
玲取└解嚴聞愛喜闡蒙保罪制餌┐該被不的祿衛　的　大滅　鰥大　**孝**┐　人└└足┐穿
）之之弱談，對　有魅毅，對　身；的才潛注釣見人└└　的　大滅　鰥大　**孝**┐　人└└足┐穿
受甚┐　如致血　卻　今一事　望聲過一於界幸搞揚的念管命
。至如　無命淋　不　都門，　，也，樣他面負得揚人而有的
因當果電底又淋古知人是課但雖真讓但，一前了形，還落沒下文
為，不而為你你你影洞迷的今是，發變清想克很有了然的了的憔治不牢所，的
了每應，你得得《般人教聖被明的心這制不一錢球貪臉支悻人少獄謂我鰥
┐個該我不到不深的訓賢它了道寡應自應路而貝念，持，物，之┐們魚
└錢人把並能了到夜欲誘，的宰錢理慾是己該一打們。而者毀的像災魚活就
└，都┐不永你想加望惑仍諄控幣。阻諄了，自**三書**足中望慾持，真的，至家案一至人也因
而有有是遠想要油。，仍揣告，成以**巫芝**常不常他賠的職可讓人，陣毀常為
自錢└┐有說擁要的站消不誠了為**岳**樂斷不們上日棒能台的不子了因是貪
迷己└有的遇除了，金擁從古修易球己不賭只在譽把得己一此落
失人當錢└你見了名史錢的有進件迷的好案是全，自沸一時，得
己生成└就蘇歷└┐的人利上奴了它至的　失名　也出世更己沸生貪不喪
的人是格拉┐史的人隸┐　　　

27尹文子生子不類　漢　孔鮒　孔叢子

子思在齊，尹文子生子不類，怒而杖之。告子思曰：「此非吾子也，吾妻殆不婦，吾將黜之。」子思曰：「若子之言，則堯舜之妃復可疑也。此二帝聖者之英，而丹朱、商均不及匹夫，以是推之，豈可類乎？然舉其多者，有此父斯有此子，道之常也，若夫賢父之有愚子，此由天道自然，非子之妻之罪也。」尹文子曰：「先生止之，願無言。文留妻矣。」

閱讀心得 98.11.12

依照現代人的觀點，尹文子黜妻的舉動實在讓人好氣又好笑。孩子由父母所生，分別自父母雙方遺傳了一半的基因，尹文子生子不類，他自己也應當負起一部份的責任，怎能將此事全推給妻子一人承擔呢？當然古人是不可能有這種生物學概念的，但就子思所言：「此由天道自然，非子之妻之罪也。」生子不類，是由大自然所決定的，正同於人類無法控制染色體如何配對一樣，一切都是自然運行下的結果呀！

曾經看過幾部古裝劇，皇帝將得不到龍子的因素全歸咎於皇后身上，他哪會知道，其實是自己的Y染色體太過於衰弱的關係呢？子思的一番言論在當時重男輕女的社會風氣下，顯得新穎又理性呢。**（三孝　謝宛靜）**

我覺得古時候的女人很值得同情，平時不僅得忍受大眾對婦德、婦容、婦言、婦功的要求，侍候丈夫，畢恭畢敬，有時還必須遭受像尹文子這樣無理取鬧的言論，實在不公平

歷史上雖然不乏像武則天、李清照這樣自主、快樂的女性，但一生備嘗艱辛的女子，更是不計其數：王昭君不願賄賂畫工的氣節，終究只被當作外交的籌碼；楊玉環享盡當代榮華富貴，最後慘死馬嵬坡，該要歸因於君王的不能自持，這些女人的命運彷彿不在自己手中，而是由皇帝、國家，甚至是歷史操控，她們悲劇性的身世，儘管使其得以留下芳名，卻總是令人不勝唏噓

身為一位女性，我為我對古代女性的同情感到些許的羞愧，畢竟同樣都是女兒身，我正在享受的，是千古女人所共同爭取而來的權利與幸福。真幸運活在這樣一個美好的年代。**（三孝戴榕儀）**

也許，最難抵抗的敵人便是傳統。古時候的女人，天經地義的就是男人的附屬品。也許我們現在會很替她們抱不平，會說些如果回到古代，我一定會如何如何……，但是，對抗傳統，談何容易？何況，在她們眼中，應該說在那時候的所有人眼中，一切都是如此理所當然，那是現在的我們難以理解的。很難想像一出生便是為了嫁人，和自己看都沒看過的陌生人結婚，看著他三妻四妾兼上花樓又能如何？拿著一封休書又能去哪？

本文中的子思，雖是一男子（既得利益方），卻能出言挽救一女子，用理性的分析推理打擊當時男性那絲毫不尊重女性的傳統，子思能不被傳統所迷惑，實屬難得，若歷史上能更多如子思般的賢才，或許便能挽救更多蒙受不白之冤的女子。

當然，如果能有更多如子思般的「女子」，為了自己而起身對抗不合理的傳統，那是再好不過了，畢竟，經由男性手中給女性權利，和女性自己取得權利，兩者之間是有很大落差的。

這篇文章還令我不禁思考，是否有許多如今我們視為理所當然的傳統，對後世來說是可笑荒謬的？是否有許多的弱勢被傳統給隱形了？**（三孝　洪佳儀）**

俗話雖說：「有其父必有其子」，但尹文子豈可因覺得其子長得與自己不像，就欲休其妻？我想這與古代婦女地位低下、男權至上有一定的關聯吧？若是同樣的情況移至現代，一位丈夫因為小孩與自己不像就懷疑妻子紅杏出牆而向法院訴請離婚，恐怕無法成立吧？而且以今日的鑑定技術，DNA比對結果就足以說明一切。況且父子相像就一定要外表相似嗎？說不定他的兒子長大後個性與他一模一樣！另一方面，尹文子的思想也太過拘泥了，幸好子思的一席話及時將他點醒，不至於鑄下大錯。

以女性的觀點而言，尹文子無非是個沙文主義者，任何事都以自我為中心，輕易恣下結論，在男女平權的現代肯定會遭到唾棄！**（三書　董又慈）**

古代沒有所謂的DNA鑑定技術，你想要認親，除了我們耳熟能詳的滴血認親外，就只能很直接的從外表來判定了。

從現代科學的觀點來看，尹文子的行為似乎十分不可理喻，但其實在過去用外表判定親子關係這種方法可能和現在的DNA鑑定法是同等地位的，所以尹文子理所當然的可以懷疑他的妻子不守婦道。而且尹文子在當時也算是有名的思想家，要是被認為他連他的妻子都教導不好，那還得了？

不過子思就更勝一籌了。他能不被過去有限的科學知識所限制，利用過去的經驗合理的推斷其中的可能性，還能巧妙的運用古聖先賢的例子，使之更能說服尹文子。尹文子也十分機靈，立刻就接受這個說法。不過從尹文子阻止子思再說下去的舉動看來，他應該對自己的無知與衝動感到羞赧無比吧！**（三書 林孟萱）**

尹文子的反應讓我聯想到了曹丕與曹植、甄妃的愛恨情仇，當時眾人皆知曹植與甄妃是郎才女貌的絕配，二人也互相愛慕。但曹操卻開了大大的玩笑，把甄妃許給曹丕，不久後生了兒子，曹丕越發覺得兒子像曹植，便疑甄妃與曹植私通。這樣看來，儘管時代不斷變遷，但人類的生殖潛能及男人的「顯示地盤」卻一樣沒變。

不過，教養孩子的態度，卻各異其趣。陶淵明是古今隱逸詩人之宗，但在飲酒詩中，卻言及一打的兒子不識六與七；一國君王如劉備，希望兒子成材，以擔負天下之大任，無奈「得相能開國，生兒不象賢」；一代文豪蘇東坡識遍天下字，讀遍天下書，卻嘆「人皆養子望聰明，我被聰明誤一生」希望兒子愚魯，無災無難到公卿。我很好奇，尹文子接納兒子之後，對他的期許究竟如何呢？

辛棄疾曾說：「近來始覺古人書，讀來全無是處。」我卻不如此覺得，以前認為古賢常篤厚，時輩喜詼諧。古人總令人難以親近，但近來看了許多古文，發現古人也跟我們有一樣的煩惱。透過古文，我們可以和二千年以來的所有人事聯結在一起，讓我們有機會一睹古人的神采。**（三書 廖虹雯）**

老師說

這篇有很多同學認為「生子不類」是「生子不賢」，認為尹文子應該學學劉備，雖然生了笨兒子，仍然擔負為父的責任，為他延請忠心的諸葛亮來輔政，不該杖打兒子，還休妻，那種不負責任，還家暴逞兇的嘴臉，實在太難看了。

我認為同學的看法很好，兒女不肖，父母是該負教養之責的，但是在這裡，「生子不類」指的應是相貌不像，而不是才德不賢，應是兒子長得不像父親，所以讓為父的，認為這不是自己的親骨肉，而興起怨恨妻子不貞的情緒，而想休了她。

幸而子思拿堯舜做範例，說古聖人的兒子卻不賢，也一點都不像他們的父親，卻沒人認為該休了堯舜的妃子呀！兒子像父親是常態，兒子不像父親那也是天命的安排，不是妻子的罪過。把「相貌的不像」轉到「才德的不像」，模糊焦點，但都是不像父親，讓尹文子好受一些。

我很喜歡又慈提出雖然長得不像，但「說不定長大後個性與他一模一樣」的看法，一些家族遺傳的特質也許會在將來一一顯現，尹文子實在不必太早就急著下斷語認為兒子不是親骨肉。

我很喜歡一部看過的動畫：「小蝌蚪找媽媽」。一群小蝌蚪四處找媽媽，人家說：「孩子總是和媽媽一個樣的」，於是小蝌蚪猛追著大鯰魚叫媽媽，哪知道它們的媽媽其實是一點都不像的青蛙呢？

周公說：「戎狄是膺，荊舒是懲」非我族類，就要加以攻打。但古書上也說：夷狄穿中國人的衣服，吃中國人的食物，說中國人的話，我們就當他是中國人；中國人穿夷狄的衣服，吃夷狄的食物，說夷狄的話，我們就當他是夷狄。

縱使尹文子的兒子非親骨肉，但給他尹家的食物，尹家的家規教育，誰敢說他不是尹家的子弟呢？搞不好長大之後，能繼承志業的，唯此子爾。像史可法之於左光斗、白樸之於元好問，哪比親骨肉遜色呢？

成吉思汗明知長子是妻子被擄時帶回來的「外來種」，卻一樣疼愛他。血固然濃於水，但文化的力量還是很大的，收養家庭也締造了許多幸福美滿，其功不可小覷。**（孟慶玲）**

篇子思子思中庸宋，漢孔鮒孔叢子宋大樂朔與子言學

矣曰事之不大論，子思中庸宋，漢孔叢子宋大樂朔與子言學

。：相人會大論，子思中庸宋，漢孔叢子宋大樂朔與子言學

互是因論，子思中庸宋，漢孔叢子宋大樂朔與子言學

┐互是因論，子思中庸宋，漢孔叢子宋大樂朔與子言學

┐適尚論，子思中庸宋，漢孔叢子宋大樂朔與子言學

┐六

適友看，若另一方面，拿大學科與書也應當彼此合朋

惟的老婆，抑或拿學本的，人與文科書籍給幼稚園的小英文

揮其有將適當看，實外教科書給幼稚園的小合

豐的雙立書之意的，道為文科書給幼稚園的小合

的立書之意的，道為文科書給幼稚園的小合

矣！

下的人才會雖道然為知者傳樂朔去的才會雖道然為知者傳樂朔去的才會雖道然為知者傳樂朔去的

題吧？

樂朔的想法是有道理的。過於冷僻的文句的確會使文章的意思難以傳達；而艱深的道理若無法解釋得令人能理解，那終究不會是能在世間運用的道理。子思無法提出具體的例子佐證，實在難以說服人，反倒是樂朔的想法比較實際。聖人的話、經書都有可能有矛盾，子思不願接受這點，不是限制了自己的思考嗎？這應該是思想家最不可犯的盲點吧！

雖然如此，樂朔的反應也太大了，既然是孺子，何必「攻之」呢？這個故事讓我看到，人對相反意見的接受度其實很低，這不只是對自己度量的警惕，更是待人處世不可忽略的重點。（三書 **詹愷欣**）

樂朔以自我的淺見，批評尚書的深廣，顯示其膚淺，而且又沒有容人的度量，子思只不過將他喻為一般的匹夫，他就怒而圍子思，真是不可理喻！幸好宋君不昏庸，識得聖人之後，而不因世仇而放任大夫攻之，尊賢之情溢於言辭。子思困宋而作中庸，逆境果然為文人的滋養品，屈原陷於憂愁，古今的經典大多成有萬古傳誦的離騷，不被重用，而於憂患、困頓，所以當逆境來時，勇於面對吧！（三書 **王伊旋**）

樂朔無法接受後生晚輩之言高其一等，而認為「孺子辱吾」，更而想除去他，可見他是一個心胸狹窄、放不下身段的人。相較於魏晉時代的蔡邕與王粲，當王粲還只是個十六、七歲的小伙子，而且貌醜瘦弱，蔡邕這位名滿天下的大家居然願「倒屣相迎」；再看宋代的歐陽脩，亦是當代位高權重的文壇領袖，遇上當時年輕的蘇軾，還說出了「如此一避一避，才不會妨礙了他」的胸襟是何等開闊！

可見蔡邕和歐陽脩的胸襟老一輩的很多人，總難以接受後生晚輩之起和超越一或許是一種源自本能生存競爭的反持或許是代表著人的退應，，，因為新人之起前人臉的隱一種世代的循環起代表著人的臨種常代人一的時代對的來化落這是難以、一個時代的老臨伍和失去的時間新人的崛起會緊、、抓落能敞開心胸，，，提接受這個自然秀的循環交。若能放下身段，，提攜後進，豈前輩替利人利己，放下心舒神泰，而且不是利人仰，後，代不僅自己不用處處受阻人景仰揮，灑若，何況長江後浪推前浪本大方地義，前浪長代表著人類脈動的長江，起又怎會源就天經永不止歇呢？（三書 **周佳霖**）

遠流長、永不止歇呢？（三書 **周佳霖**）

我認為樂朔實在是度量不夠，子思只是陳述一個自己的想法，並非刻意將樂朔貶低同不智的小老百姓，樂朔真是個具有敏感心性的人阿！

了！倘若思以為道是為知者傳道，最根本的小道理學起些艱深之道，了這樣一個問題到達，。所以子思回答並無鄉及不妥。這也讓我想知道被隱藏的文子西密碼必須靠提自己的能力去解開的能力即代表「了解與「知」的權利中鄉人的處境其實類似」的此子，思這的和文段話或許能夠激勵一些。不智者發憤向學吧！

文末子思接受了宋君的救助之後，文王和孔子自比，表示其有效法先賢之精神，不屈服於環境之困頓。子思是個令人敬仰的人！（三書 **吳怡潔**）

這篇古文交代了子思撰中庸背後的一段軼事。

古人憂憤時著述往往成就好的作品，如文王演易、孔子作春秋、司馬遷受宮刑後致力於著述史記……。這些人生磨難除了給人生命養份也給了遷客騷人文字的養分。曾有我想外人說：「文學是苦悶的象徵。」，我無法完全同意，但我相信生命的智慧的確能開闊文章的深度，李後主亡國後的懷國之作不同於亡國前宮廷沉歡之作，字字血淚開創了詞的新境界，也奠定他在詞的壇的地位。岳飛的滿江紅，也是道盡時代辛酸。難怪辛棄疾年少時想要「為賦新辭強說愁」了，想必是體會到這個道理。（三書 **陳渝婷**）

昔日文王困於羑里，孔子斷糧於陳蔡之間，究其原因，都是在大環境的困頓之下，進而激起了對理想的堅持與盼望。孔子之所以一字一句寓褒貶於春秋，文王之所以幽而演易，無非是盡匹夫之力，但求為整個時代下一個註腳。我想這些傳誦千古的經書，源頭其實都是悲哀且苦澀的，他們承載了大時代未竟的理想，卻也因而醞釀了一身的精萃，留予後人參詳、借鏡。宋代以前曾繫在祖父的手上傳承的。鏈子思困於代給他們看見了這條子兩種自覺，，。上，轉交非其人，一種非做不可的責任感—「苟一道不傳矣」的信念是根深柢固的。

為什麼李煜最絕美的詞句是在國破家亡後才誕生？為什麼亂世之間盡出英璨雄？沒有其悲哀的時代背景，就沒有璀璨的光輝，即使那絢麗是寄寓著絕望吧？相同的，聖賢之作的苦處也在於此。（三書 **林欣蓓**）

每個時代有每個時代的困難與挑戰，，，亦不可以現代人的角度去否定前人的作為，這些都不應拿前人豐功偉業與時人對比，是不公平的，時代的氛圍不

同了 自然造就出不同的人才，故言「假令周公、堯、舜更時異處，其書同矣。」

有人批文天祥的愚忠，試想當講究「禮」的時代，「忠」被奉為極高的道德情操，那些人或許能多一分理解。曾看過某部岳飛全傳，每一回最後總有一行「此是迂腐至極的封建忠君行為，不值效法」，但當時還能忠誰？這些都是對歷史沒有全盤了解的人而妄下的斷語啊！

故，要論一件事的好壞，不應只重在結果的比較，理當追本溯源還原歷史現場，這樣應該會使我們能多一分包容與體諒。（**三孝　谷宜臻**）

子思和樂朔，相隔千年，和現今政壇互相映証。半瓶水響叮噹，自詡無所不知辯才無礙政客如樂朔，不容許他人指責自身錯誤，甚至對批評者趕盡殺絕。無奈學者專家如子思，對冥頑不靈自視甚高的主政者莫可奈何，除了忍受迫害、抹黑，也只能選擇獨善其身，用銳利筆鋒撰寫一齣齣政治悲歌。

溺水的離騷到沈痛的春秋，到中庸，到今日社論一篇篇痛心疾首的針砭，上位者，有誰聽見了？這荒唐鬧劇，上演千年，怎待不到曲終人散的一天？（**三孝　施睿恩**）

『道為知者傳』這句話中的『知者』指的到底是知音者還是智者呢？我覺得如果當成知音來解釋的話那麼樂朔的理論也不無道理。自古以來學問總是只在士大夫中流傳，因為太過艱澀的典籍對平民來說太不可親近。但道之為道，能夠普及於眾人不是更好嗎？只要是有心求知的人都能夠獲得知識，是多棒的一件事！我不認為樂朔膚淺，它可是早了胡適好多個世紀就提出類似的白話文運動觀念呢。深奧典雅固然有其值得欣賞之處，但是並不代表平易的文字就不能傳道，不能美妙，不能觸動人心。（**三孝　林乃禎**）

困境是人生的試金石，文王困於羑里，而成《周易》；司馬遷受辱，而寫《史記》。子思亦是如此。

十六歲至宋，與樂朔談學。談論時始終堅持己見，認為文章要典雅，且文學朝艱澀發展本是時勢之趨，甚至暗指樂朔無知，為一介鄉巴佬，非道之可傳者，因而惹來殺身之禍。

而經過此危難，子思有所啟發，所以撰中庸。首先，與樂朔交談時，他的態度雖顯得堅定，但其過程必也是腦力激盪，使子思有所反省。當發現認為學問艱深難懂的人日益增加，而依學問的激發展，只將愈趨於繁複時，子思自然的發展中於少數的菁英，儒家思想恐教育將集中以推行，因此欲將典雅拉回中道，在粗俗與精緻中取得平衡。

次來，因無禮而引災禍，也讓子思反省自身的個性及處世之道。十六歲得名，難免自負，且社會經驗較少，不理解待人接物，進退之間的道理，所以才說出：「道為知者傳，苟非其人，道不傳矣！」偏執的話語，而得罪樂朔。

《中庸》不但是折中調和的處世之道，更是子思自我反省，使自身更為成熟的過程體現。而從不順遂中體認處世哲理，並著述留名青史，不但承襲孔子之血脈，更將一脈相傳的思想，加以發揚，莫怪乎有「述聖」之稱。（**中山女高三平老師　陳暄雅**）

原本認為這篇有點難，沒想到同學的迴響如此豐富！有以筱安為代表，認為書的道理深奧，是有必要的。因為應用廣，闡釋起來當然要面面俱到，因此不可能簡易。同時「道為智者傳」，大學的教材，本不能給幼稚園的小朋友讀懂是一樣的道理。

愷欣卻認為書的淺近易懂是有必要的。乃禎更認為樂朔是早胡適二千多年的白話文運動的先驅。

另外又慈認為樂朔辯輸便圍攻人家，氣度太小，沒有容人的雅量。佳霖也認為樂朔應學習蔡邕對孺子倒屣相迎及歐陽修讓蘇軾出一頭地的度量。睿恩更感嘆兩千年來，樂朔的氣燄從沒收斂過，至今政壇不容異己，趕盡殺絕的戲碼仍在上演。

愷欣則認為子思態度狂妄；書廷也認為子思太臭屁。受人圍攻是意料中的事。

在子思困而著述方面，同學都能理解「困厄能令人成熟」的道理。我很喜歡渝婷說的：「生命的智慧能開闊文章的深度」。

我尤其欣喜暄雅提出子思困於宋，是他反省的好時機。災厄之來必象其德，經過反省，他或許不再堅持書之深奧；經過反省，他或許不再咄咄逼人，而趨於圓熟，這或許就是中庸精義之所在。

文王困於羑里，領悟天道之循環而作周易；孔子困於陳、蔡，領悟亂世中堅持道德的可貴，而寓褒貶於春秋；子思年少而有名，經此災厄，領悟中庸的道理，而有著述，這都是智慧的結晶，人類文化的瑰寶。

同學們能從各角度去發表看法，我覺得非常可貴。尤其查了資料，加了例證，便呈現那麼豐碩的面貌，比歷屆學姊的表現更好了。

我非常高興同學的認真學習，加油！加油！（**孟慶玲**）

村牛搏虎

清 錢泳

陝西漢中府西鄉縣某村，有善搏虎者，年十一，人稱猛虎。制猛虎之法，惟一正此。車前上，入獨山，牛在虎前，與虎熟視者，一角，正穿虎喉，虎立斃。虎死之後，皆以出一此為曬真於稱虎石也磨。上又奮牛力臥，一其畜以上，收穫久，家拾得銀兩，官養牛，獵人退縮，人群奮力，頭卒遂矣獨眾手握鐵鞭，遇出下，將牛，皆而，老戶，數十，不官兵，皆能出一猛虎履園叢話傷人無損，有善搏虎，能出一猛虎，履園叢話

98.12.4

閱讀心得

旁角，正穿虎喉，虎立斃。

牛之五之之牛養級請，，西醒家十縣，皆牛而，年獵漢而偶兩官忽奮退數上其老戶中盡而見將獎，力縮十，人不與府死之虎之遂。頭卒始能官西

破人亡是博有，跡之可尋的能，這人是散個盡針家產人、性家

最危險的賭博，是一種反化的人生。這是一種自我解脫，甚至是常常會遇到的困難，是一種常常會遇到的困難，是一種常常會遇到的困難，是一種

啊人！束恐怕連老的虎也始料未及。簡直想奇鬆蹟吧？（**孟慶玲**）

牲者，臨手怕連策虎猛牛擊料倒這一我讓眾是否意是不準是。人奈何得了，的那見一一，判識識卻一恐誤怕溫駒猛竟能當面將眾往是可的純至何成功敢與往觀誤了的時無隻人，卻卻時者，路？其見皮一勇手一。誤了的時各現門，成輕之。他即昔在力此旁角力文用情時了懷代一都了用傑楚真欲時人，牛，穿，章用可虎以和用情時了懷代一都了用傑楚真欲時人，牛，穿，章醒來誤以為有虎，便角之而死。在朦朧之間誤。

三書 廖虹雯

命皮分近出幾手促過下┐選是出是勇會承虎質仙咬命技的而虎的名馳兩子瞬好裡的懈，的之旁來秒台中一，披，頭倉因敢老，技。迷死。重理過，輕，而名。間奇？猛└意，孔莫石九，火。鐘浸，最劫任虎逃牛骨促為沉故去便巧我思，這內毛做近；何皮不遇碎，睡著事。代給很，破故就巾了南錯判的出事裂立眼，中村牛先前代年喜回滅事嗆要┐部了斷石的的了即惺一舉成功，後來之所以喪命，有輕歡歸武裡昏給緩一，都頭命反吧反忪，前的表現可圈可點，英人同終俠安了三└場魂是└運應？應，一見圈可點，雄的學究小排孩個的火歸一呢吧，可之一下，虎，看提英說老子孩錯災西場？？在憐下見虎就在英法出雄裡英，子誤，天賭在誰急一，虎就在近旁雄，老也越雄她掩判一，博倉會在命用就在近旁不經英是老出一口斷位沒，促料緩鳴力一角愁驗雄個越馬個鼻，媽得對的到均呼一角、有應人成，都，她媽怨了情居是了角，，也了傳的精卻沒火去在的，況然優。，，不傳授本的被救在洗倉。逃有必事，怕打神虎

三書 宮愉婷

天這拼存也而我同這牛後擇篇命而為有們歸個，卻。代年喜回滅事有輕歡歸武裡英人同終俠安雄的學究小排，看提英說老英法出雄裡英雄，老也越雄不經英是老出愁驗雄個越馬、有應人成，也了傳的精卻不傳授本的被怕打神虎

老師說

多什人麼事好說古下冒了搏是雖，故而也故？物像└文去險自虎不說最事最死事，一呢也，啊己者得是後帶後在中馬個。許有！的；不殊都有村老的知命就那雖命虎拼途是一牛虎老與運是麼說奮為命同不種也口搏我的中一可力了下歸免循因裡虎們圈國絲能一生去，一環虎。者緊環的希不角存的可死的皮老，密。┐望免。而！是。意而虎搏相世達就一都吃人為味死又虎連上爾不死是人為了嗎。死無的有文放，為；了生？不於數到那物棄也了村活存殊覺村，底麼競。要生牛命，途得最

三書 范紫語

人力皆為以而實覺若是一不本麼出前盡是人為後是有是光句著書角的智種善牛我傳而起們只者小點自彩想介寫度光慧種搏正覺。死因擁要牛配像牢解到紹的皆彩卻經虎是得（“自它奮亦角魯籠脫的信：是或無驗的代善三，那的力是，迅放，話的┐放牢體值老表搏書所一勇一群真的逐則即└不逐籠力和人我虎以頂猛頂眾正小則是是看，與，將必，們的劉我，，，蠱的說是與此到不解拾其勝雖生那若認但拱一惑大啊與自句┐用脫級施武然活位涵為總他切下主！眾我，拾了吧而展功懷中老很有的水的角故人此若級，？上出秘有常人像一不到殉是事的身「而去忘則來笈與犯和是天畏渠道「群眾」裡了的上就記以，，老有將搏他強成者的斷了└是是不也但虎的虎虎會權，吧主，斷我死哪是是決通斃老“，因？，角感，第論

三書 宮愉婷

命。重理過，輕，而名。間奇？猛└施智度想狂在沒來大顏┐即的當虎才，，沉必欣這想的將良關是眼牛殺是再將湎是喜牛到關，本雲喪神┐生自現一在牠，的下雲氣是長命打獨無己威張回難能身一長焰員斬關量前算最風虎憶忘擊上刻還正猛顏頭牠└，危，皮的又倒，便想盛將良。呢時一險卻認氤驕人我身向著，└！，隻的賠成氳傲人看首他呢甫也怎老牛敵上老中的聞到異請！勝是知虎牠人了虎，經之了處問見了個答可哪。自，矇歷喪匹了尊到曹輕案能會這己想蔽吧膽夫。姓快操敵揭還放隻的要了！的得大馬手的曉在在狂性故牠然老志奔下例的用眼妄

清 錢泳 履園叢話

余見市中賣畫者，有一幅，前一人跨馬，後一人騎驢，最後一人推車而行，上有題云：「別人騎馬我騎驢，後邊還有推車漢。」此醒世語，所謂將有餘比不足也。有題張果老像曰：「舉世千萬人，誰比這老漢？不是倒騎驢，凡事回頭看。」此亦妙語。

閱讀心得 98.12.25

「你騎馬來我騎驢，看看眼前我不如；回頭一看推車漢，比上不足比下餘。」小時候在書上看到的這則籤詩，原來其典故是出於此。它以騎驢者樂觀豁達的人生觀，啟示世人「知足常樂」的道理：前面的騎馬者，當然比自己騎瘦驢要來得威風快速許多；但瞧瞧後面推車的老漢，既緩慢又辛苦，相較之下尚能坐在驢背上就該偷笑了。

尤其在這個以資本主義為主流的時代，貧富差距正以我們無法想像的速度擴大，騎馬者的馬匹愈來愈健壯，而推車漢肩上的負擔卻是逐日增加。在已開發國家中那些商業鉅子關心著今天股票又上漲多少的同時，有多少生活在貧窮線以下的人們正在為他們看不見希望的明天痛苦地呻吟著？所以，幸運安存於M字中段的我們，除了在「回頭看」時拍著胸脯感謝上蒼以外，是不是也能擅用自己的「餘」，去關懷身後那些已經無法與他人比較的「推車漢」呢？（**三孝 謝宛靜**）

凡事回頭看，會發現情況沒有自己想的那麼糟。

忽略有餘只知不足，將會永遠都在追逐；只看到自己沒有的卻忽略了自己手中已擁有，終日汲汲營營，抱怨自己擁有之不足的人，是這則故事所要勸誡的人吧？「知足」看似簡單，卻很難，難不是難在不知何謂知足，而是難在維持「知足」這個心境，達成目的的當下，或許心裡覺得很滿足，也覺得這樣就夠了，但這樣的心境往往維持不久，一下子又轉移新目標了。

常常聽到一些在別人眼中已經得到許多資源的人在抱怨，抱怨自己還少了什麼別人有他還沒有的東西，明明馬廄裡充滿了千里馬，卻還在計較別人擁有一匹驢，而不是檢討自己沒有伯樂的眼光，去看清楚自己擁有多珍貴的東西。

在不如意的時候，不妨停下來冷靜想想，仔細看清四周圍，你會發現其實掌握在你手中的，比自己想像的還要多。

凡事回頭看，不要只會向前看。（**三書 葉書廷**）

俗話說：「比上不足，比下有餘。」我們總是橫衝直撞地追求財富、成績、人緣等等方面的領先，亟欲勝過別人，卻往往忘了回首觀瞻，給自己的努力一點鼓勵。

其實這就好像兩種截然不同的生活觀。有些人喜歡不斷的戰鬥，精益求精；有些人則會給自我的生命多一點空間，以輕鬆的態度前進。乍聽之下，「比上不足比下有餘」這句話好像是對失敗者的安慰，但實際上它卻是另一種豁達的生命哲學。

忙亂的日子裡，若能偶爾切換自己的觀點，不失為一個好的選擇。（**三孝 戴榕儀**）

人常放不下對某些事物的執著，而活得十分辛苦。最常見的，莫過於對金錢的追求了。人們都希望過得舒適，所以拚命地工作賺錢。然而在擁有優質的生活條件後，抬頭往前一看，一些巨富的奢華行為映入眼簾，於是心中便燃起一股信念，總有一天也要與他們有相同的享受。秉著這樣的執著，我們焚膏繼晷地埋首公案或四處奔波，甚至以不法手段取得金錢。只是終日活在忙碌焦慮中，我們失去體驗生活樂趣的機會，往往也輸掉健康，最終兩腳一伸歸西去了，什麼也沒享受到。若我們能適時回頭看，便知在世界的偏僻角落，有多少生活在惡劣環境的人們正受煎熬，而發覺自己其實十分幸福了，沒必要去和那些豪門比，讓貪婪腐蝕人格。

此外，便是放不下好勝心了。我們總是一股腦兒向前衝，想超越跑在前頭的人，即使已氣喘吁吁，體力透支，也不想讓自己休息片刻。終於因跑不動而仆倒在地，望著和前面的人相去漸遠，又惱怒又自卑：為何趕不上人家呢？殊不知在身後，還有人正奮力想望到我們的項背呢！比上不足比下有餘，緩緩自己的腳步吧！懷著愉快而自信的心情前進，可以見到更多人生繽紛的色彩。回首看自己行走的足跡，知道自己的確進步就好，不必執著於拉近和領先者的距離。況且每人秉賦不同，不必強迫自己得事事冠絕群倫（且也不可能做到）。

望著前頭的身影固然可以激勵上進心，但不必執著於超越人家；回頭看緊追在後的人則提振了我們的信心，得知自己沒落後，但也不可因此懈怠。如何適時前瞻或回首，便賴個人的智慧了。（**三孝 王筱安**）

世界上有許多人，往往只知道向前看，永遠對自己現有的感到不滿足，因而漸漸變成「向錢看」，落入了無止盡的謊言和華麗的陷阱裡。歷史上這樣的人不遑少見。將軍元暉莫怪人譏為餓虎，侍中盧昶難逃世號作饑鷹。為官者任意斂財，不外乎就是為了填滿自己心中的那份不滿足吧？時至今日，這種情形依然存在著。前政治人物因貪汙而淪為階下囚，數不清的補教老師已身價不凡，卻仍炒作股票，甚

至賣掉補習班，忽視學生權益，起因都來自於看見「別人騎馬我騎驢」，於是一生就這樣庸庸碌碌，汲汲營營。

反觀之，這個社會上依然有人有「後邊還有推車漢」如此高明見解與廣闊胸襟。有人生活已經很慘澹，仍投注自己的一份心力，參與慈善機構助人的行列。八八水災時，那些災民有的甚至一無所有，但看見有人連能否活著都是疑問時，便挺身而出，加入救災行列。我看見的，不只是大無私的精神與奉獻，更看見了純粹的人性光輝：一個懂得珍惜、感恩的浩然正氣。

天生就沒有四肢的乙武洋匡曾說：「我曾埋怨自己什麼都沒有，直到我看見了有人，卻連家人的扶持都沒有，我便知道，我是上帝的寵兒」。我們不也要學習凡事回頭看嗎？如此，我們才能活得知足、快樂。

（三書　廖虹雯）

「凡事回頭看」是一種道家思維。身處高三的我們，每天與分數的波濤搏鬥，心情也隨著高高低低的分數起伏不定。低落時，總會想找個「濟運同等不佳」的可憐兒互相吐苦水，看到對方的成績與自己的同樣殘破不堪，心中頓時少了一片烏雲。這種療傷方式雖然不太積極正面，少了些奮勇向上的鬥志，卻是最好的特效藥。

畢竟，人生不是永遠順遂，也不是每一次都能發揮完善的自我療癒功能，自己安慰自己。與其自怨自艾，不如回頭看，看看那些濟運更差卻仍勇敢奮鬥的人，一開始是敬佩，進而悲憫而感恩，最後昇華成積極的心：我一定能做得比現在更好。原本渾沌的心也因此得到救贖，開朗明亮起來。

有時候，回頭不一定要看別人，也可以看看自己。看看自己以前的豐功偉業，想想現在的自己。或許，現在所表現的看似不如過去亮眼，但成長和自我提升卻是「不可逆反應」，隨著年歲的增長越來越進步。回頭看自己得到的不只是滿足和救贖，還有自信和成就感，這是「回頭看別人」所得不到的。**（三書　彭詩惟）**

老師說

「舜何人也？禹何人也？有為者亦若是。」這是儒家的心境，朝著目標，孜孜矻矻，奮勉向上，勇往直前，即使廢寢忘食，堅苦卓絕到不惜懸樑刺股，維護真理至於威武不屈，就是斷頭棄市，亦是雖死猶榮，熱血的儒士是中華文化的主流精神。

然而以這般儒士的積極進取，要處困境是艱難的。自信一腔忠懇，卻撼動不了君王冷漠的心，幾經貶謫流放，於是賈誼哀慟、屈子枯槁，呈現的是多麼鉅大的靈魂創傷！

受傷的靈魂如果沒有療癒，就只有消亡。幸好針對「儒士熱」，道家是最清涼、最有療效的「退燒藥」。

張果老是唐朝的道士，後來成了仙，他倒騎一頭驢，不看前面奔馬者的背影，卻看後面千千萬萬推車漢的緩慢蠕動，享受遙遙領先的快感，如何不精神大振？

先聖前賢已經絕塵而去，自己如何苦苦追趕，也見不著個影子，自嗟自傷，如同被世界所棄絕的可憐蟲；然而轉頭一看，境界大大不同，多少豔羨的眼光仰慕著你呢！豈可不自珍自愛？

老莊思想，替那些從發燒的名利場上，敗退下來的失意人，營造了一座絕好的後花園，可以退燒止痛，休生養息，蓄積能量，等待好的時機，又可快樂出發。

中國歷史上每到亂世，便盛行老莊思想。清靜無為，看似頹廢，實則挽救了儒家激進的失衡。一急一緩，正好保持了健康的命脈。中國古老文明能撐幾千年而健在，儒道精神的交替作用，功不可沒。

今天同學努力求學，爭取榮譽，走的正是光鮮亮麗的儒家路線。但當生了病，或環境有了變故，以至成績落後，事業失敗，或受冤遭辱，無力辯白，於是引發愧恥焦慮，雖拼了性命去維護名譽，但卻欲振乏力，於是在不能忍受落後的汙名之下，便可能陷於憂鬱沮喪，而做出自責、自憐、自殘的行為。

所以老子說：「知白守黑」教人要能忍污納垢，「名與身孰親？」教人不要為了虛名而危害自己的性命，畢竟留得青山在，不怕沒柴燒。

道家是儒家的反動，儒家講究衣冠楚楚，進退揖讓；道家就偏偏不顧形象，許多神仙喬裝成乞丐，捫蝨摸蚤，鶉衣百結，游走人間。

由此，我認為台語把體垢叫「仙」，是非常有趣的。洗澡搓去「仙」，乾乾淨淨，便只好做個有潔癖的儒者，勤勉於振衣彈冠，努力除垢去過。

相反的，不洗澡，「仙」越多，包容力越強，最好像濟公一樣，能搓出「伸腿瞪眼丸」來，就越能接近渾沌的快樂吧？俗語說：「水清則無魚」，水夠髒夠渾，能涵養的可多了，天寬地闊的，便獲得了大自由。傳說丐幫幫主即位儀式，是要接受幫眾每人吐一口濃痰在身上，這就是老子所說：「受國之垢，是謂社稷主」吧？垢越多，越不怕髒，能做的事就越多，「守黑」的妙用就在此吧？

當我們趕不上別人時，別羞恥於落後，記得回頭看，享受領先另一些人的快樂。讓自己墮落一下，忍受污名又何妨？等休息夠了，自然有力氣去奔跑，急什麼呢？**（孟慶玲）**

我與古文閱讀心得98.6

就如孟老師所說的，中國的醫藥及許多產業，都曾是世界首屈一指的，古書中必有大量智慧潛藏在裡面。每週一篇的古文閱讀，拉近了我與文言文之間的距離，感受到除了課本上那些正經八百的古文之外，還有許多輕鬆可愛的小品。

我喜歡從上下文中去推敲字意，雖然不一定正確，但固定的閱讀，確實大大增加了古文在我心目中的親和力。我要去唸中醫系了，當電話那頭的學姊告訴我，上西醫課程時要讀原文書；而上中醫課程時就要唸古文了。我當下閃過的念頭非但沒有懼怕，而是有一絲躍躍欲試的興奮之情呢！

很感謝孟老師給予我們這兩學期的訓練，我覺得這是個愉快的開場，未來我要繼續領略古文中的智慧與魅力囉！（**三御 龔晏萱**）

我是個對古文有點排斥、有點害怕的人，總怕看不懂，總刻板地認為古文是乏味的，直到做了這份作業，才打破我對古文的既有印象。

因為每週一篇古文，我不再害怕看不懂，且能從前後文去理解較艱澀的部份。也發掘了自己對古文的興趣。比如平等閣筆記中的「送屍術」，充滿古老玄幻色彩，還有趣味橫生的夜雨秋燈錄各作品，都讓我想在指考後找出它們，完完整整的瀏覽一遍。（**三愛 蔡甄文**）

不同於一般閱讀心得，這一年來我們每週都試著揣摩古人的文字，並加以分析論述，一開始的茫然到後來知道如何抓住重點，我們藉此觀覽前人想傳達的思想，並學會以自己的角度去剖析世界。

或許是無奇不有的故事，或許是震撼人心的真相，我們在一篇篇古文中吸收了奇聞異事和作者觀感，人類文化進步的特色就是以古鑑今，正如我們努力寫心得作業的過程，將文字咀嚼後消化成自己的學識。

告別了高中三年，告別了古文閱讀心得寫作，不知不覺已汲取了許多知識，並學會闡述自己的觀點。（**三御 藍文熙**）

上學期的黃本，到這學期的藍本，很像每個星期閱讀一篇古人的八卦小報，現代評論家的我們對此發表社論；也很像我在學習古人，對古書加上一些眉批、注釋。雖然有的時候會看不懂，可是古文練習提供給我們一個表達意見的平臺，要說什麼都可以，有一個揮灑的空間。這是一個訓練我們從不同的角度看待一件事，訓練我們發表自己的意見很有用的一個方法。（**三愛 朱書瑩**）

自從國中基測以後，閱讀古文的能力呈自由落體般迅速下降，那曾經可以愉快閱讀的文言成了最熟悉的陌生人。就連看名篇選萃也越來越依賴白話翻譯而不自知。

直到要寫古文閱讀心得才發現，原來自己對文言的理解力那麼差，已經有好一段時日得靠著選擇題的選項來推敲文句的意思，對文章內容的掌握則拘泥於逐字逐句的翻譯，幾乎不曾試著去了解作者寫下這篇文章的時空背景以及真正的意涵。

經過了幾個月，一星期一篇的磨鍊後，寫考卷時終於可以不再總

是先跳過冗長的文言了，也從一頁頁先民智慧的筆跡中，汲取了豐澤的養分。（**三愛　王麗智**）

古文心得的作業已經寫了將近一年，從西京雜記一路寫到平等閣筆記，其中的文章五花八門，有奇幻脫離現實的、有機智的、有愛國的……，各式各樣無奇不有，也因為如此，我看了許多好文章，雖然是強迫性的，但是我想如果不是這樣，也許我一輩子都不會翻閱像西京雜記一類的書吧？而且寫久了，在看古文時會覺得古文似乎沒有以前那麼艱澀難懂了。（**三愛　黃寬柔**）

寫了將近一年的古文，從剛開始的看不懂，不知如何下筆到後來漸漸可以掌握文章的重點，進步真的還蠻多。而且模擬考到大考所出的非選題也漸漸可以看懂題意，明確表達，分數上也有所進步，感覺真的很好。

雖然剛開始會覺得每週都要寫古文好累好煩，但長期下來，對於閱讀也不再害怕，會讓整體的國文程度提高，這真是一項相當有幫助的作業呀！（**三愛　郭羽霜**）

寫了一年的古文心得，從起初的排斥到現在，開始覺得有趣了。剛開始時因為看不太懂，所以不太會寫，也因此很有壓力。但漸漸的，已經比較能猜到文章的意思了，也比較容易有一些寫的方向。

我覺得這項作業對於指考非選題的訓練很有幫助，雖然有時候會覺得作業好多，但我想寫作的能力就是要這樣慢慢的累積、培養。文章被老師選中，打出來的感覺也很棒！只是有時候太用自己的看法去寫，較不容易抓住文章的精神和作者要表達的意思，就會很低分。（**三愛　廖翊安**）

印象最深的，是與晏子大人「纏綿」的那段時間，總有一種「好話說盡」的感覺，但也對他的言行有更深的了解。

我覺得古文心得有趣的地方，在於一篇文章不同的人看，著重的要點可能南轅北轍。可以看出一個人的文化背景、興趣愛好，頗令人玩味。（**三御　宋盈瑩**）

古文閱讀令我大開眼界，看了老師挑出來的古文，才了解原來古人不如我想的沉悶，他們亦會記錄一些奇聞異事，並非課本上的古文都是些聖賢倫常的濫調，這讓我覺得讀古文不再是件無聊而有壓力的事了。（**三御　李岡樺**）

從老師撿選的文章裡弄出一點新的思想，其實感覺很棒！

有很多值得一讀的小品，有些更風花雪月，更貼近民生的作品都是課本沒選到的。看見舊的想法和新的思考撞觸，還有翻古人的案，怎麼想都是不亦樂乎啊！有助於報章雜誌的客觀閱讀。（**三愛　柯君樺**）

其實寫這個還挺好玩的，也從每篇古文中得到很多故事的趣味或是震撼，不可思議的事情我看得津津有味。雖然有時會陷入看不懂或是毫無靈感的痛苦時刻，我覺得這可以視為是一種訓練，如果是在考場裡，就需要那種一定要寫出東西來的手感。

總之，古文閱讀心得練習增加了我在閱讀古文的流暢度，對自己心得闡發也表達得更為細膩順手。(**三愛　黃馨儀**)

剛開始古文作業時其實覺得不太容易，往往一篇古文看了許久才明白文章的重點或寓意，也許是因為不熟悉又沒有經驗吧，剛開始的古文作業總令我絞盡腦汁，又擔心沒有掌握到古文的重點，不過，有時候透過網路，查資料，甚至和同學討論，也讓我從中學到了很多，不知不覺中似乎也增進了自己的語感。

漸漸地寫古文對我來說也不再是壓力了，有的時候還會很驚喜地體會古人曾發生的小事件，或是從前奇特的民間事蹟。尤其我很喜歡晏子春秋的那一系列古文，晏子的智慧和身段總令我驚異又佩服。

整體來說，古文作業真的讓自己對文言文的感覺又親近了些，也對這些從前的軼事和歷史事件多了些認識，甚至嚮往。謝謝老師用心幫我們挑選了這麼多精彩的文章！(**三愛　張政婷**)

我想，上了大學之後，雖然不會再有什麼作業，應該說也不會有人催交，但是，我覺得我會繼續接觸中國那博大精深的文學，因為那是多麼有趣啊！有一次當我向別人說出「只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時，別人居然不了解，我突然發現我是多麼有能力徜徉在文學這片海中！此外，想起以前總是想了許久才能作出小作文，到現在一天就可以完成作文和古文，原來寫作文一點都不可怕，只需要多加練習和閱讀。(**三御　甘佳代**)

有些故事讓人握緊拳頭，有些故事讓人摸不著頭緒，有些故事則讓人會心一笑。

比起文言文的解構，我更注意到的是故事發生時的社會背景和故事人物鮮明的個性，再從這些角度去分析故事的意義，並寫下自己心中真實的看法，感覺很暢快！(**三愛　林沁**)

我與古文閱讀心得 98.12

第一次翻開這個作業真是感到頭痛不已，看古文要看懂不是件容易的事，更何況是理解後要加以闡發！於是發愣了許久，然後寫了些語無倫次的感想。作業發回來後，分數是可想而知的，但我不懂的是：「到底該怎麼把它寫好呢？」之後看了同學的優良作品不禁覺得驚歎又佩服，他們不但能抓到重點，還能聯想到古今中外的例子拿來比較，每次看大家的心得都讓我覺得見聞與思考面向又加深加廣了。(**三孝　臧韻雯**)

暑期輔導時，看見老師發下古文心得和聲律啟蒙兩本書，心情是十分惶恐的：「難道高三國文陪伴我的就是這麼可怕的考驗嗎？」記得第一篇古文心得是大刀王五，讓原本對於文言文一竅不通的我跌入深淵，每次寫古文查資料的時間勢必要一、二個小時。不過隨著篇數的增加，思考的範圍也越寬闊。最令人期待的是可以觀摩其他同學的作品，藉此了解和我同齡同學的見解，一個故事、一個事件，因為從不同的角度切入，可以使單一的事件多了各式各樣的面向而立體多元化，

有時甚至會出現精彩的論辯筆戰呢！我很喜歡寫古文心得！（三書 吳其璞）

身為理組，對於文科本來就不太擅長，從一開始看不太懂，到現在能慢慢品嘗。古文中不乏晏子的能言善道、前人的心機思維，而且居然還有笑話（王荊公丁母憂時的小八卦），實在有趣！因此古文的閱讀能力似乎漸漸提升了，這都要歸功於孟老師的用心。（三書 王伊旋）

這是一份富挑戰性的作業。首先必須看懂文章內容，揣測事情發生時的背景，接著便是思索蘊含在這些字句背後的意涵了。有時候會覺得文章記敘的事情再平凡不過，有什麼值得探討的呢？殊不知這就是自己的罩門一視所有事為理所當然。然而事出必有因，一個人的行為與其生長環境及當時社會制度、價值觀必存在著緊密聯繫。藉由這樣的心得寫作，我試著去挖掘那埋藏在各歷史事件底下的鎖鏈，看它們牽連至何方，並由這些因果關係體察人性和世間的種種無奈，啟迪自己的心智，拓展視野。

謝謝這本古文心得練習，使我的心思更豐富縝密。（三孝 王筱安）

一篇篇的古文透露出時代的脈動，導演著一場場曾在歷史舞台上播映的鏡頭：大戶人家的奢侈揮霍、俠士的豪氣干雲、男女的情愛糾葛……透過文字的記錄，使我能夠感受到古人生活的面貌，還能超然靜觀文中人物的因果報應、悲歡離合，情緒總不免隨之起伏，能把它化為文字，與古人交流，是很棒的嘗試。

每週一回古文閱讀心得，是份很難得的作業，雖然時常寫完一篇會耗掉大半個早晨，但其中在搜集古人軼聞奇事時，好奇心一一被滿足了；還有無意挖掘到的其它事蹟，往往令人驚喜。還有就是完成作業的成就感，更是無可取代。對古人的進一步認識，也就不是生硬的教科書能超越的了。

同儕間的激盪也是我熱衷古文心得寫作的原因，面對文中受爭議的人物，彼此各抒己見，享受「疑義相與析」的美好；回饋單上一句「我有同感」總讓我開心不已，如遇知音。每篇古文心得都是一次用心的記錄，記錄我青澀的想法和對歷史、文學的悸動。（三孝 譚竹雯）

起初拿到古文閱讀的作業，我腦海完全是一片空白，面對著整整一大頁的空白處，還真是相映成趣。就這樣，沒有任何引導，也沒有什麼範文，只一小小篇幅的古文端坐在那兒，以一種嫻雅的姿態。我像是個第一次提起彩筆的畫家，試圖將所見所得揮灑在那片乾淨得嚇人的空白上。第一筆下去，很生澀，但是愈撇愈有心得，於是我就這麼開始了與古文的接觸。

以往，讀到古人的文字，無不捧在手心裡，當瑰寶似的供奉。我真的沒想過有這麼一天，我會有機會作出回應，而不再只是被動的吸收者。雖然我常常對於前人的作品有誤解，作業發回來，除了真誠地困窘了一下，重新審視自己的錯誤解讀一其實這雖同鴨講的感覺還別有一番趣味，特別是當初自己寫的是津津有味，自得其樂。

當翻開最後一篇古文，看見標題「回頭看」不覺有些悲創，這麼快就一學期飛逝了。回頭看看這些相處的日子，古文篇篇都使我的思想更豐富、更成熟。真高興認識你們。（三孝 林欣蓓）

一開始我總是埋怨，咬著下唇、瞪著手中的文章，費盡心思揣測老師要我們寫什麼。但幾個星期後，我終於了解老師真正想看的，是我們各自所注意到的地方，和不同的見解。於是，每週一篇的古文心得，成了我揮灑的空間，我毫無顧忌的評論比較，語氣諷刺、尊敬，或責備：：：。

進步最多的是閱讀古文的能力和思考速度。我可以在捷運台大醫院站和芝山站之間讀懂一篇文言文、找到切入點，並構思一篇心得。我學會在短時間內整理一團綿絮般的思緒，讓它們從筆端緩緩流出，構成一篇完整的文章。而回饋單上的字句總能讓我暗暗自喜好幾天，然後成為進步的動力。

我想我不能說我非常喜歡這項作業一那不太誠實。可是它的確讓我做得心甘情願。寫完這學期的最後一篇，我往回翻（我每一篇都有準時交，這很令我自傲），一學期以來的成長呈現在眼前，那種成就感實在難以形容。**（三書 詹愷欣）**

古云：「讀萬卷書，行萬里路。」高三的生活已然如一座監獄，囚禁我們的身體，扃鐍我們的視野於考試、課本、參考書上，我們已沒有多餘的心力與時間行萬里路，但古文閱讀心得卻讓我們被囚禁的心靈得到釋放，雖然空間的旅行備受阻礙，但穿越時空的旅行，卻隨著每一篇古文的閱讀而展開。

起初，我對古文閱讀心得是抗拒的：「這種東西寫了有什麼用？聯考又不考！」就這樣，將近兩個月的文章總是敷衍了事，逾期繳交。直到看見同學們寫的心得，才赫然發現自己是多麼不足，總是心高氣傲，以管錐之見衡量一切事物。

同學們援引例證，古今中外無所不包，有文史典故、名言佳句、電影戲劇、社會事件的討論、還有心思細膩的個人評論，都讓我拍案叫絕，嘆為觀止。我開始打開心房，讓心靈完全泅泳在每一篇古文的智慧裡，看晏子的機智過人、子思的捨我其誰，還有詼諧的奇聞軼事。古人也跟我們有一樣的煩惱，我們不必把古人的話奉為圭臬，我們可以認同、分析、批判、調侃，甚至嘲笑。透過古文閱讀，我們的心可以和古人的心完美交融。

寫了一學期的古文心得，漸漸步上了軌道，也相信了古文心得帶來的巨大力量，還有伴隨而來的深厚國學常識與分析能力。很難想像現在的我如此喜歡古文心得。從抗拒到接納到樂於閱讀，我想，我為自己開闢了通往文學大寶庫的捷徑。在那裡，我可以摘星取月，飲智慧之泉，食千古之丹。**（三書 廖虹雯）**

古文心得雖然只是心得，但並不是件容易的事，而且老師所選的古文都不是可以輕易找到翻譯的「大眾文」，但一次次在不確定中探索古文之意，也讓我們具有了更多古文閱讀的能力，在探尋各篇文章相關背景時，也獲得很多課外的歷史與文學知識，也看到了古人的愛恨情仇，確實有趣！就現實面而言，古文心得的寫作練習對大考時的非選部分也有很大的幫助，讓我可以更貼近地掌握能力，也有迅速組織的能力。**（三書 董又慈）**

一個學期竟然這麼快就過完了，原本嶄新的古文閱讀心得本也變得殘破不堪，這是每星期與它頻繁接觸的結果。寫這份作業雖然不一定真的成為「古文閱讀達人」，但我覺得對語文表達能力有很大的幫助，而且更棒的是這些幫助是透過同學們的心得學來的。有時候，一個在心中隱隱發癢，卻不知從何下筆的感覺或看

法就這樣被其他同學精確地表達出來，幾乎忍不住在心中吶喊：「對！我要說的就是這個。」有時候，是一個全新的觀點；有時候，是一個感同身受的例證，每每在驚奇與讚嘆中躍然紙上。

古文閱讀心得是在和古人對話，和那個時空、那些人產生聯結，是不受拘束的，想說什麼就說出來吧！可以用現代科學解釋，可以和作者持相反意見，填滿一整本空白的作業簿，得到的不只是閱讀能力、表達能力，還有「爽快」！謝謝孟老師每個星期為我們批作業、作講義，這是另類的國文學習。**（三書 彭詩惟）**

古人所寫的文章就像一個藏寶箱，在你打開它之前必需先透過層層解構、推敲分析，才可獲得其中的無價珍寶。一當然，依據不同的思惟方式，每一個人得到的寶藏可能不盡相同。

我喜歡閱讀古文，尤其是拆字解義的部分。有的如「大刀王五」、「子思撰中庸」般簡單易懂，有的則像「昭成太子之死」、「景公游公阜一日有三過言」如上了重重大鎖，讓人摸不清此文背後的真正含義為何？所以我習慣先看一遍文章，再針對不清楚的部份上網查資料，直到真正了解全文後才安心地寫心得。常常搜尋到的網頁不是簡體就是文言，這時我就得先將資料簡單翻譯過一遍，再拿來解釋古文，寫一篇心得總要花上二、三個鐘頭，但我覺得很有趣、很值得。

十五篇下來，對文章的剖析能力有了增長，而在閱讀簡體字與文言文上也進步不少。很謝謝慶玲老師給我們做這些練習！老祖宗的智慧，真的值得我們我們這些後生晚輩去挖掘、仔細品味呢！**（三孝 謝宛靜）**

從開始時的糊里糊塗、絞盡腦汁，到現在的文思泉湧、信手拈來，還可隨心所欲穿梭於古今時空，在一個又一個小故事中遨遊，有的發人深省，有的讓人會心一笑，有的教人怒髮衝冠，還有的使人啼笑皆非，有些還讓人不禁一讀再讀，細細品味箇中之趣，再三玩味，樂趣無窮。

以前，讀過一篇文章，最多只有內心的悸動和激昂，腦海中澎湃的洶湧迭宕，卻難以言語抒發心中的觸動，只能自己沉浸在自己的心悸，無法告人以言喻。但是，在高三這一年遇見了孟老師，在老師的督導下，開始嘗試以文字表達出心中的激盪，就這一點一滴的練習，由起始的抗拒和不滿，漸漸羽化成享受和欣然。能夠以文墨道出心思，真是一件享受的事！當心中的澎湃情感只能在內心翻騰，而無法宣洩，那種如鯁在喉，五臟六腑像是要被攪得扭曲的感受，真教人難過至極！如今已能信筆道出心中的情思，那種宣洩胸臆的適愜，那種品文、賞文、評文的快意，人與翰藻、筆墨的舞曲，人生一大樂也！**（三書 周佳霖）**

古人寫的文章其實也很有意思，一直以來，古文向來是「無趣」的代名詞，在之乎者也間，每一句話都彷彿從冷凍庫裡拿出的般，又冷又硬。然而，在寫古文心得的過程中，我學到了，原來古人所思所寫，和我們現在其實差異不大，只是改用以更精簡的文字表達而已。徜徉在古文的世界裡，感覺上似乎與他們的心靈有了交集，彷彿在一瞬間穿越了時空，隨著作者回到古代，藉著他的雙眼飽覽不同的世界，品嘗溶在文辭間的淡淡情感，原來，古文也可以這麼有趣！**（三書 凌儀芝）**

古文心得寫作對我來說，是一扇通古達今之門。每篇古文雖字數不多，但不論記人或載事，都鮮活的以原貌呈現，頗令人玩味。閱讀此類小品，有時比汲取他人的二、三手資料，更忠於原味，也真切得多。除此之外，寫古文心得還能培養歸納與統整的寫作能力，在看過一篇文章後，可以立即抓出主旨，並加以闡發。所以古文心得對提升國文程度有相當的幫助。**(三書 吳姿儀)**

老師說

高中教育的目標是為高深學術研究作準備，而「閱讀能力」就是打開知識寶庫的鑰匙。「英文閱讀能力」讓我們與外國人溝通，而「古文閱讀能力」就是我們跟老祖先溝通的工具。中國典籍浩如煙海，老祖宗的智慧博大精深，只是近兩三百年來，因政治外交的失利，搞得民族自信心喪失，大陸上有文化大革命，十年浩劫，一般人已看不懂石碑的文字和門楹上的扁額對聯，更不要說是古書了。而台灣在西力東漸下，也不斷刪減國文授課時數。教學時數不足，顯現出來的就是：

（一）學生的國學常識嚴重貧乏：劉宋、趙宋搞不清楚；唐傳奇、明傳奇不明所以；晏子、晏殊不知誰是誰；和尚、道士以為是同一種人…

（二）古文閱讀能力很差：看到文言文就害怕，看不懂、誤解的情況很多。

（三）寫作能力低落：不能謀篇，不能抓住重點，言之無物。

（四）錯字連篇：錯字、白字、簡筆字，筆畫潦草的越來越多，能寫工整流利的越來越少。

（五）用詞不當：遣詞用字不精準、不正確。例如：一「位」歹徒。

以上的情況比比皆是，而且是一年比一年嚴重。這樣下去，將來可要怎樣自己看古書，獨力作研究，甚至發表研究成果呢？

所以一套輕鬆的、有趣的、能深入中華文化的、能持之以恆、永續經營的古文閱讀補充教材一直是我心中念茲在茲的大事。

為避免與課堂上的正式教材重複，我刻意避開「古文觀止」一類的有關聖道倫常、至大至剛的議論文，而偏向於雜史野史的記載，生活化、故事化、趣味化，希望能深入到文化的普遍層面，引發興趣。

記得我大學時的老師王先漢先生，他說他小時候，每當放寒暑假，住校的都回來了，而家裡兄弟姊妹眾多，一見面就吵個沒完，大人受不了孩子們吵鬧，就一人丟一本小書去讀，一拿到書，就各人找各人安心的角落去享受。他說他們拿到的「小書」是「資治通鑑」！

於是，讓孩子把「資治通鑑」當小說讀，就一直成為我心目中至高的理想境界。

古文閱讀心得的活動我也作了幾十年了，早年影印古書，製成講義，讓學生自行剪貼、自行標點、寫作心得。等批閱完畢，我再挑一兩篇在課堂上唸一唸，講評一下。但是理組班因上課時數少，簡直抽不出時間來處理善後的講評。但是我私心裡，對理組班卻是很有寄望的。

我總覺得中國的醫藥、算學、天文、建築、農牧、冶金、陶磁、紡織、服飾、烹飪、食品加工…都是世界首屈一指的，古書中必有大量智慧潛藏在裡面。眼前大家都往外國去淘金的當兒，其實老祖宗早替我們留下了礦脈，理組班的孩子若擁有好的古文閱讀能力，不就是擁有一柄好鏟子，助你掘到金礦嗎？

為了解決時間不足，無法講評的困擾，我才想到製作講義，先把優良作業打好，再加一點我自己的淺見，這樣即使沒時間講，就自己看也還更清楚了。

自從製作講義後，因為有了互相觀摩，成長進步是驚人的。我常常在燈下，瞇著老花眼，看著孩子又查資料、又加注解、又加插圖，認認真真旁徵博引寫出來的心得感想，都感動得要老淚縱橫呢！

自從有了前兩年製作講義的經驗，很方便把存檔秀給新的班級觀摩學習，今年我又接了一班高三，孩子很快就進入狀況，開始用好奇的眼，看著古人的言談笑貌，親近古人的生活。

只希望經常的接觸古文，能讓孩子不怕古文，有豐富的國學常識，提升國文素質，將來有獨力作研究的能力。就好像孫悟空駕著觔斗雲，上天下地，無所不能：去王母娘娘的瑤池吃蟠桃，去太上老君的兜率宮吃仙丹…愛去哪個洞府，就敲開哪個洞府的大門，把大大的寶藏搬回家。（**孟慶玲**）**96、8、11**